

塔塔爾簡介

塔塔爾族是中國境內人口比較少的兄弟民族，可是在國境外人數卻很多，在俄羅斯境內則有一個以之為名的自治共和國，依據西元 2000 年中共第四次人口普查約有四千八百多人，主要分布在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的伊寧、塔城、烏魯木齊；另在布爾津奇台以及南疆各主要城市，也有少許塔塔爾人，塔塔爾是一支跨境民族。

在蒙古族興起之初，塔塔爾人曾游牧於漠北，最早見於唐代，之後以「韃靼」、「韃靼」之名見於漢文史籍，唐時服屬於突厥汗國，蒙古崛起後又臣服於蒙古。當前的塔塔爾族是由保加爾人、奇卜察克人（就是欽察人）以及蒙古人，經過長時間的融合發展而形成的一支民族。

塔塔爾民族目前信奉伊斯蘭教，他們的語言屬阿爾泰語系突厥語族克卜恰克語組，目前在新疆的塔塔爾人幾乎都會說維吾爾語，塔塔爾人原來有本民族的文字，但在新疆的塔塔爾人，都不使用本民族文字，而是使用維吾爾文。

塔塔爾族的家庭是一夫一妻制，青年男女到經濟能力獨立時，才可以結婚，青年男女雖然可以自由戀愛，但是仍需要經過雙方父母的同意。家庭中以長輩男性為家長，婦女雖然可以參加一些社會活動，但並沒有較高的社會地位，基本上還是處於男女不平的狀況。男女結婚之後，離婚並不常見，如果因故離婚，婦女可以帶走自己的嫁妝和用具，男子還要負擔一段時間的生活費，一般是四個月。

塔塔爾族的服飾十分考究，因居地不同而有所差異。典型的男性城市居民，上身穿寬袖直領，對襟開胸的白襯衫，外穿黑色齊腰小背心或者是黑長衫，腰扎皮帶。下身褲子也是黑色，寬襠緊腿。腳穿皮靴或長統皮靴。冬天戴黑色皮帽，夏天則是黑色或繡花小帽。城市婦女則喜歡穿寬大的緊腿褲和長而寬大的連衫帶皺邊的長裙，多半是白色、黃或醬色，上裝的袖口都很小，腳穿皮鞋或叫「喀以喀」的花皮鞋，另具風味。

飲食方面以烤麵餅為主食也有抓飯、拌麵、餡餅等副食則為牛羊肉及各種蔬菜，在飲食上遵守伊斯蘭戒律。塔塔爾民族也是一支能歌善舞的民族，在音樂上具有獨特的民族風格。塔塔爾人對於生兒育女視為一大喜事，親朋戚友都要來慶賀送禮，可見對民族生命的延續是極其重視的。

目 錄

台灣豈可成為達賴手中的棋子.....	孟 鴻	1
十三世達賴喇嘛在外蒙古紀要.....	劉學銚	37
隋朝與西突厥關係研究	朱振宏	51
海南黎族傳統服飾考略—與臺灣高山族服飾之比較.....	周菁蓀	87
稿 約		105

台灣豈可成為達賴喇嘛手中的棋子

孟 鴻
文化大學兼任教授

摘要

近來達賴喇嘛身邊人士放出達賴喇嘛有意三度訪台消息，而記者以此詢問馬總統時，告以此時不宜，不料引起朝野民代猛烈批評，但也有若干支持看法，其實此皆不明瞭達賴喇嘛具有藏傳佛教（即傳統所稱之喇嘛教）格魯派（即俗稱之黃教）法王及藏地政治上實際之掌權者的雙重身份，論者往往只看到他法王的身份，而忽略他政治領袖身份，所以常常對他的來訪簡化為宗教高僧來訪，完全忽視達賴喇嘛本身就是「政治」。「達賴」本意就是「智廣如海」，所以五世、十三世及目前的十四達賴喇嘛都是黠慧無比，不僅能掌握議題，更能創造議題，目前十四世達賴喇嘛在與中共談判毫無進展後，表達有三度訪台願望，顯然在打台灣牌，想以台灣為籌碼，向中共爭取利益，台灣豈能成為達賴喇嘛手中的棋子，任憑玩弄，本文擬就此事作一析論。

關鍵詞：達賴喇嘛、吐番（圖伯，Tibet）、西藏問題

一、吐番、圖伯特（Tibet）、西藏、達賴名詞之由來及三世達賴喇嘛之黠慧

今天一些支持西藏獨立的台灣某些政黨人士，高喊由一些少不經事的海外藏人以漢文稱西藏為「圖博」，以為用這個「新」名詞，是從外文 Tibet 音譯而來，拒絕用「西藏」，就等同支持西藏脫離中國（不是指中共，而是指傳統意義的中國），所以很興高采烈的高喊「圖博」，其實只

要略讀些有關史料，所謂「圖博」，是一個比「西藏」更古老、更傳統、更中國化的名詞，直接了當的說，「圖博」、「圖伯」是唐代「吐番」的正確讀音，或許許多人會懷疑何以「吐番」要讀為「圖伯」，其實只要看廣播的「播」、鄱陽湖「鄱」、白髮皤皤的「皤」乃至皤山的「皤」（皤山在陝西寧強縣北，又甘肅天水西也有皤山，又名兌山），都讀作「伯」，至於「吐」乃是唐時「土」的讀者，所以吐番這兩個字在唐時就是大番（伯）國的意思，或者是土番部落的意思，後來蒙古崛起，鐵蹄踏上青藏高原，眼見有許多土番部落，彼此並不互相統屬，蒙古語的複數是在語尾加「特」音，所以眾多的土番部落就讀成土番特，這個詞彙在明朝清初都寫作圖伯特，後來西方人就從圖伯特音譯為 Tibet。那些喊出「圖博」以及支持「圖博」的人，並不知道這個名詞的由來，以為喊出「圖博」就跟中國人習慣上的西藏脫鉤，又跟 Tibet 聯結上了，所以像發現新大陸似的，以「圖博」之名展開活動，現在他們如果知道「圖博」就是「圖伯」，也就是唐代吐番，是更具有中國味的名詞，應該有悔不當初之感¹。

至於西藏，則是清朝平定藏地亂事後，以其位在西陲，又以藏乃潔淨之意，故稱之為西藏，其時已是乾隆時代（西元 1736～1795 年），從此西藏就成為內地人稱吐番以及清廷官文書對吐番的正式稱謂，論其年代不過二百多年，一般西藏人並不認同「西藏」這個稱謂。

「達賴」這個詞是蒙古語，意思是海洋，如果擴大解釋，可以說是「智廣如海」，這是由於明代西藏宗教各教派（薩迦、噶舉、寧瑪）都已腐化，僧侶不講戒、定、慧，專以吞刀吐火、抓鬼捉妖以炫惑世人，當時有甘丹派高僧羅桑札貝巴（或作羅桑札巴），他是青海宗喀地方人（宗喀，漢語稱湟中），目睹這種怪現象，起而改革，要求僧侶棄絕家室、修持戒、定、慧，受到廣大藏人歡迎，遂形成宗派，藏語改革或革新讀為「格魯」，所以這一派就稱為格魯派，由於羅桑札貝巴佛學修為精深，個人品格高尚，藏人就尊他為宗喀地方的聖人，遂以宗喀巴稱之而不名（巴，在藏語中為人之意，如康巴，指西康的藏人），宗喀巴就成為格魯

¹ 關於吐番一詞讀音的考據，請參見劉學銚《藏族源流蠡測》蒙藏委員會 1987 年出版。

派的開山祖，相傳宗喀巴圓寂後，有兩個弟子以呼畢勒罕方式轉世²，大弟子就是後來的達賴喇嘛，二弟子則為班禪額爾德尼。大弟子俗名根登珠巴，他的法號裡有「嘉磋商」一詞，而「嘉磋商」在藏語裡是海洋的意思，用以彰顯根登珠巴的佛學智慧有如海洋一般精深淵博，根登珠巴之後，都以這種方式轉世，而且法號中也都有「嘉磋商」字樣，根登珠巴的再傳弟子索南嘉措（《明史》稱為鎖南堅錯）深感格魯派（即黃教）在藏地仍然處處受制於噶舉派（即白教），必得尋找一個強有力的護法，否則不可能推展教法於全藏，而當時蒙古韃靼部以阿勒坦汗（漢文史料多寫作俺答汗）最為強大，西元 1559 年（明世宗朱厚熜嘉靖三十八年），阿勒坦汗進軍青海，明朝根本無力阻止，只得採取「捨虛名而就實利」的懷柔政策，封阿勒坦汗為順義王，時為西元 1571 年（明穆宗朱載垕隆慶五年），這時格魯派以其清淨修為頗獲藏人信仰，而索南嘉措認為如能得蒙古阿勒坦汗的支持，必可壓制噶舉派的氣焰，於是索南嘉措以其精深的佛學修養與高尚的品格，早已聲名遠播內蒙古呼和浩特一帶，阿勒坦汗於 1576 年派使者入藏邀約索南嘉措到青海會面，這項邀約正合索南嘉措的心意，次年（1577 年）索南嘉措從拉薩哲蚌寺起程，於 1578 年五月到達青海，兩人在仰華寺見面，一番談話使阿勒坦汗大為折服，阿勒坦汗就尊稱索南嘉措為「聖識一切瓦齊爾達賴喇嘛」，這裡「聖識一切」是「遍知一切」之意，「瓦齊爾達賴」是梵文「金剛持」的意思，而「達賴」則是蒙古語海洋之意，「喇嘛」是藏語上師的意思³；索南嘉措不敢獨享這個尊號，就追尊根登珠巴為一世達賴喇嘛，根敦嘉措為二世達賴喇嘛，索南嘉措自己是三世達賴喇嘛，從此就以「達賴喇嘛」名號世世相傳，目前流亡印度的是第十四世達賴喇嘛。

當蒙古阿勒坦汗給索南嘉措上了「聖識一切瓦齊爾達賴喇嘛」尊號後，索南嘉措也投桃報李回贈阿勒坦汗以「咱克瓦爾第徹辰汗」，「咱克瓦爾第」是梵文，意思是「轉輪王」，而「徹辰」是蒙古語「賢能」或「賢明」的意思，「汗」則是「可汗」的簡稱，「可汗」這個詞是西元

² 呼畢勒罕，是蒙古語，意思是能不昧本性轉世再來的靈童。

³ 牙含章《歷輩達賴喇嘛傳》人民出版社，1984 年，頁 21。

四、五世紀時，屬於東胡系柔然族⁴首創用以稱君王，以取代之前匈奴所用以稱元首的單于，自柔然之後，所有北方草原游牧民族政權，都採用「可汗」以稱君王，蒙古韃靼部由於阿勒坦汗崇奉喇嘛教（或作藏傳佛教）格魯派（或作黃教），於是蒙古族眾也都崇信了黃教，三世達賴喇嘛索南嘉措於是取得蒙古阿勒坦汗的全力支持，奠定後日稱霸藏地的基礎，而三世達賴喇嘛深知阿勒坦汗年事已高，一旦辭世，蒙古力量未必肯繼續護持格魯派獨尊各教派之上，為了要獲得蒙古的後續支持，於是便指定阿勒坦汗曾孫蘇彌爾代青洪台吉的兒子為索南嘉措也就是三世達賴喇嘛的轉世靈童，這樣便把格魯派的榮辱興盛與否，跟蒙古勢力牢牢綁在一起，使蒙古的力量不得不支持格魯派在藏地、在蒙古的發展，索南嘉措確實不愧「智廣如海」的尊號，從這項指定蒙古族阿勒坦汗後人為他的轉世靈童來看，「達賴」自始就是充滿政治方面爾虞我詐、機關算盡的名詞，「達賴」自始就不是純粹的宗教法號。

這位索南嘉措的轉世靈童叫雲丹嘉措，是到目前為止唯一的蒙古族達賴喇嘛，他生於西元 1589 年（明神宗朱翊鈞萬曆十七年），他被認證為第四世達賴喇嘛的轉世靈童後，並沒有立即入藏，可能是由於年紀還小，又出身蒙古貴族，不捨得讓他那麼小就遠離家庭，一直到 1602 年（明神宗萬曆三十年），也就是他十四歲時，才被迎到藏地，次（1603）年在藏北熱振寺舉行坐床典禮，當時西藏的政權仍然由噶舉派掌控，所以無法在拉薩布達拉宮舉行坐床典禮，也從此可知三世達賴喇嘛索南嘉措不僅要聯合蒙古貴族的力量，美其名說是要以阿勒坦汗作為格魯派的「護法」，更指定阿勒坦汗的後人作為他自己的轉世靈童，完全是要藉蒙古的力量打倒噶舉派，然後讓格魯派獨霸藏地，像這種深謀遠慮的手腕，較諸秦皇漢武、唐宗宋祖毫不遜色，推崇三世達賴喇嘛為偉大的政治家，應該是很合適的。可惜歷來研究西藏歷史宗教的論著，多偏重於五世、十三世以及當前流亡海外的十四世達賴喇嘛的諸多事蹟，往往忽略了結合蒙古力量以發展格魯派教務的始作俑者——三世達賴喇嘛，如果沒有他的首創結合蒙古

⁴ 柔然族，有若干學者認為是西方史料中的阿瓦爾 Avars，或認為是匈奴別種，但本文仍認為柔然與鮮卑皆為東胡系民族，詳見劉學銚《五胡史論》台北南天書局，2001 年，頁 87~95。

力量，也就不可能有五世達賴喇嘛鈎結漠西厄魯特蒙古準噶爾部噶爾丹汗，唆使噶爾丹率軍入侵漠北喀爾喀蒙古，迫使清廷揮軍北上，延遲清廷入藏（關於此點詳下節）達六、七十年之久，以言政治智慧，實無愧於「智廣如海」的美譽。

二、五世、十三世達賴喇嘛縱橫政壇

四世達賴喇嘛雲丹嘉措於十四歲入藏，十五歲正式坐床，成為四世達賴喇嘛，拜當時的甘丹池巴根敦堅贊爲師，受沙彌戒，1607 年到日喀則札什倫布寺向四世班禪額爾德尼學經，從此達賴、班禪互爲師徒成爲慣例，四世班禪額爾德尼是札什倫布寺首位池巴（住持），其前兩世都只是安貢寺的小活佛。四世達賴喇嘛向四世班禪額爾德尼學經後，並受了比丘戒，爲了彰顯達賴喇嘛的尊貴性，發動哲蚌寺僧眾迎請雲丹嘉措出任哲蚌寺第十三任池巴，之後又應色拉寺僧眾之請出任色拉寺第十五任池巴，只是天不假年，四世達賴喇嘛雲丹嘉措只活了二十八歲，於 1616 年（明神宗萬曆四十四年）就圓寂了，他的死因頗令人懷疑，有說是藏巴汗派人刺殺的，但是卻提不出確切證據⁵，不過藏巴汗基本上對格魯派採取敵視態度，他本身是噶舉派信徒，所以懷疑他派人刺殺四世達賴喇嘛，固然是捕風捉影無稽之談，但以他敵視格魯派，而四世達賴喇嘛又是蒙古族，這種懷疑並非全屬無稽之論，佛門中的恩怨，有時更甚於俗世，真象究竟如何？只好套用「佛曰：不可說。」

四世達賴喇嘛「圓寂」之後，達賴傳承又回到藏族，幾經尋覓，最後選定羅桑嘉措爲第五世達賴喇嘛，此人生於西元 1617 年（明神宗萬曆四十五年，藏曆第十饒迥之火蛇年，所以應該屬蛇），當他六歲時（1622 年），在四世班禪羅桑曲結主持下，由三大寺僧眾迎至哲蚌寺供養，三年後（1625 年），拜四世班禪受沙彌戒，十二年後又由四世班禪授予比丘戒，此時已是明末帝毅宗（或作思宗）朱由檢崇禎十年，而這時恰好由天山北路四額魯特（或作厄魯特）四部之一的和碩特部固始汗（或作顧實汗）⁶，率部侵入青海，擊敗原駐牧青海的蒙古卻圖王，卻圖王雖有部眾

⁵ 牙含章前揭書頁 26。

⁶ 額魯特或作厄魯特，在明代作衛拉特、外喇或瓦喇，共有四部，分別爲準噶爾、土

且擁兵四萬，但仍不敵固始汗，且戰敗而死，青海全境遂落入和碩特固始汗之手，固始汗於此（1637）年到西藏求法，他對班禪、達賴都極尊崇，他入藏供養四世班禪白銀二千兩，也致贈五世達賴若干禮物，並向班禪求法受戒，從固始汗動作看，當時班禪地位似乎還在達賴之上，從此五世達賴在哲蚌寺居停，可知當時藏地政權仍然掌控在噶舉派（白教）手中，由第巴藏巴汗處理實際政務⁷，對格魯派（黃教）採壓制摧殘措施，但格魯派在康、衛、藏、阿里地區已擁有大批藏人信徒，甚至漠南蒙古也多信奉黃教，五世達賴天生慧黠，就想加以反制，於是跟四世班禪商量後，派人赴青海密招固始汗率兵入藏，《續藏史鑒》也載有此事，但夏格巴、旺曲德典所著的《西藏政治史》⁸卻曲解此事為「（五世達賴）又對其（指固始汗）進行了不宜發動戰亂的教誡。」把五世達賴喇嘛塑造成悲天憫人極其仁慈的出家人。其實五世達賴喇嘛的政治智慧與外交手腕，較之中外任何名王聖君不僅毫不遜色，甚至於還高明許多，且看他巧妙的利用和碩特蒙古固始汗的兵力摧毀了噶舉噶瑪政權，從此格魯派在藏地造成一派獨大的局面。後來女真的後金龍興於白山黑水之間，有如旭日初升銳不可當，五世達賴喇嘛憑他敏銳的政治嗅覺，深知明朝終將見滅於女真，而女真必然會入關統治中華大地，於是派使者不辭關山阻隔，跋山涉水，遠赴後金國都盛京（今瀋陽），結好後金，以求來日女真政權能夠善待藏地人民，這一份敏銳的政治嗅覺絕非一般帝王所能比擬，如果要找歷史上相當的神職人員，似乎只有女真金政權、南宋晚期的道教全真派長春真人丘處機差

爾扈特、杜爾伯特及和碩特，其中前三部均非蒙古本支，僅和碩特為元太祖弟哈不圖哈薩爾之後裔，為蒙古本支。

⁷ 關於第巴掌握政權之經過，可參看恰白、次旦措、諾章、吳堅、平措次仁合著，陳慶英、格桑益西、何宗英、許德存合譯之《西藏通史》，西藏社科院、中國西藏雜誌社、西藏古籍出版社出版，1996年，下冊頁636~641。

⁸ 夏格巴、旺曲德典或譯為夏格巴、旺秋德丹，於1976年在印度出版此書，極盡變造史實之能事，其後此書譯為英文，西方所謂藏學專家或迷戀藏傳佛教（也即傳統所稱的喇嘛教）者有關西藏知識，多來自此書，此書大陸雖由西藏自治區《西藏政治史》詳注小組編寫了評論性之《夏格巴的〈西藏政治史〉與西藏歷史的本來面目》小冊子，但全文漢譯本卻晚到1992年才以內部參考方式予以出版，並不公開發行，翻譯者為劉立千、羅潤蒼、札西尼瑪、楊秀剛、余萬治、央京娜姆及次仁拉姆。全書分上下兩冊，共七百多頁，屬內部編號限閱方式出版，取得至為不易，此處所引的文字，見該書漢譯本上冊第234頁。

可比擬⁹，當時金廷及南宋都禮聘丘處機前往講道，但是丘處機已看到金與南宋氣數已盡，所以都沒有答應，而且憑他敏銳的觀察力，或已看出「天下」終將為蒙古人所擁有，所以當蒙古成吉思汗鐵木真於西元 1219 年出征花刺子模駐驛也兒的石河時，遣使招請長春真人前往講道並請教長生不老之術，丘處機當時已高齡七十二歲，仍然同意前往，他之所以不辭古稀之年，明知此去沿途必須渡瀚海、越高山，可說是苦不堪言，以七二高齡而受此長途跋涉之苦，是因為他看到未來蒙古必將君臨中華大地，為道教前途著想，他甘受旅途顛簸之苦，這一份敏銳的政治嗅覺，果然為全真派道教帶來一片榮景，只是他沒有政治上的野心，有的只是對宗教護持的信心。而五世達賴喇嘛之接觸、聯繫女真的後金（後改為清，即習稱之滿清），不但要謀求格魯派獨霸藏地，更希圖滿清縱然定鼎中原，也不要進兵藏地，就這一點而言，長春真人似是棋差一着。

稍後後金果然入關並改國號為大清，成為中國的新統治者，新興的政權總是忙於開疆拓土，清朝也不例外，當努爾哈赤龍興之初，為了解除後顧之憂，就跟蒙古科爾沁部¹⁰結為姻親，所以漠南諸部蒙古先後為清朝所綏服，康熙時西蒙古準噶爾部的噶爾丹獨強於中國的西北，力量一度進入中亞，此人少年時曾在西藏出家為僧，五世達賴喇嘛既知噶爾丹是準噶爾部汗王的兒子，具有繼承汗位的資格，也就刻意縱容、攏絡，任由噶爾丹披著袈裟玩弄短鎗並賜給「呼圖克圖」名號¹¹，佛門本是眾生平等，噶爾丹憑藉是準噶爾汗巴圖爾鴻合吉的兒子，可以獲得呼圖克圖的封號，在五世達賴方面，雖然借重固始汗進兵拉薩，推翻噶舉噶瑪政權，讓格魯派在藏地成為宗教上的霸主，但固始汗本人則駐紮拉薩，掌握了藏地的政權，這使五世達賴不能兼掌政教而心有未甘，所以刻意扶植準噶爾的噶爾丹，更希望噶爾丹未來能奪得準噶爾汗位，這樣就能抵制和碩特固始汗，五世

⁹ 關於長春真人事跡可參看《甘水仙源錄》，或參看劉學銚〈從長春真人西遊記看蒙元時期之中亞〉一文，文載《中國邊政》第 165 期，中國邊政協會出版，2006 年三月。

¹⁰ 科爾沁部是成吉思汗之弟哈布圖哈薩爾的後裔，雖是蒙古本支，卻非元裔。

¹¹ 參見溫建等《親征平定朔漠方略》，此處係轉引自準噶爾史略編寫組《準噶爾史略》北京人民出版社 1985 年。「呼圖克圖」係喇嘛教中極珍貴之稱號，簡單的說就是轉世活佛。此詞原是蒙古語，意為「明心見性，生死自主」，詳細說就是「能知前生後世，不墮輪迴，生死自如，死後仍然轉世再來。」

達賴喇嘛的政治手腕還不止這一項，而且這還只是小戰略而已，且再進一步看。

清朝入關後，聲勢更是大漲，統一中華大地已是無可避免之事，只是當時漠北喀爾喀蒙古三汗，尙未納入版圖，此時準噶爾汗巴圖爾鴻台吉死（1664 年），消息傳到拉薩後噶爾丹星夜趕回準噶爾，五世達賴也派高僧奈沖鄂木布隨同返回準噶爾，同時又贈以「博碩克圖汗」名號，用以增加噶爾丹爭奪汗位的「資本」，由拉薩到準噶爾路途遙遠，在「國不可以一日無君」的情況下，準噶爾丹汗位由噶爾丹之兄僧格先行取得，七年之後僧格為人殺害，準噶爾汗位如願落入噶爾丹手中，由於他曾在拉薩出家為僧（喇嘛），所以噶爾丹就成為五世達賴手中一把可以任意揮舞的利刃，時為西元 1671 年、清康熙玄燁十五年。五世達賴鑒於清朝力量如日中天，遲早會將西藏納入版圖，大勢所趨莫之能禦，只有設法延緩清軍入藏，這就是所謂以拖待變的策略，如何延緩清軍入藏？最好的作法就是讓清軍投入北方戰場，於是鼓動準噶爾向東侵入漠北喀爾喀蒙古，漠北一旦有警，北京就會受到影響，正好噶爾丹野心勃勃，不只要延續祖先，也先、托歡的霸業，更妄想以成吉思汗的傳人自居，企圖統一全蒙古，受五世達賴蠱惑後，更堅定此一信念，但噶爾丹並非有勇無謀的武夫，他深知要攻打漠北喀爾喀蒙古，必然會引起大清帝國的干預，要讓清廷無暇西顧，就必須鈎結北方的俄羅斯，慫恿俄羅斯東侵，而俄羅斯自彼得大帝以來就極力向外擴張，噶爾丹既有此議，自是正中下懷，於是越過貝加爾湖，入侵雅克薩地方，迫使清廷不得揮軍北上捍衛國土，噶爾丹就在這種情況下入侵漠北喀爾喀蒙古，清廷既要派兵北上阻止俄羅斯的入侵，又要密切注意準噶爾的動向，所謂備多力分，當然就將西藏納入版圖的計劃往後推延，不止如此，當俄羅斯東侵時，更鼓動準噶爾噶爾丹率軍東侵漠北喀爾喀蒙古，當康熙二十七年（1688 年），準噶爾噶爾丹率大軍攻打喀爾喀蒙古時，在他的大軍中就有五世達賴所派的高僧隨軍東侵¹²，這次東侵行動準噶爾軍隊對喀爾喀的殺戮至為慘烈，「死者相枕，臭聞數里」

¹² 請見劉學銚〈額魯特蒙古與達賴喇嘛〉一文，文載《中國邊政》第一五八期，頁 42，中國邊政協會 2004 年 6 月出版。

¹³。這時五世達賴所派的濟隆呼圖克圖竟然視而不見（按濟隆呼圖克圖為格魯派八大呼圖克圖之一），所謂出家人慈悲為懷不過爾爾。五世達賴為拖延清廷將西藏納入版圖，可以鼓動準噶爾東侵漠北外蒙古，更由於噶爾丹的野心，居然勾結俄羅斯東侵，迫使康熙為了徹底解決準噶爾，不惜跟俄羅斯簽訂尼布楚條約，喪失了額爾古納河以西一大片布里雅特蒙古族聚居地區，五世達賴成功的推遲了清廷把西藏納入版圖約六十年，他的黠慧無愧於「智廣如海」的名號。

五世達賴之後，接著有好幾世達賴都是不及親政（二十歲）就辭世，其中是否涉及內部權力鬥爭，不在本文範圍之內，此處不作探討，到了十九世紀末已經是十三世達賴喇嘛，這時大清帝國的聲勢已是搖搖欲墜，而列強圖謀中國更是方興未已，英國為要進軍中亞，就將西藏視為禁臠，當時清廷既無力圍邊，而所派駐藏辦事大臣知識不足復又瞞頑無能，而俄羅斯既已占有中亞，更想延伸其勢力及於南亞，於是也想把西藏納入勢力範圍，以便鉗制英國的進入中亞，於是便派受過特別訓練的俄籍布里雅特蒙古「喇嘛」道爾吉入藏¹⁴，企圖影響十三世達賴喇嘛，使其親俄。道爾吉入藏後改用藏名羅桑姑馬（或作洛桑姑馬），他入藏時攜帶大量金錢，於是不擇手段以賄賂方式結交西藏高僧、貴族，俗語說有錢能使鬼推磨，何況是人，不久終於獲得擔任十三世達賴喇嘛的侍講，所謂侍講，有些文獻誤稱之為經師，這是不正確的，藏人則稱之為參寧堪布，於是道爾吉在藏地具有相當社會地位，因此得以時常在十三世達賴身邊慇懃他親俄，道爾吉更捏造「強祥巴拉」¹⁵就是俄羅斯，而俄國沙皇就是強祥巴拉的君主¹⁶，因此「對俄國沙皇不能敵對，只能尊崇」¹⁷。在道爾吉日積月累的灌

¹³ 關於準噶爾大軍在外蒙古殺戮情況可參見錢良擇《出塞北略》此文附錄於魏源《聖武記》〈康熙親征準噶爾後記〉，另俄國所派在噶爾丹軍中之基比列夫的報告書中，也有相同記載，見編寫組之《準噶爾史略》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年。

¹⁴ 道爾吉或譯之為佐治野夫、道濟也夫、阿旺洛桑，出生於貝加爾湖西之上烏丁斯克，曾在沙俄學校就讀，其後被沙俄政府間諺機關吸收利用，派赴西藏，使其蠱惑十三世達賴親俄，請見王輔仁、崇文清《藏族史要》，頁156。

¹⁵ 「強祥巴拉」，強是藏語北方，祥巴拉，是佛教的一項預言，指佛教將被他教所欺凌，面臨滅絕，北方將有一人為佛菩薩之化身，出而拯救佛教。

¹⁶ 見周偉洲《英俄侵略我國西藏史略》中轉引俄人科切托夫之《喇嘛教》一書。

¹⁷ 日本間諺喇嘛河口慧海《西藏旅行記》1904年東京出版，卷下頁173～174。此書曾譯為中文。

輸下，十三世達賴喇嘛面對英國的日益進逼，內心極為不滿，因此對道爾吉的說詞，頗為心動，他想挾俄以制英，對當時清廷既無力阻止英國的入侵，在外交談判上又不能據理力爭，十三世達賴喇嘛以其貧乏的國際知識，而有親俄思維，也就不足為奇了，西元 1903 年六月，英國屬地印度政府派政務司上校榮赫鵬（Yonghusband, F.E）、英國駐哲孟雄政治專員懷特率兵丁二百向西藏進攻，之後更進兵西藏首府拉薩，十三世達賴不能跟西藏僧俗人民同甘共苦堅守藏地，竟率領一些高官僧侶以及布里雅特蒙古喇嘛道爾吉倉惶逃離拉薩，進入外蒙古，其時是 1904 年七月二十七日（光緒三十年農曆六月十五日）¹⁸，沿途跋山涉水，於同年十月二十日到達外蒙首府庫倫（今烏蘭巴托），受到外蒙古活佛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的盛大歡迎，並以庫倫甘丹寺的聶思殿作為十三世達賴喇嘛住錫之所¹⁹，這次外蒙古對十三世達賴喇嘛的隆重歡迎，可謂盛況空前。十三世達賴喇嘛之所以不辭辛勞逃奔外蒙古，乃是長期以來受到道爾吉的親俄蠱惑，想經外蒙古進入俄羅斯，以為可以得到俄羅斯的保護，更進而幻想挾俄羅斯力量將英軍驅逐出藏，沒想到這年日俄戰爭爆發，八月俄軍敗於遼陽，十月敗於沙河，可說是一敗不可收拾，俄國已經自顧不暇，豈能照顧到西藏？在這狀況之下，十三達賴喇嘛只好滯留外蒙古。

清廷得悉達賴前往外蒙古後，立即選派適合人選前往外蒙古，設法阻止達賴喇嘛前往俄國，經過多方尋覓，最後以御前大臣博迪蘇及內閣學士達壽二人為首，以赴外蒙古考察喀爾喀游牧事宜為名，前往外蒙古，實際是勸阻十三世達賴喇嘛不得赴俄，並須立即離開外蒙古。按博迪蘇係蒙古正白旗人，道光十三年進士，善詩文；達壽字摯夫，滿州正紅旗人。此外，輔以馬隊三十人，由李廷玉帶領，李君係天津人，字石枕，係行伍出身，智勇兼備²⁰。博迪蘇一行於光緒三十二年（1906 年）四月十三日起

¹⁸ 關於十三世達賴出走的時日，歷來說法不一，此處是根據有泰奏牘及其致外務部電文，都作六月十五（即陽曆七月二十七）日，牙含章《達賴喇嘛傳》也作六月十五日。但夏格巴《西藏政治史》則作 1904 年七月三十日，不過在陰曆仍作六月十五日，見該書下卷，頁 73。

¹⁹ 牙含章《達賴喇嘛傳》青海人民出版社，1984 年，頁 208。

²⁰ 博迪蘇《朔漠紀程》、李廷玉《游蒙日記》二書吳豐培所作之跋，此二書在光緒三十三年以手抄本影印於日本東京出版，1990 年以影印列《清末蒙古史地資料薈萃》予以出版。

程，於潤四月初八到塔拉多倫站，與駐庫倫辦事大臣延賜會面，獲悉十三世達賴喇嘛已經離開庫倫，前往三音諾彥部，於是立即咨請烏里雅蘇台將軍、參贊大臣奎煥（字章甫），請立即知會十三世達賴喇嘛，囑其就地等候，令其知曉皇太后、皇帝有所賞賜，以安其心。按博迪蘇等人離京出發之前，似奉有「密諭」，此項密諭內容似為「達賴果不歸藏，即便宜行事。」²¹所謂「便宜行事」實際就是「任意處置」之意，可見博迪蘇一行實在負有極重大的「任務」。

十三世達賴喇嘛之所以離開庫倫，是由於他個性剛愎自用，所帶人員對物質需索無度，使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無法供應，因而兩不相容²²，達賴既無法立足庫倫，俄羅斯新敗於日本，也無力接納達賴，而中英正在談判西藏問題，英人堅不讓達賴返藏，此時達賴處境頗有進退維谷之感，只好向三音諾彥部緩慢移動，一方面向各旗蒙人弘揚佛法，繼續接受供養，一方面避開哲布尊丹巴以免尷尬，同時以拖待變。光緒三十二年潤四月二十五日，博迪蘇一行趕到三音諾彥咱雅班第達地方，烏里雅蘇台將軍奎煥特在該地設置「聖安棚」以便迎請博迪蘇一行以及所帶來的聖旨，經推算光緒三十二年潤四月二十六日為西元 1906 年 6 月 17 日，是日十三世達賴喇嘛「遣徒眾執幡幢、鳴鼓樂來迎。入該寺後，達賴跪接聖旨，遞黃哈達，行三跪九叩禮，恭謝天恩…」²³，另李廷玉之《游蒙日記》也載有：「二十六日十二點，欽使等往晤達賴，宣讀聖旨，并齋御賜觀音像一軸：，達賴跪請聖安，并行三跪九叩禮，謝恩賞各件…」兩者記載完全相同。向者均多認為十三世達賴喇嘛後來之所以有攜貳之心，係由離蒙之後，赴北京陛見時，令其向慈禧太后及光緒皇帝行跪拜禮，而召致怨懟，

²¹ 此項「密諭」在《朔漠紀程》及《游蒙日記》正文中都未提及，但在《游蒙日記》李廷玉的自序中，明白指出確有這項「密諭」。

²² 關於十三世達賴與哲布尊丹巴不能相容的說法頗多，或謂哲佛對蒙人之尊敬達賴甚於自己，因而感到忌恨，此說見《達賴喇嘛傳》；梅·戈爾斯坦（Melvyn, C. Goldstein）《喇嘛王朝的覆滅》杜永彬譯，也有類似記載，北京時事出版社，1994 年，上冊頁 40。但《西藏政治史》一書，則稱哲佛態度高傲，在達賴面前抽煙、舉止失禮等，見該書下卷頁 79。孰是待考。但以榮赫鵬《英國侵略西藏史》孫煦初譯，台北學生書店，1973 年，頁 304 所指「據云達賴之來，實使庫倫活佛之名譽金錢兩受損失，關於財政分配，兩活佛間似有齟齬，達賴遂於 1905 年 9 月離庫倫…」說法較為中肯。

²³ 博迪蘇《塑漠紀程》頁 9。

設若博迪蘇、李廷玉二人之記載無誤，則在光緒三十二年已向光緒皇帝聖旨行三跪九叩禮，豈有光緒三十四年向光緒皇帝本人行跪拜禮而心生怨懟之理？必也，就藏傳佛教儀軌而言，活佛不向女性下跪，令十三世達賴喇嘛向慈禧太后行跪拜禮，與其活佛傳統習慣有違，因而心生怨懟，與向光緒皇帝下跪並無關聯。

至於十三世達賴喇嘛給外人的印象如何，茲舉三個人對十三世達賴喇嘛之觀感，其一為欽差大臣博迪蘇之觀感，博迪蘇稱：「查達賴年三十餘，怒眉獰目，情形叵測，若縱之藏中，定非疆域之福也。」²⁴其次為李廷玉對達賴喇嘛狀態之描繪為：「年三十餘，身長約四尺，粗眉直豎，目多白睛，鼻小有挺，口潤唇薄，牙齒外露，面色黑而近枯，鬚鬚疏少，左足跛行，舉動有類貧僧，且目好轉睛，坐不能定。」²⁵這兩個人是清廷所派，容或有主觀的好惡，且看英人榮赫鵬對十三世達賴容顏的描述：「達賴容貌一如普通藏人，年三十五歲，面色棕褐，蓋黑髮少許，眼大齒白，兩手工作不停，頗現囚首喪面之容。」²⁶以上三人的描繪都缺乏正面的褒辭，只有英人查爾斯·貝爾（Charles Bell）形容他是：「達賴喇嘛勇氣過人，…儘管他脾氣暴躁，易于衝動，但他生性樂觀…」²⁷也只是褒貶參半。我們如果再看十三世達賴喇嘛往後的行為，就可知這些描繪都相當中肯。

博迪蘇、李廷玉一行身負重大任務（勸阻達賴儘速離開外蒙，不可前往俄羅斯，如不奉命，即行「便宜行事」），雖然不便明白以武力相向，但李廷玉所率的馬隊經常以操練的形式耀武揚威，十三世達賴喇嘛及身邊親近人士，卻是極其黠慧者，不難察知清廷確有力逼其離蒙之意，在形勢逼人的情況下，只得率眾作離蒙的安排，但仍透過各種方式積極運作，一方面由藏地召喚僧俗來蒙古相會，表達藏中僧俗大眾亟盼十三世達賴儘速回藏主持政教事務；另一方面則由攝政等聯名制作公稟，向駐藏大臣有泰上奏清廷，請恢復前此因擅自離藏被清廷革除「達賴喇嘛」名號，這份公

²⁴ 同註 23。

²⁵ 李廷玉《游蒙日記》頁 50。

²⁶ 榮赫鵬《英國侵略西藏史》。

²⁷ 係轉引自印度，英德·馬利克（Inder L. Malik）《西藏的歷代達賴喇嘛》楊建新等譯，中國藏學出版社，1991 年，頁 37。

稟的內容略為：「…惟是達賴喇嘛前經被議，咎固難辭，然當離藏之時，已屬迫不得已，第達賴喇嘛為黃教之主，一旦革去名號，恐難號召番眾，維繫人心，用是聯名，務請代墾天恩，開復名號。」²⁸此時是 1905 年八月十八日，駐藏大臣有泰眼見藏中諸事，他已經無法控制，而十三世達賴喇嘛在藏地仍有相當的影響力，於是上奏朝廷「請開復達賴名號，以順番情」²⁹，這時八世班禪額爾德尼上書朝廷，想要晉京陛見皇帝，詳奏藏中實情，十三世達賴也風聞這項消息，為不讓班禪搶先晉京，於是也上書朝廷要晉京陛見，清廷不想使事情複雜，清廷都以「暫緩來京陛見」作答。

十三世達賴喇嘛在這種情勢之下，只得緩緩向內地移動，但仍想在外蒙三音諾彥部各旗逗留，以便接受供養，其用心被清廷知曉，清廷遂命駐庫倫辦事大臣延祉（原為駐西寧大臣，此時派為駐庫倫大臣）責成達賴儘速返回內地，可是達賴還想藉故拖延，以天已轉寒，想在外蒙過冬，待來年（1906 年）春季再行啓程返回內地，清廷只好應允，次年達賴仍然沿途拖延，一直到 1906 年（光緒三十二年）八月才離開外蒙地界進入甘肅邊界，清廷以跟英國談判尚未有結論，令達賴先往青海塔爾寺暫駐。

塔爾寺為西藏以外最大喇嘛廟，為格魯派八大呼圖克圖之一阿嘉呼圖克圖駐錫之所，以達賴為喇嘛教四聖之首，駐錫塔爾寺，當然受到阿嘉呼圖克圖的禮遇，只是這位十三世達賴喇嘛具有特殊的人格特質，沒多久，又跟居停主人阿嘉呼圖克圖不能相容，雙方有所爭執，事為陝甘總督允升所知，於是在光緒三十三年四月庚申（1907 年五月三十一日）上奏清廷略以：「達賴喇嘛久駐思歸，惟性情貪嗇，難資鎮攝，應否准其回藏，請旨遵行。」清廷答以：「達賴喇嘛著暫緩回藏，俟藏務大定，再候諭旨。」³⁰，但達賴與阿嘉業已積不相容，清廷在無可奈何的情況下，只好把阿嘉調到京城「當差」，這正應了「乞丐趕廟公」，於是達賴仍駐塔爾寺，這簡直是鳩占鵲巢，從而也可以想見十三世達賴喇嘛是一個極難與人相處的人。

當時清廷之所以未准十三世達賴喇嘛返藏，實因客觀環境使然，按英

²⁸ 牙含章《達賴喇嘛傳》頁 21。

²⁹ 清光緒實錄卷 547 頁 9 下。

³⁰ 清光緒實錄卷 572，頁 16 上。

國入侵西藏之前，對藏地歷史未作深入研究，對藏地政治權力結構並不十分了然，既侵入西藏，十三世達賴喇嘛出走，西藏內部缺少藏人領袖，縱然十三世達賴喇嘛仍在拉薩，以其既往反英立場，也非良好之交涉對象，因此竟想利用班禪額爾德尼以取代達賴喇嘛，1905 年(光緒三十一年)以英國喬治皇太子 (George V) 赴印訪問為藉口，於十月二十六日由英國駐江孜商務委員臥克納 (Oconof C.或作鄂康諾) 率印度兵五十餘名，到日喀則札什倫布寺將九世班禪額爾德尼羅桑圖丹卻吉尼瑪挾持前往印度，名為會見英國皇太子，實際欲以班禪取代達賴，更進而「將班禪影響下之後藏，幾乎視同印度的一個土邦，來進一步擴大達賴、班禪的分歧，製造西藏內部的分裂。」³¹時在印度加爾各答之張蔭棠也覺英人之作法別具目的，遂於十月二十八日電告清廷：「聞（英）印政府乘達賴喇嘛未回，已遣人入藏誘班禪喇嘛來印，藉迎英儲為名，實謀廢達賴圖藏，此事關係極大，擬請大部電有（泰）大臣，飛速嚴密防範，設法阻止，以遏陰謀。」³²稍後駐藏大臣有泰也接到後藏官員之報告，此所以後來九世班禪返回日喀則後，亟欲晉京陛見，以圖有所解釋。英國畢竟為老牌帝國主義者，下久即發現在政治上班禪根本不可能取代達賴，由是更力阻達賴返藏，此即清廷明知十三世達賴喇嘛與塔爾寺主阿嘉呼圖克圖不睦，寧可將阿嘉呼圖克圖調往北京當差，也不讓十三世達賴喇嘛返藏之原因。

十三世達賴喇嘛一時既無法返回西藏，而塔爾寺終究不是布達拉宮，如真欲長久住錫，勢將座實鳩占鵲巢，於是靜極思動，準備前往五台山禮佛，遂由西寧辦事大臣廣恕於光緒三十三年十二月庚辰 (1908 年 1 月 26 日) 奏報清廷以十三世達賴喇嘛赴五台山啓程日期³³，案經清廷批准，遂於 1908 年二月抵達五台山。時各國駐北京官員得知十三世達賴喇嘛在五台山，乃紛紛不辭長途跋涉趕往五台山「會晤」此一黃教第一聖人，也是西藏政教領袖，就記載所及前往五台山之外國人員計有：美國駐華公使柔克義、德國駐天津官員、日本拓殖相大谷、英國駐威海衛官員及俄皇從莫

³¹ 黃奮生著，吳均修訂《藏族史略》，頁 301。

³² 《張蔭棠奏牘》卷一，頁 3，但此處係轉引自周偉片主編《英國、俄國與中國西藏》頁 244，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0 年 7 月。

³³ 清實錄卷 585，頁 5 下。

斯科派來之官員等，俄皇更特電道爾吉囑其向十三世達賴喇嘛致意，並稱俄國將在聖彼得堡建一喇嘛廟，用示永懷崇敬之意，據形容此等駐華外人求見十三世達賴喇嘛「如蠅見血」³⁴。此時十三世達賴喇嘛乃再度請求晉京陛見，清廷研究再三均無結論，稍早查辦藏事大臣張蔭棠曾電奏主張應准十三世達賴喇嘛及九世班禪晉京陛見，其電文略為：「查達賴、班禪自乾隆後久未入覲，致啟強鄰覬覦，得所藉口。今天誘其衷，先後籲請陛見，則萬國觀瞻所繫，主國名義，愈見鞏固。班禪雖受英籠略，而少從達賴受，不過以小嫌而生齷齪，倘令聯袂入覲，互釋猜嫌，益當同心以禦外侮。」³⁵惜乎清廷並未當機立斷准其晉京陛見，清末凡事延宕影響極大，直至光緒三十四年（1908）年七月二十七日，始派軍機大臣與山西巡撫，前往五台山，邀請十三世達賴喇嘛立刻動身晉京陛見，並規定晉京路線為：「達賴喇嘛來京，准其由龍泉關抵定州，改乘火車北上，著該（山西巡撫）撫會商直隸總督妥為照料。」³⁶並派前曾赴外蒙古會晤十三世達賴喇嘛並勸其離蒙之御前大臣博迪蘇前往勞問。

十三世達賴喇嘛於清光緒三十四年（1908）年八月三日抵達北京，清廷特派理藩部侍郎達壽、外務部右丞張蔭棠負責照料接待。對於陛見時之儀式，又有一番研討，外務部右丞張蔭棠之建議頗為中肯，張氏稱：「此次達賴覲見禮節，聞各國使臣甚為注意，如皇上起迎，賜達賴坐，雖舊制有此，不妨稍為變通，參酌各國使臣及蒙古王公覲見儀注，皇上不必起迎，達賴跪拜後，起立奏對數語，即時宣退，以示嚴肅。俟陛見之後，或即恩賜讌享，再行賞座，…達賴舊制，甚為尊崇，王公大臣均不請謁，現今時勢似不宜仍沿舊制，賞賚不妨優隆，體制亟應裁抑，當未陛見之先，應使人授意，令其拜謁邸樞，以盡屬藩之禮。」³⁷最後裁示：「著于入宴坐次跪迎跪送。」³⁸於是後來論者每以十三世達賴喇嘛之攜貳，實肇端於令其跪迎跪送，但如細看其出走後四年來之整個歷程，除對慈禧太后（係女性）行跪拜禮或與藏傳佛教儀軌有所爭議外，早在光緒三十二年在外蒙

³⁴ 見《英國、俄國與中國西藏》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2000年周偉洲主編之書。

³⁵ 《張蔭棠奏牘》卷一，頁13。

³⁶ 清實錄卷594，頁16下。

³⁷ 同36所引書，頁34~35。

³⁸ 清實錄卷596，頁12下。

古時已向光緒皇帝聖旨行三跪九叩禮，可見行跪拜禮應非其後攜貳之主因。當同年十月十四日慈禧太后在仁壽殿接見十三世達賴喇嘛時，隨同十三世達賴喇嘛入殿居然有布里雅特喇嘛道爾吉其人在內³⁹，此點向者甚少有人提及，但至少凸顯俄國對西藏事務介入之深，在辛亥年之前，十三世達賴喇嘛倚賴俄國程度也深，另也凸顯清廷關防之鬆懈，始讓道爾言混跡於陞見行列之中。

十三世達賴喇嘛在五台山期間即派人赴北京與英國駐華公使朱爾典（Jordon J.）有所接觸，探詢英國對其返藏之意見，朱爾典告以：「英政府對於達賴回藏問題之見解，如何，渠尙不得而知，惟達賴出走期間，藏印關係確有進展。」⁴⁰及達賴喇嘛赴北京後，不僅朱爾典趕於 1908 年 10 月 20 日赴雍和宮見達賴，當時有兩漢官來迎，其一即張蔭棠，朱爾典在候客室等候甚久，不禁懷疑是否達賴喇嘛刻意慢客，抑或張氏從中作梗⁴¹；英國政府調來熟知中國情形之殖民老手莊思敦（R.F Johnston）、英印政府西藏事務官臥克納（Oconon C.）精通藏語文之印度人達斯（Das, S.C.）及當時哲孟雄王子等，以配合其駐華公使朱爾典，進行對十三世達賴喇嘛之遊說工作。十三世達賴喇嘛向英使朱爾典表示以往之不幸事件，皆非其本人之初意，深盼今後藏印雙方永保和平友好，並請將此意轉告英皇；朱爾典則答稱：「英政府亦極望與西藏建立和平友好之關係」⁴²從此可見十三世達賴喇嘛已從親俄轉向親英，另者也呈現英國對達賴喇嘛遊說已收到成效。

清廷對達賴喇嘛確頗重視，慈禧太后及光緒皇帝曾多次予以接見，而十三世達賴喇嘛也面陳藏事，並請求保護佛教聖地，免受外人侵略，清廷也均予承諾，十三世達賴喇嘛更乘機要求此後如有事陳奏，希不必通過駐藏大臣，但清廷對此項要求，經研討後由理藩部答以：「奉上諭，達賴喇嘛於萬壽節，執禮甚恭，殊堪嘉獎。回藏之後，更望恪遵主國典章，所有

³⁹ 周偉洲《英國、俄國與中國西藏》頁 308，引柏林《阿旺德爾智堪布》頁 148。另夏格巴《西藏政治史》一書也證實此說，見該書卷下頁 86。

⁴⁰ 榮赫鵬《英國侵略西藏史》頁 306。

⁴¹ 同 40，頁 308。

⁴² 《英國議會關於西藏文書》1910 第 5240 袄，頁 161。但此處係轉引自註 34 所引書頁 309。

事務，勿庸直接奏明皇帝，具報駐藏大臣請其代奏，靜候敕裁，欽此。」⁴³清廷仍欲以間接方式處理藏地政務，其間利弊，不無探討空間。清廷並於光緒三十四年（1908）年十一月三日頒發諭令，加封十三世達賴喇嘛為：「誠順贊化西天大善自在佛」，並按年賞給廩餉銀一萬兩，此項封賞尚稱豐厚，並命「達賴喇嘛受封後，即著仍回西藏」，並要其「到藏以後，務當恪遵主國典章，奉揚中朝之信義，并化導番眾，謹守法度，習為善良。所有事務，依例報明駐藏大臣，隨時轉奏。」⁴⁴數日之後，光緒皇帝、慈禧太后相繼崩殂，十三世達賴喇嘛在清廷忙於料理喪事之際，奏准返藏，臨行前一日（1908年11月20日）派遣兩名親信赴英國駐華公使館，向朱爾典表示：「希望能與英國印度當局保持友好關係。并稱這是其北京之行的最重要的收獲之一。」⁴⁵達賴從此由反英轉向親英。

十三世達賴喇嘛返藏之後，依舊掌握藏地政教兩權，但對中央的態度丕然轉硬，停止供應駐藏大臣的柴草、糧食、人役，並斷絕驛站交通，更進而調集藏軍，阻止川軍入藏，川軍先後擊潰昌都及江達二處藏軍，於宣統二年（1910年）二月十二日進入拉薩，藏事紛擾多年，原可因此而平定，但川軍軍紀敗壞，沿途騷擾搶劫，有如穿上軍服的強盜，又在拉薩傳召會場上開槍傷人，招致藏地僧俗不滿，拉薩由是大亂，於是十三世達賴喇嘛召來甘丹寺池巴（意為住持）策墨林呼圖克圖為攝政，代掌藏地政教事務，他本人率同六位「大臣」逃往印度，其間是否有英國人鼓動，由於文獻無徵，不便遽予定論，但到印度之後，完全落入英國掌握，是不爭的事實。十三世達賴喇嘛逃亡之後，清廷二度宣布革去「達賴喇嘛」名號，命駐藏大臣另覓靈童以代，清廷主掌邊務官員不知藏地政教傳統，居然諭令九世班禪暫行兼管前藏事務，使達賴、班禪嫌隙更深；按藏人在宗教上達賴、班禪固然互為師徒，但在政治上唯達賴喇嘛之命是從，清廷命諭班禪暫攝前藏事務，違反藏地傳統，引起藏人激忿，一時形勢趨於緊張，清廷為緩和藏情，派員赴印迎請十三世達賴喇嘛返藏，這時十三世達賴喇嘛在英國籠絡支持下，拉高姿態，提出「恢復宗教尊號，撤退駐藏陸軍，罷

⁴³ 《大清宣統政記》卷二。

⁴⁴ 《十二朝東華錄》光緒三十四年十月。

⁴⁵ 42所引書，頁171~172。

免（駐藏大臣）聯豫。」這三個條件，除首項外，清廷都無法答應，於是十三世達賴喇嘛也就滯留印度不歸⁴⁶。

不久，辛亥革命成功，民國肇建，十三世達賴喇嘛在英人護送下返回拉薩，並且在英人指使下宣告「獨立」，更於民國二年（1913年）與外蒙古簽定「蒙藏條約」⁴⁷，互相承認彼此的獨立，但舉世並無任何國家予以承認。此後十多年，中國陷於軍閥割據，無力作出較強硬的作為，及至國民政府北伐成功奠都南京後，十三世達賴喇嘛或受逼於現實情勢，或出於神靈感召，派出代表到南京，陳述西藏處境艱困，宣布獨立乃不得已之舉措，並設立駐京辦事處，西藏與中央的關係漸見好轉，無奈英國經常從中作梗，使西藏與中央的關係處於若即若離之中，及至民國二十二年（1933年）十二月十七日，十三世達賴喇嘛終於告別擾攘的大千世界，化入涅槃，臨終圓寂時，曾對身邊隨侍說：「爾等不聽吾訓誨，吾將去矣！師兄班禪，在南京中央有力，應速請彼回，維持政教，前藏後藏僧民等，應聽班禪之教誨！救吾等之苦惱！於戲！」⁴⁸這正應了俗語所謂的「人之將死，其言也善。」國民政府得悉十三世達賴喇嘛圓寂消息後，明令追贈「護國弘化普慈圓覺大師」封號。他生於1876年，卒於1933年，得年五十八歲。

縱觀十三世達賴喇嘛一生，在二十歲（時為1895年）親政前，或許確實潛心於佛學研習，親政之後，已經是中日甲午戰爭，簽定馬關條約，國際局勢已經有了極大的變化，而布里雅特蒙古喇嘛道爾吉已經在十三世達賴喇嘛身邊，夜以繼日灌輸他親俄思想，這時他可能已經遠離佛學經典，而熱衷於政治事務，加上這期間，英國不斷有侵犯西藏的舉措，益發堅定他投靠俄羅斯的信念，西元1904年，英軍侵藏，他順理成章的北上漠北喀爾喀外蒙古，想從外蒙古進入俄境，請求俄羅斯的保佑，更進而希圖借重俄國將英軍逐出西藏，只是天不從人願，這年日俄戰爭俄軍大敗，俄國在自顧不暇的情況下，那有餘力照顧西藏，十三世達賴喇嘛在所求不遂的情況下，滯留外蒙，企圖以拖待變，並從此走上政治縱橫捭闔爾虞我

⁴⁶ 洪滌塵《西藏史地大綱》正中書局，1936年，頁199。

⁴⁷ 該約共七條，詳見王光祈《西藏外交文件》。

⁴⁸ 黃奮生《邊疆人物志》正中書局，1946年出版。

詐的不歸路，1912 年更在英人支使下演出西藏「獨立」的鬧劇，而後挾英國以與中央對抗，但是又沒讓英國完全操控西藏，憑他黠慧手腕，遊走於中央與英國之間，無愧乎「智廣如海」的稱號。

三、十四世達賴喇嘛遊走於國際

十四世達賴喇嘛法名丹增嘉錯⁴⁹，俗名拉木登珠，他的家庭原是青海省湟中縣南四十四祁家川（藏名當采）一戶農民，被認定為十三世達賴喇嘛的呼畢勒罕（轉世靈童）後，舉家遷到拉薩，西藏噶夏（噶倫辦公的處所，也可以說是西藏地方最高一級的政府）按照舊例，十四世達賴喇嘛一家都分配到許多莊園與農奴，依據相關資料顯示，在中共入藏前，十四世達賴喇嘛家族在西藏擁有二十七座莊園、三十個農場、農奴六千多人，而且每年還可以從農奴身上取得四十六萬多公斤的青稞、二萬二千多公斤的酥油、藏銀二百多萬兩、牛羊三百頭、氆氌一百七十多捲，另據相關資料，十四世達賴喇嘛在民國四十八年（1959 年）三月離藏前，他本人手上擁有黃金十六萬兩、白銀九千五百萬兩、珠寶玉器二萬多件，其他珍貴物品不計其數⁵⁰，這在當前全世界而言，也是罕見的龐大財富。

十四世達賴喇嘛坐床時，我中央政府曾派當時的蒙藏委員會委員長吳忠信，前往主持這項坐床大典⁵¹，這足以證明西藏是中華民國的領土的一部分，西藏的任何事務，都是中國內部事務，中國有權而且也只有中國有權來處理，這一點是討論西藏問題時的先決條件，離開了這一先決條件，都會落入西方帝國主義分化裂解中國的陷阱。

由於十三世達賴喇嘛由反英轉向親英，所以在西藏地方政府裡留下許多親英的官僚，十四世達賴喇嘛坐床後，雖然由比較中立、理性的熱振呼圖克圖出任攝政，從此修補與中央的關係，蒙藏委員會就在此時在拉薩設

⁴⁹ 十四世達賴喇嘛的法名全文是「杰尊絳白阿旺洛桑益西丹增嘉錯色松旺久從巴麥貝德桑布」這是藏語，意譯則為「文殊尊者語自在睿智良慧持法海總攝三界無具足吉祥賢德尊。」簡稱丹增嘉錯。見夏格巴《西藏政治史》下卷頁 206。

⁵⁰ 中共國務院新聞辦公室所發表《西藏民主改革 50 年》白皮書，見網路：
<http://info.tibet.cn/new/xzxw/szfl/200903/t20090302.456722.htm>。

⁵¹ 《西藏政治史》一書謬說為「中國政府要求吳忠信一行前來慶賀達賴坐床」，見該書下卷頁 207。

立「駐藏辦事處」。這時西藏內部政潮洶湧，熱振呼圖克圖雖然罷黜了一些親英的官員，但親英的力量並未消失，熱振生肖屬蛇，民國三十年（1941年），藏曆鐵蛇年，熱振以本命年犯沖，必須閉關修念以避禍，暫時辭去攝政，就在這年正月初一，改由經師打扎阿旺松繞土多丹貝堅贊出任攝政，這位打扎活佛在親英分子賄賂下，大量進用親英分子，並積極防堵熱振復出之路，更進而打擊親熱振的官員，甚至加以殺戮，這當然引起熱振寺喇嘛的不滿，拉薩內部一場政治鬥爭正在醞釀，一旦時期成熟，就會正式浮出檯面。

一般人絕對認為出家人慈悲為懷，事實也應該是這樣，只是喇嘛教（現在多稱之為藏傳佛教）的某些特殊法事，卻有著令人毛骨悚然的儀軌，現存二十世紀五十年代初葉，西藏地方政府有關部門致熱布典頭目的一封信，其中居然說：「為（十四世）達賴喇嘛念經祝壽，下密院全體人員需要唸忿怒十五施食回遮法，為切實完成此次佛事，需于當日拋食，急需濕腸一副、頭顱兩個、多種血、人皮一整張，望立即送來。」⁵²這跟十四世達賴喇嘛後日大談人權，是何等的諷刺，連人命都可以不顧，談人權豈不是如同天方夜談，達賴談人權，看來只好以佛曰不可說，不可說了。

熱振呼圖克圖雖然閉關修練，但是對拉薩政壇並未忘情，也有復出的意願，其奈打扎及親英分子已經遍佈拉薩政壇，熱振親信早已剷除殆盡，而熱振渾然不知打扎及親英集團已經佈下天羅地網要置熱振於死地，而夏格巴所撰的《西藏政治史》竟然捏造事實說「熱振活佛派人向蔣介石總統說：攝政打扎活佛對百姓不公正，若他辭職則罷，如不辭職，就可能用武力解決。那時請予以軍事援助，所派代表到了南京…」⁵³這時是 1946 年二月二十四日，按這時國民政府剛同意外蒙古獨立（1946.1.5），舉國沸騰，絕大多數人民都不以為然！而國共內戰也已展開，不久，在中共支持下的內蒙古自治區正式宣告成立，蔣介石這時可以說是焦頭爛額，根本不可能去接見熱振所派代表（如果有這個代表的話），何況在目前所能看到的國民政府史料或蔣介石個人日記，都沒有提到這件事，顯然這是子虛烏有之事。依據《西藏政治史》的說法，這年三月二十七日熱振到拉薩後，

⁵² 同註 50。

⁵³ 《西藏政治史》下卷頁 218。

因為「身體有些不適，噶廈接到報告，立即命令迎請達賴喇嘛的私人醫生堪窮欽繞諾布詳細號脈診斷，像是患了感冒併發症，不要緊，便給了他經常服用的叫做“如意寶”的藥，並將診治情況報告了西藏議會。二十八日早晨兩點鐘卸任攝政（指熱振）活佛圓寂。」⁵⁴這段話簡直是一派胡言，試想既是達賴喇嘛的私人醫生，自然有相當高明的醫術，何況診斷的結果，只是「感冒併發症，不要緊」，所以給了最普通的「如意寶」，結果不到二十四小時，熱振活佛便一命嗚呼，這顆「如意寶」必然是名不符實的催命丸。《西藏政治史》這部書可參考的部分固然不少，篡改史料，師心自用憑空杜撰也很多，初步毛估錯誤之處多達六十七項⁵⁵，可見此書的可信度不高，然而許多西方所謂藏學家或對西藏密宗充滿好奇的人，他們對西藏的知識，又多半來自這本書，這不只可悲而且可怕。

真實的情況是熱振呼圖克圖於當年（1947年）陽曆四月十八日被捕入獄，經過多次提審，施以酷刑，居然建議挖掉熱振活佛雙眼⁵⁶，雖然挖眼最終或許並未成爲事實，但雪鄉佛國而有此酷刑，也算是一大奇聞，五十年來迎合西方社會好談「人權」的十四世達賴喇嘛，可曾對此表示看法？到了五月七日午後，就放出熱振不豫的消息，結果次日早晨就說熱振已經死亡，依照藏地習俗，必須展陳熱振遺蛻，於是從五月十日起展陳，並受祭三日，遺體趺坐，面上覆以綢巾，據曾經目擊者說遺蛻眼鼻都流下血水⁵⁷，這分明是被下毒的症狀。

當然以上這些事都是發生在十四世達賴喇嘛坐床以前，儘管在責任歸屬上，未必是十四世達賴喇嘛的錯，但十四世達賴喇嘛都必須概括承受，但是本文認為當這些事情發生時，十四世達賴喇嘛年紀還小，尚未親政，也還沒有掌握實權，所以這些事他可以不負實際責任。我們且看他親政後，如何承繼五世、十三世達賴的「慧根」，展現他的黠慧。

抗戰勝利後，國共就為爭奪「江山如此多嬌」，而展開激烈的內戰，

⁵⁴ 《西藏政治史》下卷頁219。

⁵⁵ 西藏自治區《西藏政治史》評注小組《夏格巴的“西藏政治史”與西藏歷史的本來面目》民族出版社，1996年11月北京出版。

⁵⁶ 恰白·姐平措等著《西藏通史》陳慶英等譯，西藏社科院、中國西藏雜誌社、西藏古籍出版社，1996年，頁1006。

⁵⁷ 劉學銚《十三輩達賴喇嘛圓與熱振呼圖克圖》蒙藏委員會，1994年，頁45。

對藏事可說是有心無力，當年吳忠信入藏主持十四世達賴喇嘛坐床大典後，在拉薩設置了駐藏辦事處，初時以熱振活佛由於認清史實，沒有附和親英分子蠱惑藏獨的陰謀，所以駐藏辦事處很做了一些史無前例的事，像是在拉薩設立小學、開辦電台等，都是值得載入青史的。只是親英分子不甘既得利益被剝奪、兼以剛從殖民地枷鎖爭脫出來的印度，立刻就繼承了大英帝國主義的心態，視西藏為禁臠，英、印繼續誘搆，支持在拉薩的親英分子，終於扳倒而且毒殺了攝政熱振呼圖克圖，從此蒙藏委員會所設駐藏辦事處功能受到約束，後來由於國共內戰中共占有優勢，這就給了拉薩當局藉口，以防共為名，演出了驅逐駐藏辦事處事件，連帶將在拉薩所有漢人都予以驅逐，這就是所謂「驅漢事件」，事在 1949 年七月，同時建立了廣播電台，散布所謂「漢藏之間只有宗教關係，沒有主權關係。」⁵⁸的謬論，這種邪惡的說法，一直成為西藏「流亡政府」流亡海外後主要基調，我們不必引述多少法律依據，只要看 1904 年英軍攻入拉薩，十三世達賴喇嘛逃往外蒙古，中英間展開有關西藏事務的談判，試想如果西藏不是中國的領土，英國何必跟清廷談判？這次中英有關藏事的談判斷斷續續進行了好多年，一直到 1908 年由張蔭棠到印度去談才簽訂了「中英續行藏印通商章程」，詳細的過程可參看羅家倫「揭開中印間有關西藏的幕」⁵⁹，這裡不多作敘述。

之後，中共占有整個大陸，建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共為期全國統一，於 1950 年將進軍昌都，西藏攝政打扎等上層僧俗官員鈎結印英，運來大批軍火，並且動員征兵，組建僧俗軍隊，企圖阻止共軍入藏，一時箭拔弩張，情勢緊張，藏中僧俗人等認為十四世達賴喇嘛應該提前親政，迫使打扎辭去攝政，這時藏中有主張達賴外逃，請求英國保護，進而謀求西藏獨立，也有主張要跟中共進行和平談判，結果主張和平談判的占了上風，於是雙方開始談判，「關於和平解放西藏辦法的十七條協議」就是在談判中擬訂出來的，最後簽訂了這項協議，協議簽訂後十四世達賴喇嘛曾

⁵⁸ 《西藏通史》頁 1008。

⁵⁹ 羅家倫氏曾任駐印大使，所說當有可靠性，此文收入羅氏所著《交響樂的震盪》一書，台北雲天出版社，1971 年，上冊頁 59~88。該書另錄有〈中印間關於西藏問題的幕內證件〉也可參考，尤其對驅漢事件有近乎第一手之報導。

致電中共國家主席毛澤東，這項電文是在亞東發出的（前此曾有主張達賴應該外逃，故先到亞東），全文如下：

「中央人民政府毛主席：

今年西藏地方政府特派全權代表噶倫阿沛（阿旺晉美）等五人，于 1951 年四月底抵達北京，與中央人民政府指定的全權代表進行和談，雙方代表在友好基礎上，已于 1951 年五月二十三日簽訂了關於和平解放西藏辦法的協議，西藏地方政府及藏族僧、俗人民一致擁護，並在毛主席及中央人民政府領導下，積極協助人民解放軍進藏部隊，鞏固國防，驅逐帝國主義勢力出西藏，保衛祖國領土主權統一。謹電奉聞。

西藏地方政府達賴喇嘛

公元 1951 年十月二十四日藏曆鐵兔年八月二十四日」⁶⁰

從這項協議簽訂的過程以及達賴喇嘛的電文來看，這項協議的簽訂似乎沒有受威脅，之後十四世達賴喇嘛也從亞東返回拉薩，並於 1951 年六月十五日抵達拉薩，從十四世達賴喇嘛的行止，可以看出那些鼓惑達賴出走的人，是徹底失敗了。

西藏地方政府既與中共中央簽訂「關於和平解放辦法的十七條協議」，根據這項協約第二條「西藏地方政府積極協助人民解放軍進入西藏，鞏固國防。」中共有十足理由進軍西藏，於是在 1951 年十月，中共以其十八軍為主力，在張冠華及譚冠三率領下，跋山涉水進駐拉薩，這批軍隊在軍紀上可比清末入藏川軍要好，似乎沒有引起藏人的反抗，同年底分兵進駐黑河、日喀則、噶大克等要衝，等於中共軍隊全面控制西藏。

1954 年四月九日，中共藉口召開第一屆第一次「人民代表大會」，趁機邀十四世達賴、十世班禪等西藏上層人士，以「人大」代表身份赴北京出席會議，會中並推選達賴為「人大常委會」副委員長，班禪則被推派為「人大常委會委員」，十四世達賴喇曾在大會發言，發言的內容如下：

「主席、各位代表：

⁶⁰ 西藏自治區政協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寫《西藏文史資料選輯》第九輯，頁 248～249，但此處係轉引自《西藏通史》頁 1011～1012。

今天在祖國的首都一北京舉行的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一次會議上將要莊嚴地制定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這是符合全國各民族利益的事情。關於少數民族方面：憲法草案總結了幾年來執行毛主席的民族平等、民族團結政策的成績和經驗。特別是憲法草案上規定了各民族可以按照它的發展特點制定自治條例和單行條例，以充分行使自治權利，此外憲法草案又明白地規定：“國家在經濟建設和文化建設的過程中將照顧各民族的需要，而在社會主義改造的問題上將充分注意各民族發展的特點”。這都是非常正確的，我們西藏全體人民熱烈地表示擁護。西藏在過去很長的歷史時期中受著國內歷代反動政府的壓迫，特別是由於外國帝國主義的挑撥離間，以致和祖國的關係，曾經有一個時期疏遠了一些，但是，自從 1951 年簽訂和平解放西藏辦法的協議，中央代表、進藏人民解放軍及工作幹部先後到達西藏以後，執行了中央的民族團結政策，遵守和執行了和平解放西藏辦法協議十七條，這些正確的政策和其他各項措施，都是可以清楚地看到的。與此同時，由於三年多以來，先後從西藏地方派出了幾次參觀團、致敬團來到祖國的內地，他們回到西藏以後，將所了解的祖國內地的情況，作了宣傳解釋，因而逐步解除了西藏人民的疑慮。中國各兄弟民族，特別是漢藏民族正在日益走向親密團結之中。班禪額爾德尼返西藏和我相會，也進一步加強了西藏內部的團結。根據毛主席的各民族間與民族內部應該團結的政策，在西藏業已出現了新的和平友愛的氣象。

關於宗教方面，在敵人的各種挑撥離間中，主要的一項，就是造謠共產黨、人民政府毀滅宗教。西藏人民具有很濃厚的宗教信仰，這些謠言曾經使他們疑慮不安，但是現在“共產黨、人民政府毀滅宗教”的挑撥離間的謠言，已經全部破產了，西藏人民已經切身地體會到了他們在宗教信仰上是有自由的。

關於西藏的經濟、文化建設方面：西藏過去因交通不便，

進行經濟、文化建設都很困難，但是在中央的大力幫助之下，三年多以來，開辟了不少荒地，建立了人民銀行，對農業、畜牧業、手工業發放貸款，高價收購難以外銷的羊毛，因而促進了西藏經濟的發展。其次，又建立了學校、醫院，以培養藏族幹部，發展文化。在進行經濟建設上特別值得指出的是：中央撥了巨額經費，修築康藏公路，築路人員在崇山峻嶺及流水急湍的河流上不顧一切危險，努力地進行工作。這條公路，預計在今年年底就可以通車到拉薩。這不僅是建設繁榮新西藏的基礎，而且在保衛國防上具有重大的意義。

最近後藏一部分地區發生了水災，中央得知後，立即撥款80 億元救濟災區人民。最近我國和印度簽訂的中印兩國關於中國西藏地方和印度之間的通商和交通協定，完全反映了西藏地區人民的意願，獲得西藏地區人民的擁護。所有這一切，都具體地表現了中央對西藏和西藏人民的深切關懷，同時，也顯示出我們祖國的強大。

目前在西藏，根據和平解放西藏辦法的協議，西藏地方政府和僧俗人民大力幫助人民解放軍購置糧食，支援交通運輸等，十七條協議正在實行之中，以便使西藏的政治、經濟進一步走向良好發展的道路。但是由於歷史上多年來反動統治時期施行民族壓迫政策所造成的民族隔閡的殘餘尚未消除乾淨，西藏人民大眾對祖國的情況還不夠熟悉等所引起的一些缺陷，已在不斷改進中。進藏人民解放軍和工作幹部的大公無私的一切措施。歸根到底，都是為了藏族人民的利益，這是我們所深切了解的。但是個別細小問題上，主要是由於語言的隔閡，及不了解風俗習慣等原因而發生的一些微小的錯誤，說明情況後當即改正了。今後我們彼此將要毫無顧慮地進行批評討論，特別是在先進的漢民族的幫助之下，在我們各民族敬愛的偉大領袖毛主席的領導之下，我們有堅強的信心，遵守憲法，執行十七條協議，逐步把西藏建設成為一個政教昌盛繁榮幸福的地方。

最後讓我祝賀：

出席大會的各代表的健康！

祝賀會大的勝利和圓滿的成功！

達賴發言敘世情，感時盛贊政昌明。

山河一統民族睦，日月同輝社稷寧。

飛度鴻鵠忙報信，奔騰人馬邁征程。

古來多少英雄譜，今換新天始太平。」⁶¹

從十四世達賴喇嘛這項演說中不難看出：他對西藏成為中共領土並沒有半點疑慮，不久中共軍隊入藏，從此中共的無神論主張與藏地虔誠的宗教信仰產了極大的衝突，尤其西藏政教高層對自身的前途、財產更是擔心不已，加以外力運作，終於在 1959 年三月十日由康巴人主導的西藏反共抗暴事件爆發了，令舉世震驚，而十四世達賴喇嘛更率幾萬個藏人流亡印度、尼泊爾，之後組織所謂「流亡政府」；當拉薩反共抗暴事件發生後，中華民國政府於 1959 年三月二十六日由總統蔣介石發表「告西藏同胞書」，明白表示在中華民國政府反攻大陸摧毀共產政權之後，西藏同胞能自由表達其意志之時，將尊重西藏同胞對西藏前途的決定，這等於承認未來中國和平統一後，西藏同胞對西藏前途可以自行決定，這個文告發表之後，在台灣的蒙藏委員會便積極展開跟流亡藏人聯繫，1963 年底郭寄嶠將軍出任蒙藏委員會委員長，曾構想在中央山脈尋覓適當地點設立西藏村，接運若干流亡在外的西藏難民來台定居，可惜當時有某些特定人士深恐一旦此案成真，必將有成千上萬藏人來台，伯會影響這些特定人士的既得利益，而全力反對；在國際情勢上，美歐各國發現扶植西藏流亡政府，可以用為制衡中共，所以千方百計拉攏，援助十四世達賴喇嘛，使西藏問題國際化。所以接運流亡藏人來台定居一事，也就胎死腹中，設若當年接來一萬藏人，經過四十多年或許可以建到三、四萬人之多，在台灣也可以形成一股力量，然而這一切都已成為往事了，而這個往事真是不堪回首。

自從 1959 年三月拉薩發生反共抗暴事件之後，在西藏流亡政府及西方國家運作下，每年三月在拉薩幾乎都會發生規模大小不等的騷動事件，

⁶¹ 全文錄自張定一《1954 年達賴·班禪晉京記略兼記西藏自治區籌備委員會成立》中國藏學出版社，2005 年 p.110~112。

而事件的大小跟國際要制衡中共成爲正比⁶²，而自 1959 年十四世達賴喇嘛流亡海外後，他歷年所發表的談話尺度也恰好跟中共在國際聲望高低成反比，如果從這個高度看國際對西藏問題或對西藏人的支持，純然是出於政治的需要，所謂「人權」只是借口而已。2008 年是奧運會在北京舉行之年，奧運聖火將在世界各洲主要城市繞境，三月份拉薩當然還是發生了一些騷動，而世界各大城市對奧運聖火繞境，立刻跟拉薩事件掛上了鉤，處處阻擾聖火過境，口頭上或表面上看來是抗議中共對拉薩事件的「鎮壓」行動，骨子裡仍然是存在著制衡中共的目的，試想美、法、德、英這些國家果真講「人權」，請看美國打伊拉克，將抓來的伊拉克俘虜儘情虐待這時他們口中的「人權」跑到哪裡去了？

自從十四世達賴喇嘛流亡海外後，追隨他出走的藏人，最初不過三、四萬多，幾十年來分別從西藏自治區、青海、四川、雲南出走的藏人，可能也有二、三萬人，經過半個世紀，人口自然增加，目前在印度、尼泊爾藏人比較密集的地區，可能有藏人十五至二十萬人，對整個大陸六百萬藏人（這個數字是達賴自己說的，按中共在 2000 年所做第四次人口普查，全大陸藏人爲五百四十一萬六千多）而言，是個絕對的少數，然而十四世達賴喇嘛就以這十來萬藏人爲基礎，遊走世界各國，從訴求西藏獨立、高度自治到近年來的中道，希望能得到世界各國的支持，然而到目前爲止，舉世各國從無一個國家承認西藏獨立這回事，隨著中共國力的增強，十四世達賴喇嘛只好宣稱從未主張西藏獨立，然而我們如果仔細觀察他所說的「自治」，跟獨立毫無差別，這跟某些政客所說的政治學只是玩弄名詞的學問有何差別？十四世達賴喇嘛的黠慧較諸他的前身五世、十三世實有過之而無不及。

西方各國之所以熱衷接待十四世達賴喇嘛，絕不是厚愛達賴，或者關懷西藏，其真正目的是在於制衡中共，按印歐系民族（也即西方白種人）在歷史上曾經兩度遭到東方阿爾泰語系民族（也即蒙古利亞種或黃種人）的血腥攻擊與無情的蹂躪，第一波在西元五世紀中葉，匈奴的阿提拉，統率數十萬鐵騎征服了歐洲，間接導致西羅馬帝國的潰亡，白種人在心驚膽

⁶² 劉學銚、陳又新、張駿逸、蕭金松等人所撰《民國四十八年西藏反共抗暴後達賴喇嘛言行之分析》蒙藏委員會，1984 年。

顛之後，稱這支來自東方的攻擊，為「上帝之鞭」鞭笞西方人的無恥、墮落與腐化；第二波則為十三世紀的蒙古西征，其血腥殺戮較之匈奴阿提拉有過之而無不及，西方人在恐懼之餘，稱東方人為「黃禍」。從此印歐系白種人對東方的黃種人，就充滿了恨意，總是要想盡方法讓東方裂解，早些時候由於中國實力還強，西方尚未工業革命，產業不發達，根本無力東侵，更談不上分化中國。可是工業革命之後，印歐語系國家國力突飛猛進，到處侵奪殖民地，俘掠奴隸跟原料，經加工製成成品，又四處尋找市場，論人口密集之處莫過於中國，於是各西方帝國主義者，一窩蜂湧向中國，以商人、傳教士為先鋒，以船堅利礮為後盾，強行向中國叩關，於是西方開始有以麻醉、分化進而裂解中國，拿破崙就曾經說過「中國讓她沉睡，醒來世界就麻煩了。」⁶³從此這種心態就成為西方國家對待中國的最高指導原則。十四世達賴喇嘛從中國大陸流亡海外，正給了西方國家用來打擊分化中共的棋子或籌碼，刻意予以優容、給予支持。

但是「達賴」既是「智廣如海」其十四世又是累積了歷代達賴的智慧，他可以說是天生睿智，對於西方國家打「達賴牌」，當然心知肚明，於是他順水推舟，憑其黠慧也把許多西方國家玩弄於股掌之上，當西方國家講人權時，達賴也高喊中共如何迫害西藏人權，當然這時他對於密宗佛教舉行某種特定儀軌時，要用人腸、人頭、多種血以及整張人皮作為祭品，就絕口不提了。當西方世界呼籲注重環保維護自然生態時，達賴也如斯響應高呼反對中共闢建藏青鐵路。當世界重視文化滅問題，達賴也強烈指控中共大量把漢人移民西藏，像這樣掌握世界脈動與之配合，若非知廣如海，何克臻此。

大陸自鄧小平改革開放之外，經濟急速成長，又由於人口眾多且密集，人工低廉，形成世界工廠，各國資金不斷湧入，中共的國力蒸蒸日上，西方國家絕不願看到這種結果，然而中共的壯大卻是一個活生生的事實，於是本諸西方世界一貫思想，創造出「中國威脅」，想極力阻堵中共

⁶³ 約在四十多年前，1958年12月號《時代(TIME)雜誌》曾以毛澤東為封面加上此段拿破崙的話語。嗣經查拿破崙是在1817年7月1日在聖赫勒拿島對來訪的英國朝見清嘉慶特使阿美士德(Whillan pitt, Lord Amherst)說出此語，見佩雷菲特著，王國卿譯《東西大帝國》(下)〈醒來的睡獅〉，台北風雲時代出版公司，2002年，p700～701，但書中譯為「當中國覺醒時，世界也將為之震撼。」

繼續壯大，達賴、東突都成為「制衡」的棋子，而西藏問題較之東突事件更為好用，新疆民族眾多，難以扶植眾所信服的領袖，但就西藏而言都是藏族，其中雖有衛藏（指西藏本地的藏人）、康巴（指原西康地區的藏人）及安多（指青海地區藏人或作安多娃）之別，但其中差異不大，沒有民族認同的問題，而這些不同地區的藏人，都信奉藏傳佛教（就是習稱的喇嘛教），雖有格魯、薩迦、寧瑪及噶舉四大教派，但都尊奉格魯派的法王達賴喇嘛為最高精神領袖，這樣就有利凝聚各地藏人向這個唯一的精神領袖靠攏，而外國也容易找到支持的對象，這也就是何以流亡海外的藏人充其量不會超過三十萬，而西藏事件產生的力道卻非常之大，而流亡在海外的維吾爾、哈薩克…各族少說也超過百萬人以上，而東突事件所產生的力道，遠不如西藏事件，其主要的原因在於以上面所說的這幾點，這還不打緊，更重要的因素在於西藏有一個集政、教大權於一身的領袖—達賴喇嘛，而泛東突厥運動始終產生不了一個眾所膺服的領導者，我們且看達賴喇嘛的重要性。

達賴喇嘛是轉世活佛，縱然是才被認證為是前世達賴喇嘛的轉世靈童，照藏傳佛教的說法，這位轉世靈童已經承襲了之前各世達賴喇嘛的靈性跟願景，所以目前的十四世達賴喇嘛承襲了之前十一個（一、二世兩位追尊的，可以不算）達賴喇嘛的一切再加上他本身的理念，幾乎所有的藏人對達賴喇嘛都是無條件的崇拜，試看十三世達賴喇嘛從極端的反英，甚至不惜出走到外蒙古，後來為了急於返回拉薩，可以從反英轉向親英，絕大多數西藏貴族也就跟著他作一百八十度的轉彎，可見達賴喇嘛的態度，可以決定藏人的態度，這一點目前世界各國都看得很清楚，達賴喇嘛以其累世所堆積的黠慧，當然明白自己是西方國家眼中的「奇貨」，既是「奇貨」就要把它的邊際效應發揮到淋漓盡致的地步，試看十四世達賴喇嘛沒有花一分一毫錢，而世界各大平面或電子媒體，經常有達賴喇嘛的消息，中華民國自嚴家淦、蔣經國、李登輝、陳水扁以來，花了多少錢搞國際公關，想在各大媒體亮個像而不可得，有人解釋這是由於中共的干擾，初看似乎也說得通，中共固然忌諱在台灣的中華民國在國際媒體露臉，但台灣畢竟不在中共統治之下，西藏則不同，中共牢牢的統治著西藏，何時開放外人可以入藏旅遊，何時不准外人入藏，中共說了算，中共當然更不願讓

達賴喇嘛在國際媒體曝光，然而十四世達賴喇嘛能在中共強力杯葛之下，三不五時就在國際知名媒體亮像，這證明達賴喇嘛確實是個搞公關的高手，也確實無愧於「智廣如海」的稱號。

十四世達賴喇嘛既然累積了之前諸世達賴喇嘛的黠慧，依據正、反合的否定之否定辯證邏輯，他的黠慧更在諸世達賴喇嘛之上，當世界談種族滅絕問題時，他強的評擊中共大量移民西藏意圖滅絕西藏民族跟文化，當世界講維護自然生態時，他猛烈批評中共開發西藏是對自然環境的破壞，當西方世界高唱人權時，他指責中共渺視人權不遺餘力（但對於美軍虐待伊拉克囚犯，則「忘記」了評論）。像他這樣時時都能掌握世界的脈動，在當今世界領袖中，可以算是頂尖的高手。他頂著宗教法王跟政治領袖的雙重光環，使得向來備受爭議的諾貝爾和平獎，又落到他的頭上，這三道光環使他游走世界各國，備受各國政治領袖的重視，儘管中共提出無數次的「警告」，而各國領袖總是會製造出以「不期而遇」的方式，跟十四世達賴喇嘛見上面，想想我們李登輝、陳水扁千方百計以「過境」方式，踏上美國想跟美國政要（當然不敢幻想美國總統）見個面都辦不到，如果從這角度看，十四世達賴喇嘛的外交手腕何其高超。

十四世達賴喇嘛唯其具有高人好幾等的智慧，所以他在「靈魂」上他承襲了歷世達賴喇嘛的成就，而且也會繼續傳到十五、十六…世達賴喇嘛身上，但是在世俗的肉身上，畢竟已經進入晚年了，而且是最長壽的一位，世上有永恒的靈魂，卻沒有不滅的肉身，如何能夠延續既往的成例，順利傳承藏傳佛教的法統，應是當務之急，十三世達賴喇嘛為了能夠返回拉薩，不惜改變反英的初衷而成為親英的急先鋒，重返西藏，在拉薩圓寂，似乎是格魯派達賴一系不成文的傳統，從這個角度看，十四世達賴喇嘛及西藏流亡政府，何以從強烈的訴求西藏獨立而後改為西藏高度自治或自治，就應該得到解答了。由於時間從不會為任何人停滯，總是日復一日年復一年，一去不回，時間給十四世達賴喇嘛帶來壓力，轉世問題也從轉世、不轉世在藏人傳統聚居或是在外國轉世，甚至以「公投」方式決定轉世與否，跟轉世給什麼人，從此可以看出時間的壓力，給他造成了思慮上的紊亂，或許以不同的轉世訴求，作為跟中共討價還價的籌碼，至於中共會不會吃這一套，我們且看：

據發自柏林的新華社引述德國外交政策網站的一篇文章稱：美國國務院、德國弗里德里希一瑙曼基金會（瑙曼基金會）以及西藏流亡政府去年五月共同制訂一套利用西藏問題挑起反華浪潮的行動計畫，計畫在奧運火炬傳遞期間採取能產生公眾效應的行動，並使抗議活動在八月北京奧運會期間達到高潮⁶⁴。這項報導的真實性固然仍有待深入的查證，如果真有這項行動計畫，照道理應屬機密性質，怎麼可能 po 上網路？但是美國向來在世界各地煽風點火，根本是一項公開的秘密，如果真有此項行動計畫，一點也不會令人意外，新華社把這項消息予以披露，顯然對其內容表示肯定，如果這樣達賴喇嘛「轉世」的多次說法顯然沒有影響到中共的既有決定。

當 2008 年三月十四日拉薩發生事件後，十四世達賴喇嘛曾不止一次發表談話說他支持中共舉辦奧運，並且一再表示他與拉薩事件無關，但願這是「出家人不打誑語」的真情告白，而不是「此地無銀三百兩」式的欲蓋彌彰的辯解。歷世達賴喇嘛都是極其黠慧，五世達賴喇嘛運用智慧讓準噶爾噶爾丹攻打喀爾喀蒙古，吸引清廷大軍北上，成功的延緩了大清帝國進入西藏長達六十多年，這一招以拖待變，如果不是康熙長壽，接下來雍正、乾隆英明有為，五世達賴喇嘛是會成功的，十三世達賴喇嘛在英軍攻入拉薩慄忙出亡外蒙古，在他縱橫捭闔操作下，居然可以把中央力量趕出西藏；現在十四世達賴喇嘛雖然流亡在外，失去了土地和絕大部分的人民，舉世沒有一個國家承認西藏是一個國家，然而近五十年來，他始終是國際媒體的寵兒，這比任何國家的元首更來的風光，其中的道理似乎很少人去作深入的探究，假設四十年前西藏獨立成功了，他不過是一個神權統治下，人民生活貧窮的國家，充其量如索馬利亞或伊索比亞一樣，不會引起世界的重視；西藏獨立沒有成功，反而讓十四世達賴喇嘛備受西方國家重視，這是很弔詭的，也很值得探討。十四世達賴喇嘛似乎也看出其奧妙，所以時而高喊藏獨，時而要求高度自治，時而提倡中道；對於轉世問題也是一變再變，揆其用心，也只是在創造新聞，好讓世界「毋忘我」，這是何等的黠慧。

⁶⁴ 2008 年四月十五日台北《聯合報》A 第 14 版。

四、台灣豈可成達賴手中的棋子

中華民國憲法第 120 條明白規定：「西藏自治制度以法律定之。」可見在中華民國憲法體制下，只要西藏是中國領土的一部分，通過立法程序西藏可以享有任何程度的自治，以往兩位蔣總統時代，對於堅持西藏是中國的領土這一點，是絕不放鬆的，1966 年五月十四世達賴喇嘛的姊夫塔克拉·彭措扎西曾來台，他是南京政校的學生（政治大學前身），而蔣曾掛名南京政校校長，因此予以接見，當時是由蒙藏委員會負責接待，在晉見蔣總統時，蔣氏堅持西藏是中華民國的領土，只有在這個原則之下，才可以談流亡海外藏胞的待遇或西藏未來的地位問題，這次彭措扎西來台沒有得到任何結果，但蔣總統還是致贈五千元美金給彭措扎西。到了民國七十年代，西藏流亡人士又透過相關管道，表示要跟我政府接觸，當時蔣經國總統表示如果西藏流亡組織不能明確表示西藏是中國的領土，就不必接觸了，所以在蔣經國時代西藏流亡組織跟政府幾乎沒有往來。

後來在聯合報王惕吾氏與達賴喇嘛會晤後，表面上情況有了改變，雙方約定各自設立民間社團，作為西藏流亡組織與中華民國政府接觸的白手套，我方依約設立了一個民間社團，而藏方則食言，僅由其派在日本的聯絡人為窗口，交往期間，我方曾損失了一筆為數不少的金錢，充分顯示智廣如海者食言而肥的偏門黠慧，當這個騙局結束後，又放出達賴要來台訪問的氣球，這下讓台灣許多佛教信徒與佛教社團砰然心動，而達賴喇嘛卻又故作姿態，說「我一直渴望與台灣人民有親密的關係，但是由於過去這些年來某些台灣機構在藏人流亡地製造了一些不愉快，因此我們必須先解決這些問題。」⁶⁵看，達賴何其技巧的說「某些台灣機構」，而不說中華民國政府，這麼輕鬆的就否定了我們的國家地位，再看有一位恨不得消滅中華民國或中共的人解讀達賴的話說「事後我才了解，所謂“不愉快的問題”，是指台灣的蒙藏委員會派人到印度，用巨額金錢收買和分化瓦解流亡的藏人，要藏人認同“西藏是中華民國的領土”。」⁶⁶這段話簡直一派胡言，蒙藏委員會全年預算都不夠稱「巨額金錢」，何況這個預算有一半以上屬人事費，而蒙事經費一向大於藏事經費，更糟的是曹氏既未向蒙藏

⁶⁵ 曹長青〈西藏與台灣都有獨立權利〉台灣《自由時報》1997 年三月 27、28、29 日。

⁶⁶ 同註 65。

委員會查證，又未引用可靠的數據，純然是信口開河。蒙藏委員會的人員，都是中華民國政府公務員，依據中華民國憲法，西藏當然是中華民國領土，請問「要藏人認同西藏是中華民國領土」有什麼不對，況且曹氏只說蒙藏委員會派人，又說不出何時派何人，像這樣奉耳食之言為圭臬，批駁都嫌浪費筆墨，除非曹氏不是中華民國國民，而是跟西方帝國主義分化中國的偽學者專家沆瀣一氣，甘心作為裂解中國的馬前卒，如果還是中華民國國民，請依正常程序先修改中華民國憲法有關西藏的條文，否則西藏仍然是中華民國的領土。如果曹氏不是中華民國國民，那麼有關中華民國憲法的規定不勞他說三道四。

當達賴喇嘛透露要來台灣訪問的 1997 年，正是跟中共幾次接觸都不得不領，想踩在台灣的頭上，以增加跟中共談判的籌碼，而李登輝總統，這位接受日本皇民教育成長，心中日本的思想大過中國傳統文化勳陶，居然沒有查覺這個智廣如海的達賴喇嘛只是要把台灣當作棋子來玩弄，同意達賴於 1997 年三月到台灣訪問，他的來台訪問真如目前在政治大學擔任副教授的張駿逸所說：「達賴來訪只是為未來西藏獨立時增加與中共談判的籌碼。」⁶⁷這個說法相當貼切。我們再看 1997 年三月十四世達賴喇嘛訪台期間，所有的言論以及在媒體所刊登者，幾乎都跟政治有關，絕少涉及藏傳佛教（也就是傳統上所說的喇嘛教），雖然在官方的說法把達賴來訪定位為宗教之旅，然而實質上是不折不扣的政治之行，說白些：「達賴喇嘛」這個蒙藏合璧的詞彙，基本上政治的含義遠遠大過宗教含義。

達賴喇嘛於訪台期間，在 1997 年三月二十六日會見民進黨主席許信良等人時，達賴喇嘛認為「西藏自古以來就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這句話犯了幾個錯誤，所謂「主權」乃是近代西方民族國家興起後，才有的觀念，我們應該知道，古可以為今用，今則不可能為古用，因為歷史一去不回，這種名詞的混用，正犯了因明、唯識的大忌，智廣如海的達賴不會不知道這個邏輯的錯誤，依然如此說，只是迎合世潮，認為世人皆愚我獨智；其次，如果西藏果真的自古以來就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請問是誰給了薩迦派八思巴以吐蕃十三萬戶稅收的權力？請問清朝憑什麼派駐西藏辦事大臣？何以十三世達賴喇嘛逃亡外蒙古期間何以要對清廷的聖旨

⁶⁷ 《自立晚報》1997 年三月十七日。

跪迎？何以要求嗣後上奏朝廷不必經過駐藏大臣轉呈？何以清廷可以在西藏重要地點駐軍？何以有關問題，英國必須與中國談判，並簽訂條約？何以歷代達賴要清朝的冊封？何以拉薩市布達拉宮要供奉乾隆皇帝的「萬歲牌」？…這一大堆問題達賴喇嘛可曾提出可靠的論證加以推翻，而這一連串的事實都證明了在元、清兩朝西藏不折不扣是中國領土的一部分，這是無庸置疑的史實，可見「西藏自古以來就是主權獨立國家」的說法完全站不住。

十四世達賴喇嘛在 1997 年訪台時，曾宣稱「解決西藏問題強調中庸之道，主張互利願與中國結合，國防外交之外，完全自治」，看似放棄獨立訴求⁶⁸，但是「西藏流亡政府前內政部長甘揚寧於（1997.3.25 上午）拜會民進黨立院黨團時，又表達要求西藏獨立的立場。」⁶⁹像這樣玩兩面手法唱雙簧的方式，西藏高層固優爲之，無法讓人相信那一種說法是真的。

十四世達賴喇嘛訪台期間，還鬧出了「供養金」笑劇，中國佛教會主辦達賴弘法灌頂法會，凡是參加灌頂法會的都要繳一千元「供養金」⁷⁰，據中佛會公布的資料參加灌頂的多達三萬人，換言之達賴收到了三千萬供養金，這個數字相當駭人，而在福華飯店席開數十桌，能夠成爲座上客的供養金更是以十萬元爲單位，這麼多供養金沒有聽說用在台灣一分一毫，這跟虛雲和尚相比可說是天差地別⁷¹。

再看看五十年前（1959 年）護送十四世達賴喇嘛逃離西藏的康巴藏人四水六嶺組織⁷²，後來由於跟蒙藏委員會人員有所來往，竟然被西藏流亡組織給予無情的打擊，這難道是主張「中道」的達賴喇嘛所認可的作爲嗎？稍早幾年，有某一藏人因爲到台灣來跟蒙藏委員會有所接觸，結果返回尼泊爾後，竟然「失踪」了，這些作爲難道是慈悲爲懷的喇嘛教信徒所該作的事？這些帳算起來可以說是不勝枚舉，不說也罷，漢藏民族情感要

⁶⁸ 《台灣日報》1997 年三月二十七日。

⁶⁹ 《自立晚報》1997 年三月二十五日。

⁷⁰ 《自立晚報》1997 年三月二十一日。

⁷¹ 虛雲和尚在何募來的錢，分文不留都用在當地，可參見《空虛的雲》一書。

⁷² 所謂四水六嶺是指青海、西康一帶的總稱，包括金沙江、黃河、怒江及瀾滄江四大河上游地區，而六嶺則指色莫嶺、瑪扎嶺、瑪康嶺、繩波嶺、擦耳嶺及木雅熱嶺而言，居住上述地區以康巴爲人，四水六嶺藏讀爲「曲壹崗拙」。

往前看，舊帳就不要算了。

去（2008）年達賴喇嘛所派第八度代表去大陸。跟中共舉行談判，結果跟以往七次一樣不得要領，而中共的實力又日漸壯大，尤其國際金融危機暴發後，地廣人稠的中國大陸，更是動見觀瞻，在這種情況下，達賴還想如以往一樣獲得國際的支持，機會小多了，因此又想打台灣牌，放出要來台灣訪問的風向球，一旦成行，認為可以增加跟中共談判的籌碼，如果這時台灣當局仍如之前李、陳兩位前總統那樣缺乏中國歷史感，那麼台灣真成了達賴手中的棋子，什麼時候要下這枚棋子，主動權完全捏在他的手中。

聰明黠慧的達賴喇嘛，深知西方帝國主義者從拿破崙以來就以麻醉、分化、裂解中國，作為其中國政策，因此只要提出分裂或分割中國的主張（這裡所說的中國，絕不只限於中共統治下的中國，是泛指所有的中國），西方世界無不加以支持。因此十四世達賴喇嘛於 1959 年三月流亡印度之後，為迎合西方分化、裂解中國的傳統思維，提出了所謂「大西藏」主張，所謂「大西藏」應該有兩種說法：其一，是指七世紀松贊剛布所建吐蕃王朝鼎盛時期，曾經以武力占領了今天天山南路、河隴地區、四川松藩、雲南北部乃至喜瑪拉雅山南麓的錫金、不丹以及較西邊的拉達克；其二，是指凡有藏人聚居的地方就叫大西藏。1987 年九月二十一日，達賴喇嘛提出五點和平計畫，其中就提到大西藏問題；1988 年六月十五日，在法國斯特拉斯堡歐洲議會大廳舉行的記者招待會上⁷³，把五點和平建議補充成「七點新建議」，又提出大西藏問題，但是他很技巧的把「大西藏」範圍壓縮在中國境內，而絕口不提錫金、不丹、拉達克，因為他深知如果真的要把錫金、不丹、拉達克包含在大西藏之內，將會引起西方國家的不悅，更會激怒印度、巴基斯坦等南亞國家，從這個角度看，達賴喇嘛真是個「識時務」的「智者」。

十四世達賴喇嘛憑其聰明黠慧遊走世界各國五十年，始終受到世界媒體的青睞，看起來似乎是把他西方各國玩弄於股掌之上，但是如果從西方各國分化、裂解中國的意識型態看，他又似乎只是西方國家手中的籌碼，

⁷³ 五點和平計畫是 1987.9.21 在美國國會熱那委員會會議上的發言，而七點新建議則是在 1988.6.15 在斯特拉斯堡對歐洲議員的談話。

用來制衡中共，到底是誰主導這一局棋，目前似乎是撲朔迷離，但以當前國際金融海嘯的情勢看，似乎西方國家有求於中共較多，因而西方國家手中的達賴棋，不得不暫時鬆手，而時間又沒有站在達賴這一邊，所以達賴又玩起了台灣牌，想以手中的台灣棋，提高他跟中共談判的籌碼，想來台訪問就是這種情形下，釋放出來的訊息。

其實達賴喇嘛當然可以來台灣，台灣有幾百萬佛教信仰者，達賴喇嘛來台引揚藏傳佛法，讓顯密佛法一同在台灣發揚光大，這是一件好事，不過如所週知，我們已經是一個法治國家，憲法第 120 條明白規定「西藏自治制度，應予以保障。」在現行憲法沒有修改前，西藏為中華民國領土，是無庸置疑的，任何主張或同情藏獨的人，基本上都是違憲，西藏既然是中華民國領土，依照蒙藏委員會組織法的規定，該會職掌是「一、關於蒙古西藏之行政事項；二、關於蒙古西藏之各種興革事項。」⁷⁴如是達賴喇嘛來台只要向蒙藏委員會提出申請，該會無權不予同意，或者達賴喇嘛認為來台是宣揚佛法，那麼就目前情況看，內政部是全國宗教主管機關，向內政部提出申請，凡此都是依法行政的基本原則，而且也合於憲法，如果達賴喇嘛所說放棄訴求西藏獨立是真的，那麼向蒙藏委員會或內政部提出申請來台，不僅這兩個機關會歡迎，而且不會引起中共的疑慮，因為這樣做法的前提是達賴喇嘛確實認定西藏是中國的領土，如果達賴喇嘛還想跳過這兩個機關申請來台，那就等於他近年來所一再說西藏不再訴求獨立都是謊言，都是用來欺騙世人的謊言。西藏是中華民國領土，我們必須遵守憲法，堅持國家的尊嚴，掌握處理藏事的主導權，如此我們才不至於成為達賴手中的棋子，如果都依此辦理，大陸的任何反應，都可以不予理會，因為我們在法理上站得很穩。

⁷⁴ 見蒙藏委員會組織法第二條。

十三世達賴喇嘛在外蒙古紀要

劉學銚
中原大學教授

摘要

清光緒三十年（1904年）英國入侵西藏拉薩，十三世達賴喇嘛倉惶逃往外蒙古，並在外蒙古逗留長達三年，其間收取外蒙人民極多供養，初到外蒙古，備受外蒙活佛八世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之禮遇與接待，但未幾即與外蒙活佛不能相容，無法續留庫倫，又不能返回拉薩，只得在外蒙各旗遊蕩，名為弘法並收受供養，實則等待中英有關西藏談判，以便返回拉薩，其在外蒙情況，向者所論不多，尤其何以北上外蒙，論者更渺，本文特就十三世達賴喇嘛何以北逃外蒙，在外蒙三年之情況，清廷之對策及其赴西寧、五台山及北京之情況酌加敘述。

關鍵詞：十三世達賴喇嘛、道爾吉喇嘛、哲布尊丹巴

一、十三世達賴喇嘛與道爾吉

十三世達賴喇嘛坐床之後，中國與世界局勢均有極大改變，清廷對外無論作戰或交涉，均以失敗收場，國勢愈益積弱不振，英、俄競逐中亞態勢亦日趨明朗，英國以擁有印度得地利之便，咫尺之外，即為世界屋脊之西藏，如能將西藏納入掌握，則居高臨下之地緣優勢，則阿富汗、巴基斯坦均如囊中之物，縱若中亞河中地區，假以時日，終將成為勢力範圍，此乃大戰略，因此積極經營西藏。西方史家曾分析俄羅斯人剝去其皮，與韃靼人無異，指其向外無限擴充之野心，一如沙漠之向外延伸，俄羅斯其時已實質控制中亞河中地區，對於英國之亟欲染指南亞、中亞之野心，豈能不知，俄羅斯更深刻瞭解地緣政治之重要，西藏對於控制中、南亞具有關

鍵性優越地位，因此也必需對西藏加以籠絡，俄羅斯以其境內有喀爾瑪克蒙古¹及布里雅特蒙古²兩支蒙古族，此兩族蒙古人皆信奉喇嘛教，其中也有若干喇嘛遠赴藏地習經，俄羅斯政府認為可以加以運用，以作為俄羅斯與十三世達賴喇嘛間之橋樑，於是特派布里雅特蒙古籍喇嘛道爾吉進入西藏習經，運用各種方法接近十三世達賴喇嘛，以遂其鼓動十三世達賴喇嘛反英、親俄脫離中國之陰謀。

道爾吉之名，有多種譯寫，一般漢文文獻多作德爾智，另有稱之為陶什夫、倉倪什夫、鐸爾智、多哲夫、德支埃、阿完、特爾及甫、佐治也夫、道濟也夫等，藏文文獻一般不記其名，而用其僧職官銜，稱之為村曉、村曉堪欽、古嘉村曉堪欽、村曉格西等，或銜名併用而稱之為古嘉村曉堪欽洛桑阿旺等；在西方文獻中，對其姓名併寫則更為複雜，大致以俄名、藏名併列，藏名在前，俄名在後，名前冠以佛學學位及僧官銜，如堪布、阿旺、多爾日也夫、拉然巴參寧堪布喇嘛阿旺德爾智等等，一人而有如多之名字，足證此人之複雜性，此人生於西元 1853 年（清咸豐三年，十三世達賴喇嘛生於清光緒二年，西元 1876 年，較達賴年長二十三歲），出生於伊爾庫次克省外貝加爾地地區色楞斯克縣上烏丁斯克鄉之霍林布里亞特蒙古部落、加爾佐特氏族³，自幼入何佐科茲基寺為喇嘛，其後為俄羅斯間諜機關吸收利用⁴於 1873 年也即二十歲時以學西藏語文與佛

¹ 喀爾瑪克蒙古，係厄魯特蒙古四部之一之土爾扈特部蒙古，大約於明崇禎末年自原牧地塔爾巴哈名一帶，徙牧到裡海北岸伏爾迦河東西兩岸，之後因不堪俄羅斯之役使，於 1770 年（乾隆三十五年）決定舉部東返，惟是年氣候反常，至約定之日，河水尚未結冰，致河西部份無法涉河東返，而河東部份已完成東返，無法等待，遂先行東返，於 1771 年返抵今新疆北部；滯留河西部份，被周圍突厥語系民族戲稱為「喀爾瑪克」（kalmak or kalmyk, kalmuk）意為「留下者」今為俄羅斯轄下之自治共和國。

² 布里雅特蒙古指聚居於貝加爾湖周邊之蒙古族，原係蒙古別支，於尼布楚條約時將額爾古納河以西之地割讓於俄羅斯，其所以割讓者，係清廷為全力剿滅準噶爾，不得不對俄羅斯讓步，準噶爾之所以東侵漠北喀爾喀蒙古，一則固然出於準噶爾噶爾丹個人野心，而五世達賴喇嘛慾涌噶爾丹東侵喀爾喀，其目的欲藉此將清廷兵力引向北方，以延緩清廷對西藏之經營詳情請參看拙撰〈額魯特蒙古與達賴喇嘛〉一文，該文刊載於〈中國邊政〉季刊第 158 期，台北中國邊政協會，2004 年六月出刊，頁 21~62。又布里雅特蒙古在中國境內稱巴爾虎，有新、陳兩旗。

³ 霍林部落又作豁里部落，即《元朝秘史》中之禿馬惕特，為布里雅特蒙古三大部落之一。

⁴ 參見王輔仁、索文清《藏族史要》頁 156。

教經典爲名入藏⁵。

道爾吉到拉薩後進入哲蚌寺郭莽扎倉習經⁶，道爾吉憑其豐厚財力，結交西藏貴族、高級僧侶並重金佈施各寺，迅即普獲藏地僧俗之好感，道爾吉在拉薩習經十五年，於 1888 年（光緒十四年）獲得喇嘛教佛學最高學位拉然巴格西⁷，十三世達賴喇嘛於同年開始辯經，延請色拉寺及甘丹寺高僧爲經師，藏語稱之爲「榮僧」或稱「參協巴」；另從色拉、甘丹、哲蚌三大寺遴選十名喇嘛倍伴達賴辯經，即所謂侍讀，藏語稱之爲「村曉堪欽」或侍讀堪布，道爾超憑藉其豐厚之財力建立起綿密之人際關係，爲哲蚌寺舉薦爲十名侍讀之一，遂憑此身份朝夕可以接近十三世達賴喇嘛，坊間若干文獻指道爾吉爲十三世達賴喇嘛經師者，不確。

其時十三世達賴喇嘛年僅十二歲，始學辯經，而道爾吉業已三十五歲，不僅見多識廣且曾受俄國間諜訓練，懷有俄國政府交付之「任務」，既成爲十三世達賴喇嘛之侍讀，自有進言之機會，於是乃不停灌輸俄羅斯爲佛教保護者之論調，更謠稱俄國沙皇尼古拉二世爲虔誠之佛教徒，俄國境內各民族均將皈依佛教⁸，意圖建立十三世達賴喇嘛親俄心理；不僅如此，道爾吉更將在喇嘛教中流傳已久之一項言，聲稱佛教未來將遭逢極大迫害，幾至滅絕，但在北方有一菩薩居住之地稱「祥巴拉」或作香跋拉、苦婆羅、香跋迦等也即坊間一般人所謂之「香格里拉」爲一人間天堂，據《土觀宗派源流》⁹稱；「苦婆羅」之意爲「大自在天」，即人間天堂或人間仙境，又傳說在北方祥巴拉居住之菩薩爲格魯派創派大師宗喀巴之化身¹⁰云云。道爾吉居然將此傳說中之「強、祥巴拉」（「強」藏語爲北

⁵ 道爾吉入藏之年有 1868、1873、1880、1881 年多種說法，此處採 1873 年，見王遠大《近代俄國與中國西藏》北京三聯書店，1993 年，頁 1560。

⁶ 拉薩三大寺的郭莽扎倉均爲供蒙古喇嘛修習場所「郭莽」係藏語稱蒙古之謂，而「扎倉」類同學院。

⁷ 格西有四級，以拉然西格西爲最高，依次爲錯然巴格西、嶺色格西及奪然巴格西；而格西之意爲「善知識」即爲學者之意。

⁸ 同註 5 所引書頁 158。

⁹ 《土觀宗派源流》係土觀、羅桑都季尼瑪所著，劉立千曾爲之譯注，1985 年由西藏人民出版社出版。土觀係喇嘛教格魯派八大呼圖克之一。

¹⁰ 宗喀巴本名羅桑扎巴或作羅桑扎貝巴，係清海湟中人，湟中藏語讀若宗喀，從事宗教改革，創建格魯派（俗稱黃教），備受藏人敬仰，推崇其爲宗喀地方之聖人（巴爲人之意），一如創建佛教之喬答瑪、悉答多，以其係釋迦族之聖人（梵語讀聖人

方）解釋爲即俄羅斯帝國，當時十三世達賴喇嘛年歲尙小，學識既不足，常識也不夠，在道爾吉強力灌輸之下，不免信以爲真，從內心對俄羅斯充滿好感，按道爾吉入藏之第一目的即在促使十三世達賴喇嘛及藏地上層僧俗親俄，其第二目的，則爲勵動藏地僧俗反英，當十九世紀印度爲英國殖民地，英國號稱日不落沒國，亟欲經阿富汗進入中南亞，而西藏位處世界屋脊，對阿富汗具有居高臨下之地理優勢，因此必得控制西藏，英國遂千方百計侵擾西藏，早已引起藏地僧俗之反感，現經道爾吉之煽動挑撥，自然得到極大之迴響，因此其反英之目的輕易達成；其第三個目的則爲破壞西藏與中央之感情，道爾吉乃在西藏上層社會散佈：「清朝已衰弱，毫不足恃，要抵抗英國的侵略，只有依靠俄國。」等言論；年幼之十三世達賴喇嘛未識西藏與中央之歷史淵源，對俄國之野心更無法認清，因此對道爾吉蠱惑之言詞，頗「爲彼說所浸漬，其志似秤秤欲動。」¹¹可見此第三的又已達到。從而可見道爾吉在藏地之活動顯然已達到俄羅斯派遣其入藏之預期目的，此三項目的之達成，又可顯現道爾吉在西藏僧俗高層已具有相當之影響力，儼然已成爲十三世達賴喇嘛之政治及對外交涉之顧問，而此一「顧問」乃俄羅斯所派之間諜，無怪乎當 1904 年英軍入侵拉薩時，十三世達賴喇嘛不逃往內地，向清廷求救，竟出亡外蒙古，此必出於道爾吉之安排，蓋一旦逃到外蒙古，即可北上進入俄境，冀圖能得到俄國之庇護，更進而企圖藉俄軍之力量，將英軍驅逐出藏地，此一想法未免過於天真，以當時情況而言，俄羅斯豈敢正面與英國爲敵，何況當年又有日俄之戰，俄軍一敗塗地，俄國自顧不暇，何有餘力助西藏抗英？十三世達賴喇嘛在此情況下，只得滯留外蒙古，企圖以拖待變。

二、英軍入藏與十三世達賴喇嘛出亡

自從工業革命之後，英國首先成爲「工業國家，從而在世界各地爭奪殖民地，既可獲得原料、又可掠得奴隸，透過大量生產又必須爲產品尋找市場，由是憑其船堅礮利，攻城掠地，帝國主義於焉形成，既以印度爲殖民地，得隴望蜀，將目標指向阿富汗乃至中亞，在地緣上如能擁有世界屋

爲「牟尼」），因此世稱釋迦牟尼而不名。

¹¹ 山縣初男《西藏通覽》第二篇，1969 年四川藏學研究會出版。

脊之西藏高原，在居高臨下之地緣優勢下，進軍中亞將如探囊取物易如反掌，因此英國對西藏頗有勢在必得之意願，以是對西藏乃節節進迫，務必將西藏納入英國勢力範圍，始足以制衡俄羅斯之向南亞發展，自 1898 年即被任命為英國印度總督寇松即曾說：「作為一個研究俄國的野心和手段達十五年之久的人，我敢斷言，她最大的野心就是獨霸亞洲。依我看，任何俄國自己的政治家也都不會否認這一點。」之後復為英國之侵略辯爭曰：「如果說俄國有這些野心，那麼英國的野心就更大，而且，她還必須被迫保衛已經到手的東西。」¹²

從寇松上引說詞中，自承英國之野心較諸俄國有過之而不及，而十三世達賴喇嘛及上層貴族僧侶在俄籍間諜布里雅特蒙古喇嘛道爾吉之蠱惑游說下，在心態上已產生唯俄國是賴及極端仇英心理，而中日甲戰爭中國戰敗後，十三世達賴喇嘛深感北京朝廷已不足以保障西藏雪鄉佛國不受外力干擾，道爾吉曾誑稱俄皇尼古拉二世為佛教徒，因此一心親俄，而英國乃基督教系統之信仰，與西藏特有喇嘛教全然不同，因此堅拒基督教入藏¹³，英國想以傳教士入藏以探虛實，也成不可能之事，英國深恐俄國勢力入藏，遂決定以武力強行入藏。

英國欲以武力強行入藏，必須有所藉口，於是英方遂於 1903 年（清光緒二十九年）六月，派榮赫鵬（Younghusband, F.E.）等率領兵丁，擅自侵入崗巴（或作干霸），強行要求清廷駐藏大臣及西藏地方政府派代表至崗巴舉行會談¹⁴，時駐藏大臣馬裕剛，經向朝廷請示並接奉諭令後，派知府何光燮、亞東稅務司巴爾，西藏地方政府方面則指定大仲譯羅布藏稱勒、花翎前藏戴琫汪曲結布等為談判委員，同年六月二十二日雙方委員舉行首次會談。

按英方根本志不在會談，其目的在尋覓武力侵藏之藉口，因此對於談判毫無誠意，何光燮以英方未經許可擅自侵入藏地，請其即行退出崗巴，

¹² 美·彼德·費萊明著，向紅茄·胡岩譯《刺刀指向拉薩》西藏人民出版社，1987 年，頁 5。

¹³ 關於西藏拒絕基督教之情形，光緒三十三年（1907 年）六月十日廣益叢報第 136 號曾有詳細敘述，該文題為：〈西藏拒絕耶教之歷史〉，參見盧秀璋主編《清末民初藏事資料選編》中國藏學出版社，2005 年出版，頁 852~853。

¹⁴ 《藏印往來照會》頁 24，此處係轉引自周偉洲《英國俄國與中國西藏》

再行談判，此乃絕對合理之要求，但榮赫鵬強亂奪理居然狡辯以「從前邊務，在英境立約，藏人謬為不知，此次欲在藏境議成立約，庶免前言…」云云¹⁵以為塘塞，嗣於同年七月，有二名英印政府派遣之哲孟雄籍間諜，於擅入日喀則時，為西藏地方政府所捕獲，英方遂以此為藉口，誣指西藏地方政府濫捕哲孟雄人（哲孟雄即錫金），附以以下幾項說詞，以為其武力侵入拉薩之合理性：1.西藏代表在岡巴拒絕談判；2.中國方面所派代表層級太低（嫌何光燮官位太低）；3.兩英民被捕下獄（指兩孟雄間諜）；4.中國方面遇事拖延不決；5.藏方已從事戰爭準備；6.前此對藏政策失敗，致藏人誤以英國怯弱。因此榮赫鵬提出「不至拉薩不能真正解決問題。」¹⁶由此可見所謂談判者，根本係英國入侵拉薩尋找藉口。完全一副帝國主義心態與《伊索寓言》中之惡狼毫無二致。

英國擺明談判僅為入侵西藏之藉口，但清廷積弱，邊政不修，也乏處理邊務之人才，居然屈從英方要求，更換談判代表，以趙鈺代替何光燮，再向英方進行談判，但英方目的既不在談判，於是百般刁難，仍嫌趙鈺地位不夠，但另一方面已進行募集軍隊，係以「廓爾喀軍一營、工兵兩連兩營、山炮兩尊、麥克沁炮兩尊、七磅大炮兩尊、野戰醫院一所」組成侵藏軍隊，全部軍費預估為 183,000 英磅，此一軍隊由麥克唐納（macdonald.G）將軍為指揮官。¹⁷

英國之目的既在以武力達到威服西藏，對於清廷所有談判方式與內容，無不加以否定，英軍於是年（1903 年）冬開始向西藏進軍，縱然在此種情形下，英方仍以榮赫鵬為首組成所謂「西藏使團」深入西藏，另由麥克唐納率領軍隊在傍保護「使團」之安全，此種以武力為實，以談判為幌子，節節進逼，此一侵略部隊一路前進至位於亞東東北部曲來雄古山巔，繼續向東推進。當時十三世達賴喇嘛反英立場堅定，集結各地藏軍英勇抵抗，但由於武器落後，仍然敗退，至 1903 年十二月十四日，英軍已

¹⁵ 同註 14，頁 28~29。

¹⁶ 榮赫鵬《印度與西藏》（India And Tiley），由孫煦初漢譯，書名改為《英國侵略西藏史》，於 1934 年由商務書局出版，1973 年台灣學生書局再度出版，頁 102。

¹⁷ 同 14，另車明懷等人《邊疆憂患錄》一書頁 196（西藏人民出版社 1995），則稱出動步兵三營，二千一百餘人；騎兵一隊，一百餘人；工兵二隊，二百餘人；大炮六門、重機槍二挺、來福槍二千八百餘枝；後勤背夫七千餘人；運輸牲畜八千餘頭。

占領春丕，數日後，於十二月十八日復向帕里進攻，二十一日占領帕里，仍繼續向拉薩挺進。

此時清廷新派有泰為駐藏辦事大臣，正逢日俄戰爭前夕，清廷早已疲弱不堪，一切但求息事寧人，因此對藏事也以毋啓戰爭為原則，遂於十二月二十日指示有泰：「迅即開導藏番，毋開邊釁，無論如何攔阻，趕緊設法前往，親與英員妥當辦理。」¹⁸而有泰本人更不願親臨疆場，因此設法極力勸阻達賴喇嘛，但十三世達賴此時抗英意志堅定，對於有泰來訪，「推病不見」¹⁹，暗中調集藏兵決定沿途抵抗；有泰既無法面見達賴喇嘛，自也無從勸阻，但有泰深知藏軍裝備無法抵抗英軍之攻擊，遂任由之，認為一旦藏軍失敗，自然走向談判之路。

但事實並非全如有泰所料，英軍沿途受到藏軍之激烈抵抗，至光緒三十年（1904年）八月三日始攻入拉薩，十三世達賴喇嘛在英軍攻入拉薩前夕率少數親信個內地逃亡，預計經青海逃往外蒙古。英軍進入拉薩之後，奸淫擄掠無惡不作，同時榮赫鵬令駐藏辦事大臣有泰交出四萬兩銀子，以為犒賞英軍之用，有泰居然照辦。英軍在拉薩大事掠奪，布達拉宮以及附近各大寺廟無一倖免，英軍掠奪之物質，除金銀珍寶外，更有許多稀世罕見之喇嘛教書籍、經典、佛像、古代盔甲、武器等，數量之多，須四百多隻騾子始能馱運²⁰使藏地文物遭受空前之損失。今日大英博物館中若干藏傳佛教文物，可能即多為此次所掠得者。大英博物館館藏之豐富與珍貴，稱譽世界，但其來源若多為強盜之贓物，則正足以印證英國帝國主義之無恥行徑。

三、十三世達賴喇嘛在外蒙

當英軍攻入拉薩之前夕，亦即光緒三十年（1904年）農曆六月十五日，十三世達賴喇嘛率六十餘西藏高官、僧侶及布里雅特蒙古籍喇嘛道爾吉經青海逃往外蒙古，在渠出走之前，指令甘丹池巴羅桑堅贊為攝政，負

¹⁸ 《清實錄藏族史料》，顧祖成等六人編西藏研究編輯部編，西藏人民出版社，1982年，以下均僅註清實錄。

¹⁹ 張植榮，《國際關係與西藏問題》，旅游教育出版，1994年。

²⁰ 高鴻志《英國與中國邊疆危機》，黑龍江教育出版社，1998。頁 213，引《西藏地方歷史資料選輯》頁 210，三聯書店出版。

責處理藏中一切政教事務，時清廷所派駐藏大臣有泰，對藏地史事一無所知，居然想趁機拔除桀不馴之十三世達賴喇嘛，而以九世班禪額爾德尼代攝藏地政教事務²¹，此種想法完全昧於史實，在藏地自四世達賴喇嘛雲丹嘉措（此人係蒙古族，也為十四個達賴中唯一蒙古人）起達賴、班禪雖互為師徒，在宗教上地位亦頗相埒，但在政治上兩者實難相提並論，班禪之所有政治權力，均為達賴所賜予，有泰此舉不僅有違西藏政治傳統，更製造此後達賴與班禪之誤會，以致九世班禪與十三世達賴始終無法握手言歡，九世班禪後半生無法回藏，實肇端於有泰之無知。中國歷代邊臣疆吏多乏專業知識，也多屬酬庸性質，如國勢強盛，當不致過於儕事，如一旦中央勢弱，則必然動搖國本，邊臣疆吏既屬無知，朝廷就應要有明理之人，然而不幸當有泰奏請革除十三世「達賴喇嘛」名號時，朝廷居然昏瞞予以核准，按「達賴喇嘛」名號，係蒙、藏語合璧稱謂，「喇嘛」為藏語對出家僧侶之尊稱，猶如漢人對出家僧侶稱「和尚」、「大師」；「達賴」係蒙古語，其意為「海洋」可延伸解釋為「智廣如海」，乃蒙古阿勒坦汗（或作俺答汗）賜予宗喀巴三傳弟子索南嘉措（嘉措為藏語「海洋」之意）之尊號，自是始有「達賴喇嘛」之稱號，與清朝毫無關聯，竟然同意革除「達賴喇嘛」名號，清廷無知，為藏事留下紛爭，至今仍無法平息，可見民族事務對國家安定與否有數百年之影響，此一問題需另作專文探討於此不贅。

十三世達賴喇嘛輾轉經青海柴達木於 1904 年八月底經嘉峪關入外蒙古，九月十七日抵外蒙之三丹加德林寺，九月三十日達甘丹德林寺，時外蒙活佛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已得達賴抵達外蒙古之消息，特派卓尼，則桑、喀拉切等人前往迎接，並向十三世達賴喇嘛獻哈達，以示景仰與歡迎，更敦請赴外蒙古首府庫倫（即今烏蘭巴托），當年十月二十日，十三世達賴喇嘛一行六、七十人浩浩蕩蕩抵達外蒙首府庫倫，受到極盛大之歡迎，由清廷派駐外蒙駐庫倫大臣及幫辦大臣二人，率全體蒙漢官員向達賴喇嘛獻哈達，之後由堪布諾門汗，太太堪布、曲結、翁則、格貴、庫倫大寺之九大札倉，三十堪參之代表等，依序向達賴喇嘛獻哈達致敬，庫倫市區大街兩旁站滿歡迎之群眾，達賴喇嘛所經過之處，鈞鋪以黃布，以示尊

²¹ 《清季籌藏奏牘—有泰奏牘》券一頁 21。

崇，並以庫倫甘丹寺之聶畏殿作為十三世達賴喇嘛住錫之所²²，外蒙活佛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對達賴喇嘛給予最高規格之接待。

按哲布尊丹巴一系，係源出西藏覺囊派，十七世紀時，覺囊派高僧多羅那他赴漠北喀爾喀弘法，出發前四世達賴喇嘛雲丹嘉措（係蒙古阿勒坦汗之曾孫）特贈以「邁達里」稱號，「邁達里」（係梵文 *martrya* 之蒙語讀音）其意為慈氏，即彌勒菩薩，因此外蒙古人遂稱多羅那他為「邁達里活佛」，在外蒙古弘法二十餘年，極得外蒙古三汗之信奉與支持，復又稱之為「哲布尊丹巴活佛」，此一稱號乃蒙藏兩族僧人對精通佛法又能嚴守戒律大喇嘛之稱號，多羅那他遂成為外蒙活佛哲布尊丹巴之前身，此人在外蒙古建有頗多寺廟，於 1634 年（後金皇太極崇德二年，明思宗朱由檢崇禎十一年）圓寂，次年喀爾喀土謝圖汗適得一子，遂以之為多羅那他之轉世靈童，並成為外蒙古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一世，此人赴拉薩研習經典時，已為五世達賴喇嘛接受清朝封號後之事，五世達賴喇嘛黠慧而又胸懷大志，縱橫捭闔，聯絡青海固始汗入藏剷除噶舉派噶瑪政權，格魯派遂獨尊於藏地，又積極擴大格魯派之喇嘛教王國，除將準噶爾納入外，既見外蒙古哲布尊丹巴來藏習經，遂要求哲布尊丹巴必須改宗格魯派，始承認其活佛地位，並准其返回喀爾喀，在名位威脅下，哲佛乃改宗格魯派，漠北外蒙古從此成為格魯派之攝化區，在宗教上哲布尊丹巴活佛之地位乃出於五世達賴喇嘛之承認，故其地位實亞於達賴喇嘛，五世達賴喇嘛成功地將其喇嘛教王國版圖擴及於外蒙古，論黠慧實無愧於「智廣如海」之稱謂。就宗教地位而言，達賴實高於哲佛，在坐位安排上，達賴自有資格高居上位，但此番達賴惶惶出逃，現係寄人籬下，如再爭論坐次高下，則未免過於傲慢，但此番達賴前來，竟因與哲佛爭坐位高下而有不快²³果而如此，則十三世達賴喇嘛簡直為「夢裡不知身是客」兀自妄自尊大或許此即十三世達賴喇嘛個性使然；達賴與哲佛既因爭坐位而心存芥蒂，又因外蒙古民眾既係黃教信徒而從無達賴喇嘛來過外蒙，外蒙人民原對喇嘛教即十分迷信，因此對十三世達賴喇嘛不免有超越常情之膜拜，且多傾其所有以「供

²² 牙含章《達賴喇嘛傳》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 年，頁 208。

²³ 梅·戈爾斯坦（melvyn, c. goldstein），杜永彬譯《喇嘛王國的覆滅》北京時事出版社，1994 年該書稱係採訪赤來道吉所得此項看法。

養」達賴喇嘛，外蒙活佛心中自感不是滋味，此點當時揮軍侵入西藏之榮赫鵬即已察覺，渠稱：「據云達賴之來，實使庫倫活佛之名譽金錢兩受損失，關於財政分配，兩活佛間似有齟齬…」²⁴，對供養金分配問題，使兩大活佛不睦，僅為一部分原因。

十三世達賴喇嘛一行六、七十人，皆係高僧貴族，一向錦衣玉食，養尊處優，不知民間疾苦為何物者，雖然以「逃難」方式，遠適漠北，依然不改其「高貴」氣習，據相關資料披露，此等「高級難民」需索物質「每五日之廟供羊七十八隻，每日白米、白麵各百二十斤，其他黃油洋燭零物等，隨時取給。」²⁵此等物質需索初看似乎不多，但外蒙古向為貧窮之地，外蒙四部三汗及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其所得也極其有限，十三世達賴喇嘛一行之需索對外蒙古而言，實為一極大之負擔，縱然在二十一世紀之今日，在外蒙首府烏蘭巴托（即原庫倫）一游客欲購買一條電器用品之延長線而不可得，只得購買零星電線自行連接成延長線，試想一世紀前之庫倫物資何等之貧乏，而十三世達賴喇嘛對一行對物質需索無度，使外蒙活佛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窮於應付，雙方不生齟齬亦難矣！

一、二世紀前之外蒙古尚極為落後而人民亦極端迷信，據民初毛以亨所撰〈俄蒙回憶錄〉所載外蒙古庫倫約有十萬人口，但僅有一位現代西醫，此西醫係日本人，係獸醫出身，渠所診治之病人中，以喇嘛居首位，而喇嘛十之八九係患花柳病。從而可推想一世紀前外蒙情況，民智未開，對宗教依賴特深，因此對十三世達賴喇嘛之住錫，無不傾其所有以供養，據稱在庫倫一地即得到「紙鈔銀板（一百二十兩一塊）、金沙玉器駝鳥等項，幼銀二、三百萬。此項供養需以六十隻駱駝運回西藏，其數量之多可以想見，不幸者此筆龐大之供養金，在運回藏地途經青海時，為強盜搶劫²⁶，設若十三世達賴喇嘛肯以龐大之供養金之半，贈予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雙方當不致演變成互不相容之局面。

十三世達賴喇嘛既與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不睦，自不宜仍在庫倫停

²⁴ 榮赫鵬《英國侵略西藏史》（India and Tibet），頁304。

²⁵ 李廷玉《游蒙日記》頁43，此書係李氏入蒙日記，於清光緒三十二年，以手抄本景印於東京出版，1990年列《清末蒙古史地資料叢萃》，由中國社會科學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編印，全國圖書館文獻微復製中心出版。頁666。

²⁶ 同註25所引書頁44，列《清末蒙古史地資料叢萃》頁667。

留，但前此所收之供養金又已被劫，自不甘空手離蒙，而中英有關西藏談判，尙無具體進展，英方不願前此一昧反英之十三世達賴喇嘛回藏，竟派人赴日喀則近乎劫持方式，以迎接英國皇太子威爾斯親王（prince of wales）為名，將九世班禪額爾德尼強行帶往印度加爾各答，意圖拉攏班禪以取代達賴，並製造達賴、班禪間之誤會，以便從中操控，班禪為此特致函駐藏大臣有泰稱：「奈伊逞其兵威，……只得不顧性命，暫行前赴噶里噶達（即加爾各答）。」班禪自印返回日喀則後，復又上書清廷希望能親自晉京陛見，詳細說明事件原由，但近當代有旅印藏籍商人夏格巴於其所撰之《西藏政治史》一書居然捏造史實誣指：「班禪大師帶領大批隨從前往加爾各答會見英國王子威爾士親王和明圖勛爵，相互饋贈了很多禮物，據說因此使西藏政府和扎什倫布寺之間在政治上產生隔閡。」²⁷全然一派胡言，設果然如夏格巴所言，係班禪主動赴印，則何須上書清廷請求陛見表白？

十三世達賴喇嘛既不能續留庫倫，回藏亦受阻於英，而前此所收供養又被搶劫，此時其處境頗有進退維谷不無喪家之感，轉念間深覺外蒙蒙人對喇嘛教有極深度之依賴與信仰，遂想在外蒙各地名為弘法，實收供養，且可拖延時日，以待時局變化，於是離開庫倫向三音諾彥部出發²⁸繼續接受供養。此時清廷也已獲悉十三世達賴喇嘛出亡外蒙古，且有意逃入俄境，茲事體大，清廷於光緒三十二年（1906年）潤四月趕忙以考察喀爾喀游牧為名，簡派博迪蘇，達壽赴外蒙古，輔以李廷玉率馬隊三十人以為護衛，於光緒三十二年四月十三日起程，於四月二十五日抵達三音諾彥部之咱雅班第達朵延庫倫寺會見達賴喇嘛，據博迪蘇所撰《朔漠紀程》稱光

²⁷ 夏格巴，全名為夏格巴·旺曲德典，或另譯為夏格巴·旺秋德丹，原係西藏商人，遊走藏印之間，雖略識之無，亦稍見世面，卻難稱飽學之士，深受西方帝國主義者分化、裂解中國思想之影響，故其所撰《西藏政治史》一書，多有師心自用，捏造、變造史實之處，原書係藏文，於西元 1976 年在印度噶倫堡出版，稍後即有英譯本面世，許多西方所謂「藏學家」及對神秘之西藏或喇嘛教有興趣者之有關西藏知識，多係來自此書，故西人對西藏之認知亦多為錯誤者，此書發行後大陸西藏自治區《西藏政治史》詳註小組曾就此書謬誤之處編印《夏格巴的〈西藏政治史〉與西藏歷史的本來面目》小冊。全文漢譯本晚至 1992 年始予出版，由劉立千、羅潤蒼、扎西尼瑪、楊秀剛，余萬治、央京娜姆及次仁拉姆聯合譯出，全書分上、下兩冊，共七百多頁，屬內部編號限量發行。上引文字見該書下冊頁 77。

²⁸ 外蒙四部：車臣、土謝圖、扎薩克圖三部稱汗唯三音諾彥不稱汗。

緒三十二年四月二十六日（陽曆 1906 年六月十七日），十三世達賴喇嘛「遣徒眾執幡幢、鳴鼓樂來迎，入該寺後，達賴跪接聖旨，遞黃哈達二分，恭請聖安。當即頒發皇太后、皇上所賞物件，達賴行三跪九叩禮，恭謝天恩。」²⁹可見達賴喇嘛對清廷尚有畏懼之心，而且似乎也意識到博迪蘇一行不辭辛勞遠赴漠北絕非單純僅為頒賜慈禧太后，光緒皇帝之禮物而已，必然負有更重要任務，十三世達賴喇嘛在迎接博迪蘇之前，曾派出熟闇漢語之金川人往見李廷玉，且邀李廷玉飲宴，探詢博迪蘇一行來蒙究竟有何用意，時李廷玉佯醉告以此來乃奉旨殺達賴，只因博迪蘇係佛教徒不忍下手云云³⁰，因此達賴喇嘛對博迪蘇一行甚為畏懼執禮亦甚恭，且對博迪蘇有所饋贈。但《西藏政治史》一書居然謬稱：「內大臣郭左、畢齊齊、漢蒙“紅浦”二人（按即指博迪蘇、達壽及李廷玉等人），賚光緒皇帝和皇太后的文書，刺繡觀音像、項鍊和銀子等厚禮從北京前來謁見。」³¹絕口不提達賴向聖旨行三跪九叩之事，稱聖旨為文書，更謬稱博迪蘇一行係從北京前來「謁見」，扭曲史事一至於此該書之不可信，於焉可見。

至於李廷玉於佯醉時稱此行係奉旨殺達賴一節，亦非無的放矢之言，蓋博迪蘇、達壽、李廷玉一行出發之初奉密旨，略為：「達賴果不歸藏，即便宜行事。」³²在中國官場中，所謂「便宜行事」者可解讀為視情況可任意處置。十三世達賴喇嘛面對如此情況，只得承諾離蒙返回內地，但仍極盡拖延之能事，或以因病需留在原地診治或以適逢天寒不宜遠行，仍然往錫朵延庫倫寺，由於人數眾多，每日需朵延庫倫寺索取米麵各百二十斤、蒸饅三百六十六枚（因隨侍一百八十三人，每人日發二枚），每日索羊八十隻，其他黃油柴木並各項日用，各飲食料，不拘定數³³，達賴在咱雅朵延庫倫寺已住三月之久，該地王、貝勒、台吉各官及蒙民喇嘛，日事供應，實已力疲金盡，三音諾彥一地，非二、三年元氣無法恢復，較諸之前在庫倫吸取蒙人膏血，實有過之無不及，其時外蒙蒙人民智未開，雖傾

²⁹ 博迪蘇《朔漠紀程》頁 9，此書與注 25 所引《游蒙日記》同列《清末蒙古史地資料叢萃》一書頁 502。

³⁰ 李廷玉《游蒙日記》序，頁 51 正面，列總書頁 575。

³¹ 《西藏政治史》下冊頁 81。

³² 《游蒙日記》李廷玉自序頁三背面，列總書頁 572。

³³ 同註 32，頁 51 正面，總書頁 681。

其所有以奉達賴喇嘛，而不稍惜焉。

前曾提及九世班禪被英人強行帶往印度後，班禪爲欲自清，上奏朝廷欲晉京陛見，以便細說原委，消息傳到外蒙古後，十三世達賴喇嘛恐班禪赴京後，將藏中實情乃至達賴漏夜離藏向朝廷報告，於是亦上奏朝廷欲趕在班禪之前晉京陛見，清廷對兩造皆欲晉京，朝廷幾經考慮，對兩造皆以「暫緩來京陛見」作答。此外，達賴喇嘛更召來藏中高層僧俗來蒙會合，向朝廷表達藏中僧俗亟盼達賴儘速回藏，主持政教事務；另一方面則由攝政等聯名制作公稟，向駐藏大臣有泰請轉奏朝廷請開復暫被革除之「達賴喇嘛」名號，該公稟內容略爲：「……惟是達賴喇嘛前經被議，咎固難辭，然當離藏之時，已屬迫不得已，第達賴喇嘛爲黃教之主，一旦革去名號，恐難號召番眾，維繫人心，用是聯名，務請代懇天恩，開復名稱。」³⁴從而可見十三世達賴喇嘛之政治手腕何其靈活，然而也正此時十三世達賴喇嘛之處境頗爲狼狽；投俄，在國際情勢上已不可能；返藏，則英國不允，晉京陛見，又暫緩，不無四面楚歌之感，而博迪蘇一行，駐庫倫辦事大臣復再三促其速返內地，在此情形下，十三世達賴喇嘛只得緩緩向內地移動，時爲光緒三十二年（1906年）八月。

四、結語

十三世達賴喇嘛返回內地後，以中英藏事談判尚無具體結果，一時之間達賴喇嘛仍無法返回拉薩，只得在青海塔爾寺暫住，但以達賴喇嘛之特殊性格，居無何，又與塔爾寺住持阿嘉呼圖克圖不能相容³⁵，清廷在息事寧人鄉愿氣氛下反將阿嘉呼圖克圖調往北京「當差」³⁶無異鳩占雀巢反客爲主，未幾十三世達賴喇嘛靜極思動，又赴五台山禮佛，消息傳出後，各國駐華人員紛紛不辭舟車勞頓趕往五台山會晤此雪鄉佛國之喇嘛教法王³⁷，時爲清光緒三十四年（1908年）正月，在五台山期間，達賴喇嘛曾遣

³⁴ 牙含章《達賴喇嘛傳》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年，頁210。

³⁵ 阿嘉爲黃教八大呼圖克圖之一，另七人爲：章嘉、錫將圖（或作賽池）、敏珠爾（或作敏殊）、喇果爾（或作棟果爾）、濟隆（或作土觀）、桑薩（或作香薩）及察罕。詳見胡耐安《邊疆宗教》蒙藏委員會，1961年，頁42。

³⁶ 《清光緒實錄》卷576，頁20上、下

³⁷ 前往會晤十三世達賴喇嘛之駐華外國人員，可參見夏格巴《西藏政治史》一書下冊

人赴北京密會英國駐華公使朱爾典（sir John Jordan）有所商談，直至 1908 年（清光緒八年）七月二十七日，始離開五台山前往北京，其間詳情已非本文範疇，不贅。縱觀十三世達賴喇嘛在外蒙古期間在庫倫雖然收到滿坑滿鉢之供養金，但大部分在運回西藏途中，為強盜所掠，只得游走三音諾彥部繼續「弘法」兼收供養，真所謂「寡人有疾，寡人好貨。」其以喪家之姿，仍能興風作浪，游走於紛亂世局之中，許之為「智廣如海」，實當之無愧。

（本文於 2009 年 4 月 23 日投稿，於 2009 年 5 月 15 日審查通過）。

隋朝與西突厥關係研究

朱振宏

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系助理教授

摘要

以往國內研究隋代涉外關係，主要偏向於探討隋與東亞世界之間互動，對於隋與北亞民族關係發展，較為不足，特別是隋代與西突厥的關係，國內至今研究成果仍顯不足。本篇論文旨在探討隋朝與西突厥關係發展上幾個重要的課題，補缺此一領域研究上的空白。

關鍵字：隋朝、西突厥、達頭可汗、泥擲處羅可汗、突厥史

一、引言

隋朝結束了永嘉之禍（316）晉室南渡以來中國長期南北分裂的政治局面，開啓了中國中古盛局。隋代的歷史特點，表現在制度走向完備、經濟日益繁榮、文化高度發達，其中民族之間的交流往來也是一大特色。在對外關係上，隋與東亞、北亞、西域各民族的交通往來密切。以往研究隋代對外關係者，多偏向於討論隋與東亞世界朝鮮半島高句麗、新羅、百濟三國之間關係；對於隋代與北亞民族的互動往來，論者或是僅做通論性的探討隋代製定民族政策的特點，或者是討論西域民族的降附對隋代歷史所造成的影響。有關隋代與突厥民族之間的關係及其互動發展，雖然在個別性的研究成果上學界已有所突破，提出足資令人信服的見解，但是還有許多課題學界仍未做充分的探討，特別是有關隋朝與西突厥的關係。例如，達頭可汗（Tarduš Kaghan，575/576-603 在位）與隋朝關係如何？泥擲處羅可汗（Nikül Chula Kaghan，604-611 在位）繼任西突厥大可汗在西突厥歷史上有何特殊意義？隋煬帝外事務上，學者的研究也大業七年（611）

底，泥撾處羅可汗內附隋廷，並於次年上尊煬帝「聖人・可汗」尊銜，所代表的政治意涵為何？有些問題雖然已有學者研究，然其論點仍有進一步探討的必要。例如，西突厥泥撾處羅可汗為何要內附隋廷？唐初東突厥要求李淵縱殺泥撾處羅可汗原因等，這些議題至今學界看法仍然分歧，莫衷一是。

本篇論文旨在探討隋朝與西突厥關係發展上的幾個重要問題，補缺以往研究隋朝對外關係史上的不足，希冀本文研究成果，能提供學界一定的參考價值。

二、隋朝與達頭可汗關係

室點密（Istämi，558-575/576 在位）於北周明帝二年（558），聯合波斯薩珊王朝（Sassanian Dynasty）庫薩和一世（Khusrau I，531- 579 在位）攻打嚙噠（Ephthalites），殺其國王瓦茲爾（Wazr）後，以阿姆河（Amu Darya）為界，與波斯中分嚙噠疆域，獲得阿姆河以東索格底亞那（Sogdian）區域。其後，室點密仿其兄長布民（Bumän，552 在位）消滅柔然，自號伊利可汗（Il Kaghan），建立東突厥汗國（552-630）的模式，亦「自為可汗」，號為十箭（on ok），建立了西突厥汗國（558-657）。¹北周武帝建德四年（575）底或五年（576）初，室點密卒逝，²

¹ 西突厥一名，為中國史家對位於中國西北的突厥帝國之稱呼。岑仲勉，《西突厥史料補闕及考證》（北京：中華書局，2004 年）有云：隋以前，我國史籍統稱曰突厥。隋始別立西突厥之稱，蓋隋室統一後，西北復通；突厥帝國包我之北以迄於西，交涉漸繁；立名示別，自係順應時勢。處西方者既稱西突厥，於是處東方者唐人或稱北突厥，曰北突厥者，顯就我國與彼之地理關係而立言。若“西”之自然對象應為“東”，故唐以後史家又立“東突厥”之名別（頁 106-107）。內藤みどり，《西突厥史の研究》（東京：早稻田大學出版部，1988 年），也指出：西突厥早期自稱為「十箭」，及至沙鉢羅哩利失可汗實施「十姓部落制」後，對外也以「十箭之民」或是「十姓部落」來稱呼西突厥政權（頁 51-64）。有關西突厥的建國者及其建國時間，可參看拙文，〈西突厥建國考〉，《中國邊政》第 173 期，頁 19-41。

² 法人沙畹（Edouard Chavannes）引彌南（Menander）的《陀跋紀年》及《希臘史》殘卷的記載，推測出室點密之歿年不是在北周武帝建德四年（575）之歲末，即是在北周武帝建德五年（576）之歲初，參看沙畹 著，馮承鈞 譯，《西突厥史料》（*Documents sur les Tou Kiwe Occidentaux*）（北京：中華書局，2004 年），頁 216。內田吟風，〈西突厥初世史の研究〉，氏著，《北アジア史研究 鮮卑・柔然・突

其子阿史那玷厥（Ašina Tenge）繼立西突厥大可汗位，是為達頭可汗。

北周靜帝大定元年（581）二月甲子（十四日），楊堅代周建隋，是為隋文帝。³隋朝知曉西突厥政權並與之建立關係，來自於隋文帝的主動接觸。《隋書·長孫晟傳》記載道：

（北周）宣帝時，突厥攝圖（即東突厥沙鉢略可汗）請婚于周，以趙王招女（千金公主）妻之。……因遣（長孫）晟副汝南公宇文神慶送千金公主至其牙。前後使人數十輩，攝圖多不禮，見晟而獨愛焉，每共遊獵，留之竟歲。……晟先知攝圖、玷厥、阿波（大邏便）、突利等叔姪兄弟各統強兵，俱號可汗，分居四面，內懷猜忌，外示和同，難以力征，易可離間，因上書曰：「……又……玷厥之於攝圖，兵強而位下，外名相屬，內隙已彰，鼓動其情，必將自戰。……今宜遠交而近攻，離強而合弱，通使玷厥，……。」上省表大悅，因召與語。……因遣太僕元暉出伊吾道，使詣玷厥，賜以狼頭纛，謬為欽敬，禮數甚優。玷厥使來，引居攝圖使上。⁴

隋朝立國之初，東突厥是隋朝最嚴重的外患與隱憂。南北朝時期，北周與北齊兩國極力拉攏東突厥以抗衡對方，史籍記載北周「既與和親，歲給繪絮錦綵十萬段」、「突厥在京師者，又侍以優禮，衣錦食肉，常以千數」；⁵而北齊也是「懼其寇掠，亦傾府藏以給之」，⁶兩國的頃力結好，以致東突厥他鉢可汗（佗鉢可汗，Tapor, Tapar Kaghan, 572-581 在位）竟謂其臣下云：「但使我在南兩箇兒孝順，何憂無物邪！」。⁷及至楊堅

厥篇》（京都：同朋舍，1975年），頁443。

³《隋書》（北京：中華書局，1973年），卷1〈高祖紀上〉，頁13。

⁴《隋書》，卷51〈長孫晟傳〉，頁1330-1331。

⁵《周書》（北京：中華書局，1971年），卷50〈突厥傳〉，頁911；《北史》（北京：中華書局，1974年），卷99〈突厥傳〉，頁3290。

⁶同上註。

⁷《周書》，卷50〈突厥傳〉，頁911。多數學者認為他鉢可汗「南兩箇兒」係指北周與北齊，然胡三省注《資治通鑑》則有不同看法，以為：「在南兩兒，謂爾伏、步離二人，所部分西北、皆南近中國。」（司馬光，《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1995年），卷171〈陳紀五〉，宣帝太建四年條胡三省注文，頁5314）。馬長

代周建隋後，改變了周、齊以來對東突厥極力籠絡的外交政策，停止居留長安東突厥人錦衣肉食的供給，並將其逐離隋境。⁸隋文帝薄待東突厥的原因，在於東突厥曾在周、隋鼎革之際，曾幫助尉遲迴舉兵對抗楊堅，⁹其後又聯合北齊前營州刺史高寶寧入寇隋境，攻陷臨渝鎮（河北撫寧縣東北），¹⁰因此，隋朝在立國之初，即與東突厥關係緊張。在此之際，曾經隨同北周千金公主和親，擔任副使並留居東突厥長達一年之久的長孫晟，觀察到東突厥內部大小可汗關係不協，以及東突厥沙鉢略可汗和西突厥達頭可汗也已貌合神離，認為隋朝可以採取離間分化的手段，消弱東突厥的力量，以減輕對隋的軍事威脅。隋文帝採納長孫晟的建議，派遣太僕卿元

壽，《突厥人和突厥汗國》（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亦採胡三省說法（頁22，注釋2）。筆者以為《周書·突厥傳》記周、齊在東突厥富彊有凌轢中原之志後，交相與他鉢可汗和親、納貢，他鉢可汗彌復驕傲，乃有「在南兩箇兒孝順，何憂無物邪」之說法，與爾伏、步離兩小可汗並不相涉。又，以往學者認為，他鉢可汗此語乃是驕傲、蠻橫的表現。薛宗正，《突厥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年），指出周、齊二國此時都已淪為突厥汗國兒皇帝的地位（頁131）；護雅夫，《古代トルコ民族史研究》（東京：山川出版社，1967年），I，認為他鉢可汗此一豪語乃是欲建立起突厥與北周、北齊之間「父-子名份關係」，但實際上這種正式的名份關係，並沒有成立（頁162-163）。

吳玉貴，《突厥汗國與隋唐關係史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2年），對此有不同的解釋：所謂「兩箇兒」的說法，很可能與突厥的習俗有關，隋朝初年，與突厥和親的北周公主被賜姓楊氏，並接受隋朝的封號，名義上成了隋朝的公主，突厥沙鉢略可汗致書隋文帝時說：「皇帝是婦父，即是翁，此是女夫，即是兒例」，顯然隋文帝「婦翁」的地位是建立在結姻的基礎上，換言之，對雙方而言，稱「兒」或是稱「翁」是由婚姻本身來決定，並不涉及實際上的地位差異，也不存在著驕慢的問題。同樣的，他鉢可汗既然已經將突厥女嫁與北周與北齊（？），則他作為「父翁」稱周、齊為「南面兩箇兒」，與沙鉢略在隋文帝自稱為「兒」很可能都是屬於突厥人的習慣說法，與雙方的實際地位似乎並沒有直接的關係（頁87-88）。

⁸ 杜佑，《通典》（北京：中華書局，1988年），卷197〈邊防十三·突厥上〉記載道：「周武帝之婚於木杆也，突厥錦衣肉食在長安者且以萬數。至隋初，並遣之。突厥大怨。」（頁5405）。

⁹ 《周書》，卷21〈尉遲迴傳〉，頁351。

¹⁰ 《隋書》，卷84〈突厥傳〉，頁1865。又《隋書》，卷51〈長孫晟傳〉也記載道：「開皇元年，攝圖……與高寶寧攻陷臨渝鎮，約諸面部落謀共南侵。高祖新立，由是大懼，修築長城，發兵屯北境，命陰壽鎮幽州，虞慶則鎮并州，屯兵數萬人以為之備。」（頁1330）。

暉攜帶厚禮出使西突厥，與之建立外交關係，又將達頭可汗來隋使者的班次序位置於東突厥使者之上，藉此拉攏西突厥，並使東、西突厥產生猜忌。

開皇二年（582）五月，沙鉢略可汗率領東突厥各方面小可汗，聯合西突厥達頭可汗南入寇長城，南侵隋境，¹¹這是隋朝建國以來，東突厥最大規模的侵隋行動。值得注意者，為何西突厥在與隋朝初建關係時，達頭可汗又配合東突厥沙鉢略可汗聯兵侵隋？推測其中的原因有二：一是，當時漠北發生了嚴重的天災。《隋書·突厥傳》記載：

去歲（筆者案：指開皇二年）四時，（突厥）竟無雨雪，
川枯蝗暴，卉木燒盡，饑疫死亡，人畜相半。舊居之所，赤地
無依，遷徙漠南，偷存晷刻。¹²

遊牧經濟是一種單一性極強的自然經濟，其特質不僅生產的產品種類單調、數量有限，而且極不穩定，受自然條件的限制和影響特別大，舉凡嚴寒、風雪、冰雹、乾旱、蝗災、狼害等，都是遊牧民族經濟生活上的大敵。逐水草而居的經濟模式，使遊牧民族在很大的限度上是取資（利用）自然而然不是改造自然，並對風雪災害缺乏抵抗能力，故當生產力較低或是草原地區發生重大自然災害時，常會伴隨著牲畜、人口的大量死亡或瘟疫流行，社會立即產生不安，政權亦隨之衰弱，¹³也因此遊牧民族必須藉由輔助性的生業，如狩獵、採集、農作；或是對外和親、入貢、賜齋、關市，甚至是發動戰爭來滿足其迫切需要的物質。¹⁴此外，遊牧民族的社會

¹¹ 司馬光，《資治通鑑》，卷 175〈陳紀九〉，宣帝太建十四年五月己未條胡三省注文，頁 5456。

¹² 《隋書》，卷 84〈突厥傳〉，頁 1867。

¹³ 札奇斯欽，〈北亞游牧民族與中原農業民族間的和平戰爭與貿易之關係〉（台北：正中書局，1973 年），頁 52-74；梁景之，〈自然災害與古代北方草原游牧民族〉，《民族研究》1994 年第 3 期，頁 42-49；原山煌，〈モンゴル遊牧經濟の脆弱性について覺書〉，《東洋史研究》第四十一卷第二號，頁 167-174。

¹⁴ 札奇斯欽，〈游牧民族軍事行動的動機〉，氏著，《蒙古史論叢》（台北：學海出版社，1980 年），下冊，頁 753-777；王明珂，〈游牧者的抉擇－面對漢帝國的北亞游牧部族〉（台北：聯經出版公司，2009 年），頁 46-50；Marshall Sahlins, *Stone Age Economics*, New York: Publishing Company, 1972, pp.193-195.

是一種「分枝性的結構」（segmentary structure），為了能滿足經濟上的生計或是因應資源匱乏不穩的自然環境，其政治組織有相當的彈性變化，遊牧政體之間會因共同的利益而有短暫的軍事結合，以獲取外在的資源，待奪取資源戰爭結束後，雙方便又分散為平時各自獨立的遊牧群體。¹⁵開皇二年，漠北地區四季竟無雨雪，導致川枯蝗暴，人畜死亡相半，為了補足經濟上的不足，東、西突厥聯兵入侵富饒的農業地區是最快捷而有效的方法。

二是，西突厥與拜占庭帝國（Imperium Romanum Orientale）外交關係破裂。當室點密與波斯薩珊王朝共滅嚙噠後，佔有阿姆河以北的嚙噠舊土，與波斯為鄰，室點密不僅因此建立西突厥汗國，更獲得了絲路中亞段的完全控制權。不久，波斯與西突厥即因絲綢的貿易問題產生衝突，致使西突厥轉而與拜占庭交通，室點密派遣馬尼亞赫（Maniakh）出使，西元568年未抵達君士坦丁堡，查士丁尼二世（Justin II）厚待西突厥使者並接受其國書，兩國達成建立聯盟協議，並互通使節往來。¹⁶然而，西元574-575年冬，拜占庭竟與原先臣屬於西突厥的阿瓦爾人（Avares）締結條約，導致西突厥與拜占庭關係破裂，中斷兩國貿易的往來，也使得西突厥對於西方的貿易經營受到很大影響。¹⁷

達頭可汗就在這內有嚴重自然災害，對外又與拜占庭帝國交惡，使西突厥的經濟與貿易受到嚴重的打擊下，參與這次東突厥的侵隋行動。東、西突厥的聯合南侵，雙方戰局不僅激烈而且對隋不利，隋朝一度陷入十分嚴峻的情勢，《隋書·虞慶則傳》記載：

（開皇）二年冬，突厥入寇，（虞）慶則為元帥討之，……偏將達奚長儒率騎兵二千人，別道邀賊，為虜所圍，

¹⁵ Thomas J. Barfield, *The Perilous Frontier: Nomadic Empires and China*, Basil Blackwell Inc., 1989, pp.130-132.

¹⁶ 有關西突厥與拜占庭建立聯盟相互通使，可參看沙畹 著，馮承鈞 譯，《西突厥史料》，頁208-216。

¹⁷ J. B. Bury, *A History of the Later Roman Empire: from the Death of Theodosius I. to the Death of Justinian*, New York: Dover, 1958, pp.116-117.；張緒山，〈6-7世紀拜占庭帝國與西突厥汗國的交往〉，《世界歷史》2002年第1期，頁86-87。

甚急。慶則案營不救，由是長儒孤軍獨戰，死者十八九。¹⁸

同書，〈達奚長儒傳〉補充道：

開皇二年，突厥……，寇掠而南，詔以長儒為行軍總管，率眾二千擊之。遇於周槃，眾寡不敵，軍中大懼，長儒慷慨，神色愈烈。為虜所突，散而復聚，且戰且行，轉鬥三日，五兵咸盡，士卒以拳毆之，手皆見骨，殺傷萬計，虜氣稍奪，於是解去。長儒身被五創，通中者二；其戰士死傷者十八九。¹⁹

同書，〈突厥傳〉亦有云：

柱國馮昱屯乙佛泊，蘭州總管叱李長叉守臨洮，上柱國李崇屯幽州，達奚長儒據周槃，皆為虜所敗。於是縱兵自木硖、石門兩道來寇，武威、天水、安定、金城、上郡、弘化、延安六畜咸盡。²⁰

自開皇元年（581）起，隋文帝已開始大規模修築長城以防範突厥的入寇，楊堅對於此次東、西突厥聯軍犯隋的戰略構想，是採取「近程防禦」、「本土決戰」，假設突厥進入長城後，會直指京師長安，故在長城緣邊部署重兵，希望能將突厥兵引誘進入有限的空間，予以前後包圍，一舉滅之。²¹然而，事與願違，突厥這次入侵卻是繞過長城，分為西向與南向兩路，西向一路取道石門關，南向一路出木硖關，侵擾範圍涵蓋東、西各郡，東至延安、上郡，西至武威，²²使楊堅這次軍事部署計畫完全失

¹⁸ 《隋書》，卷 40〈虞慶則傳〉，頁 1174。

¹⁹ 《隋書》，卷 53〈達奚長儒傳〉，頁 1350。同書，卷 63〈楊義臣傳〉又有記：「（尉遲崇）從行軍總管達奚長儒擊突厥於周盤，力戰而死。」（頁 1499）。

²⁰ 《隋書》，卷 84〈突厥傳〉，頁 1865-1866。

²¹ 易毅成，〈隋唐之際關中安全的戰略構想與施行〉，《唐代文化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1 年），頁 143-144。

²² 史念海，《河山集》（西安：陝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5 年），第七集，「唐代原州的木峽關和石門關」、「西北地區諸長城的分布及其歷史軍事地理」，指出木硖在今寧夏回族自治區固原縣西南，石門則在今固原縣西北，相距甚近，突厥由這兩地南侵，必然由高平川水河谷進軍。高平川水北流入於黃河，其入河處在靈武之南，突厥由這一路進軍，就是有意繞過隋長城的西端。突厥進攻延安和上郡兩郡，

效，隋朝將領馮昱、叱李長叉、李崇、達奚長儒等人均被突厥軍擊敗，致使武威、天水、安定、金城、上郡、弘化、延安等郡，都被突厥占領，造成隋朝很大的財物損失，突厥軍隊甚至一度逼近長安，迫使楊堅不得不派太子楊勇「屯兵咸陽」，²³以保衛京師安全，可知當時情勢之危急！

當沙鉢略可汗擊敗達奚長儒後，正要乘勝追擊，更欲南侵，大掠秦、隴地區，詎料，戰事出現轉折，西突厥達頭可汗臨陣退卻，引兵而還，沙鉢略可汗不久亦迴兵出塞。其中的原因何在？《隋書·長孫晟傳》記：

攝圖四十萬騎自蘭州入，至於周盤，破達奚長儒軍，更欲南入，玷厥不從，引兵而去。時（長孫）晟又說染干詐告攝圖曰：「鐵勒等反，欲襲其牙。」攝圖乃懼，迴兵出塞。²⁴

《隋書·突厥傳》在開皇三年（583）文帝下詔討伐東突厥時，有進一步的透露：

達頭前攻酒泉，其後于闐、波斯、挹怛三國一時即叛。沙鉢略近趣周槃，其部內薄孤、東紇羅尋亦翻動。往年利稽察大為高麗、靺鞨所破，娑毗設又為紇支可汗所殺，與其為鄰，皆願誅剗。²⁵

薄孤即是僕固（僕骨），東紇羅即是同羅，紇支即指黠戛斯。²⁶由上所述，則可知開皇二年達頭可汗引兵回去的原因，在於原先臣屬於西突厥的于闐、波斯、挹怛藉由達頭寇隋期間俱叛，達頭可汗不得不北還平亂；²⁷東突厥沙鉢略北返迴塞，是因為僕固、同羅、黠戛斯等漠北鐵勒部落反

而出自木破一路，顯然是較之衝突隋長城直接南下要遠些。突厥由木破一路進軍，正說明它是有意要避開隋長城的阻遏（頁243、305-306）。

²³ 《隋書》，卷1〈高祖紀上〉，頁18。

²⁴ 《隋書》，卷51〈長孫晟傳〉，頁1331；司馬光，《資治通鑑》，卷175〈陳紀九〉，宣帝太建十四年十二月條，頁5459。

²⁵ 《隋書》，卷84〈突厥傳〉，頁1866。

²⁶ 馬長壽，《突厥人和突厥汗國》，頁29。

²⁷ 馬長壽，《突厥人和突厥汗國》則以為：玷厥（達頭可汗）的退兵，可能是因為事前隋文帝派遣太僕卿元暉至玷厥治所，與其簽訂互不攻擊的盟約所致（頁30）；陳欽育，〈北亞遊牧民族與中原國家之間關係研究－以突厥為例〉（台北：中國文

叛，欲襲沙鉢略可汗牙帳。東突厥的東部又被高麗、靺鞨等部所破，沙鉢略不得不回兵平亂自救，解除了隋朝這次軍事危機。²⁸

開皇三年二月，東突厥沙鉢略可汗再度率兵侵隋，²⁹此可以說是開皇二年的延續。這一次的入侵，西突厥達頭可汗並沒有配合參加，推測原因有二：一是，達頭可汗在此之前已與隋朝言和；³⁰二是，達頭可汗可能仍在解決于闐、波斯、挹怛的反叛問題。自此，隋朝與西突厥大抵維持和平關係，³¹開皇十四年（594），隋文帝甚至派遣工部尚書長孫平出使，調停東、西突厥的紛爭。³²

然而，從開皇十九年（599）開始，一直到隋文帝仁壽三年（603），隋朝與西突厥又接連發生戰爭，衝突的來源，導因於隋朝介入東突厥內部事務以及達頭可汗欲乘東突厥內部紛爭，一舉統一漠北，成爲東、西突厥

化大學史學研究所，未刊本博士論文，1994 年），亦以爲達頭可汗受到隋朝離間政策的影響，以致不從沙鉢略之令（頁 78）。我們從隋文帝討伐東突厥的詔書可知，達頭可汗在進兵酒泉時，其屬國于闐、波斯、挹怛（嚙噠）俱反叛，達頭可汗不得不退兵平亂。

²⁸ Arthur F. Wright, *The Shi Dynasty*,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78, pp.187-189.；內田吟風，〈西突厥初世史の研究〉，頁 448。

²⁹ 《隋書》，卷 1〈高祖紀上〉，頁 18、同書，卷 84〈突厥傳〉，頁 1867。

³⁰ 《隋書》，卷 51〈長孫晟傳〉記載：「（開皇三年）突厥大入，……阿波使至，晟又謂之曰：『今達頭與隋連和，而攝圖不能制，……』……。」（頁 1331）；同書，卷 1〈高祖紀上〉云：「（開皇四年）二月，庚戌，（上）幸隴州，突厥可汗阿史那玷率其屬來降。」（頁 21）。「阿史那玷」即是西突厥達頭可汗阿史那玷厥。司馬光認爲，是時西突厥方強，所謂玷厥來降者，蓋爲「文降」，參看氏著，《資治通鑑考異》（上海：上海書店，四部叢刊初編史部，1989 年），卷 8〈陳紀下〉，頁 4。由上引《隋書》兩段史料可知，自開皇二年達頭可汗退兵後，西突厥與隋朝可能達成某種協議，是故開皇三年東突厥沙鉢略再次率兵侵隋，達頭可汗並沒有配合出兵。

³¹ 隋文帝開皇三年到開皇十四年，西突厥與隋朝關係基本穩定，這可能與當時達頭可汗致力經營對波斯的戰爭有關。可參看沙畹 著，馮承鈞 譯，《西突厥史料》，頁 217-220。

³² 《隋書》，卷 46〈長孫平傳〉記載：「（開皇十四年）突厥達頭可汗與都藍可汗相攻，各遣使請援。上使（長孫）平持節宣諭，令其和解，賜縑三百匹，良馬一匹而遣之。平至突厥所，爲陳利害，遂各解兵。可汗贈平馬二百匹。及還，平進所得馬，上盡以賜之。」（頁 1255）；王欽若 等，《冊府元龜》（台北：大化書局，1984 年），卷 653〈奉使部・稱旨〉，頁 3449 下。

的共主。茲將此一過程敘述於下。

開皇十七年（597），東突厥都藍可汗（Turum Kaghan，587-599 在位）向隋廷請婚，長孫晟有鑑於都藍可汗對隋態度反覆，欲利用這次東突厥的請婚，再次實行離間分化策略，使東突厥無法坐大。因此，長孫晟建議文帝將和親公主下嫁給東突厥小可汗阿史那染干（Ašina Žamqan），以制衡都藍可汗並可為隋朝捍邊，於是隋文帝將宗室女安義公主妻染干。³³都藍可汗在請婚未果下，乃斷絕向隋廷朝貢，並出兵擾邊。開皇十九年，都藍可汗準備大舉侵隋，隋文帝以漢王楊諒為行軍元帥，左僕射高熲率將軍王贊、上柱國趙仲卿、段文振、楊宏自朔州道出發；右僕射楊素率柱國李徹、大都督史射勿以及韓僧壽、劉德自靈州道出發；上柱國燕榮自幽州出發，共計六總管討伐都藍可汗。³⁴都藍可汗乃與西突厥達頭可汗結盟，共同出兵討擊染干，染干不敵兵敗，部眾亡散，隨長孫晟率眾內徙隋廷。³⁵同年十月，文帝冊拜染干為啓民可汗（Yami Kaghan，599-609 在位），並於朔州築大利城（內蒙古清水河縣境）以安隨染干內附的五萬人部眾。³⁶隋朝為扶植染干勢力並打擊都藍可汗，再次派遣行軍元帥楊廣、行軍總

³³ 《隋書》，卷 51〈長孫晟傳〉，頁 1333。

³⁴ 《隋書》，卷 84〈突厥傳〉，頁 1872。又可參看《隋書》，卷 41〈高熲傳〉、同書，卷 45〈文四子·庶人諒傳〉、同書，卷 48〈楊素傳〉、同書，卷 52〈韓僧壽傳〉、同書，卷 60〈段文振傳〉；韓理洲 輯校編年，《全隋文補遺》（西安：三秦出版社，2004 年），卷 4〈劉德墓誌〉，頁 271；羅新、葉煒，《新出魏晉南北朝墓志疏證》（北京：中華書局，2005 年），〈史射勿墓志〉，頁 565；王其禕、周曉薇，《隋代墓志銘彙考》（北京：線裝出版社，2007 年），第三冊，〈大隋宗衛帥都督楊君墓誌〉，頁 3-4、〈大隋納言上柱國光祿大夫司徒公尚書令太子太師太尉公楚景武公墓誌銘并序〉，頁 243-244。劉健明，《隋代政治與對外政策》（台北：文津出版社，1999 年），指出開皇十九年隋廷通過染干得知都藍可汗欲侵隋大同城，此一事件可能是都藍真的有意侵隋，也有可能是染干藉故要求隋軍介入突厥內部衝突（頁 231）。筆者以為還有一種可能，隋文帝本已有推翻都藍可汗之意，染干通告隋廷都藍欲侵大同城，無論是否有意，都使隋廷找到一個出兵都藍的理由。

³⁵ 《隋書》，卷 51〈長孫晟傳〉，頁 1333-1334；同書，卷 84〈突厥傳〉，頁 1872；司馬光，《資治通鑑》，卷 178〈隋紀二〉，文帝開皇十九年二月條，頁 5563。

³⁶ 《隋書》，卷 2〈高祖紀下〉，頁 44。案：《隋書·高祖紀下》、《隋書·長孫晟傳》記為「啓人可汗」；《隋書·突厥傳》記為「啓民可汗」。唐人諱「民」故將「啓民可汗」改為「啓人可汗」。

管楊素出靈州道，漢王楊諒與史萬歲出馬邑道，追擊都藍可汗。³⁷都藍可汗在隋軍出發前，已於開皇十九年十二月乙未（初四）被其部下所殺，³⁸其部悉來降附啓民可汗。³⁹

達頭可汗在都藍可汗被殺，且染干根基尚未穩固之際，欲乘機一統東、西突厥，成爲東、西突厥各部共主，於是自立爲步迦可汗（Bilgä Kaghan）。⁴⁰隋朝在東突厥內部相征之時，全力扶持染干以抗都藍。都藍被殺後，達頭可汗竟以東、西突厥領袖自居，自立爲步迦可汗，不承認也無視於啓民可汗的存在，這使隋朝無法坐視不顧。開皇二十年（600）四月，史萬歲率兵大敗達頭可汗於大斤山（內蒙古大青山），追斬首虜二千餘人，達頭又遣其弟子俟利伐（Iltäbir），⁴¹自磧東攻打啓民可汗，楊堅發兵助啓民，俟利伐乃退走入磧北。⁴²

仁壽元年（601）五月，突厥男女九萬口來降，⁴³來降的突厥之眾，極可能是達頭可汗之部。長孫晟以爲西突厥國內已呈現不穩態勢，討擊達頭可汗的時機已經成熟，於是上表奏稱：「臣夜登城樓，望見磧北有赤氣，長百餘里，皆如雨足下垂被地。謹驗兵書，此名灑血，其下之國必且破亡。欲滅匈奴，宜在今日」。⁴⁴適時，代州總管韓洪、蔚州刺史劉隆、

³⁷ 《隋書》，卷 53〈史萬歲傳〉，頁 1355-1356；同書，卷 84〈突厥傳〉，頁 1873。

³⁸ 《隋書》，卷 2〈高祖紀下〉，頁 44。

³⁹ 《隋書》，卷 51〈長孫晟傳〉，頁 1334。

⁴⁰ 達頭可汗此時極著力於統一漠北的東、西突厥各部落，爲使其無後顧之憂，西突厥在與拜占庭中斷二十多年外交關係後，達頭可汗再度派出使節，向拜占皇帝庭莫里斯（Maurice，582-602）遞交國書，以期恢復兩國關係。參看沙畹 著，馮承鈞 譯，《西突厥史料》，頁 220、235-236。

⁴¹ 《隋書》，卷 84〈突厥傳〉，頁 1873。《北史》，卷 99〈突厥傳〉則記爲：「（達頭可汗）尋遣其子俟利伐」（頁 3297）。案：「俟利伐」乃東突厥官名「俟利伐」之訛。達頭可汗所遣之俟利伐是其弟子或其子，實難判別。

⁴² 劉健明，《隋代政治與對外政策》，對於開皇十九年隋朝出兵討擊都藍可汗以及開皇二十年出兵達頭可汗的過程，有精闢的分析與考證（頁 209-215）。亦可參看小野川秀美，〈鐵勒の一考察〉，《東洋史研究》第五卷第二號，頁 17-19。

⁴³ 《隋書》，卷 2〈高祖紀下〉，頁 46；王欽若 等，《冊府元龜》，卷 977〈外臣部·降附〉，頁 5060。

⁴⁴ 《隋書》，卷 51〈長孫晟傳〉，頁 1335。

大將軍李藥王被達頭可汗擊敗於恒安，⁴⁵文帝於是再下詔令楊素爲雲州道行軍元帥，長孫晟爲受降使者，率領啓民可汗北征達頭可汗。同年十二月，隋將李渾出夏州北三百里，大破達頭可汗轄下的阿勿思力俟斤部落於納遠川，斬敵首五百級，阿勿思力俟斤部眾多來降附；⁴⁶仁壽二年（602）三月，阿勿思力俟斤又南渡河，掠奪啓民可汗部落男女六千口、雜畜二十餘萬，楊素又率上大將軍梁默與上開府儀同三司長孫晟以輕騎追擊，大敗阿勿思力俟斤，將阿勿思力所擄掠啓民可汗的人畜以及阿勿思力降附餘眾，悉數歸還給啓民可汗；⁴⁷同時楊素又遣柱國張定和、領軍大將軍劉昇等人別路邀擊，多有斬獲，楊素亦率驃騎將軍范貴於窟結谷東南奮擊，復破達頭可汗，⁴⁸「自是突厥遠遁，磧南無復虜庭」。⁴⁹文帝下詔築金河（內蒙古托克托市）、定襄（山西省大同市東北）二城，安置啓民可汗及東突厥部落，⁵⁰長孫晟在達頭敗亡後，又請啓民可汗分遣使者，招撫叛離西突厥的北方鐵勒諸部落。仁壽三年，啓民可汗的招撫鐵勒出現成效，鐵勒、思結、伏利具、渾、斛薩、阿拔、僕骨等十餘部落，盡背離達頭可汗，降附東突厥。⁵¹達頭可汗已無法號令西突厥各部，《隋書·突厥傳》載：

是歲（仁壽三年），泥利可汗及（咄陸）葉護俱被鐵勒所敗，步迦尋亦大亂，奚、霫五部內徙，步迦奔吐谷渾。⁵²

泥利可汗及咄陸葉護轄下的鐵勒部眾反叛，紛紛歸附東突厥啓民可汗，導致西突厥國內因此大亂，奚、霫五部皆內徙隋境，達頭可汗在西突厥分崩離析的情況下，遂逃奔吐谷渾，不知所終。

⁴⁵ 《隋書》，卷 52〈韓洪傳〉，頁 1343。

⁴⁶ 王欽若 等，《冊府元龜》，卷 656〈奉使部·立功〉，頁 3464。

⁴⁷ 《隋書》，卷 51〈長孫晟傳〉，頁 1335、同書，卷 84〈突厥傳〉，頁 1873；司馬光，《資治通鑑》，卷 179〈隋紀三〉，文帝仁壽二年三月條，頁 5590。

⁴⁸ 《隋書》，卷 84〈突厥傳〉，頁 1873-1874。

⁴⁹ 《隋書》，卷 48〈楊素傳〉，頁 1286。

⁵⁰ 《隋書》，卷 74〈趙仲卿傳〉，頁 1697。

⁵¹ 同註 44。

⁵² 《隋書》，卷 84〈突厥傳〉，頁 1874。

三、泥撾處羅可汗在西突厥史上的特殊性

泥撾處羅可汗，本名達漫（Darman），其父為泥利可汗（Neri Kaghan，？－603），母親向氏，本為中國人，先嫁給泥利可汗，生達漫，迨泥利可汗卒逝，向氏乃依突厥民族的「收繼婚」俗，⁵³又嫁泥利可汗弟婆實特勤（Bashir Tegin）。⁵⁴

為便於說明泥撾處羅繼立西突厥大可汗所具有的特殊意義，吾人先言泥利可汗的重要事蹟。

史籍記載泥利可汗的事蹟始於《隋書·西突厥傳》：

大邏便為處羅侯所執，其國立鞅素特勤之子，是為泥利可汗。⁵⁵

案：大邏便（Dalobien）即是阿波可汗（Apa Kaghan）；處羅侯（Turoqur）即是莫何可汗（Bagha Kaghan，或名葉護可汗，587年在位）。筆者先簡要說明處羅侯執大邏便的原因，再探討泥利可汗的世系問題。

佗鉢可汗卒逝後，東突厥內部乙息記可汗之子攝圖、木杆可汗之子大邏便、佗鉢可汗之子菴羅，曾因大可汗的繼承權問題發生過嚴重的權力鬥爭，最終在菴羅讓位以及東突厥國人（匐，Beg）支持下，攝圖取得大可汗位，建號伊利俱盧設莫何始波羅可汗（Il Kül Šad Bagha Špara Kaghan，581-587在位），或曰沙鉢略可汗。⁵⁶沙鉢略雖繼任了東突厥大可汗位，但其統治權力並不穩固，特別是大邏便因得不到大可汗位而不斷向沙鉢略

⁵³ 突厥民族採行「收繼婚制」，《周書》，卷50〈突厥傳〉記載：「父〔兄〕伯叔死者，子弟及姪等妻其後母、世叔母及嫂，唯尊者不得下淫」（頁910）。多數學者將突厥婚俗稱為「收繼婚」。楊茂盛、劉全、隋然，〈試論宗族部族汗國東突厥〉，《北方文物》，2000年第3期，則以為突厥民族的社會處於宗族部族時期，以「宗族接續婚」取代「收繼婚」更為適當。所謂「宗族接續婚」是指按丈夫的血緣親等次第接續，與其財產、權利等的繼承是一致的，而「宗族接續婚」的接續程序是：首先是兒子（非親母之子）；其次是弟弟；再次是侄，大體到從兄弟為止（頁68）。

⁵⁴ 《隋書》，卷84〈西突厥傳〉，頁1876。

⁵⁵ 同上註。

⁵⁶ 《隋書》，卷84〈突厥傳〉，頁1865。

的權力挑戰，迫使沙鉢略立大邏便爲東突厥西面小可汗，冊號阿波可汗。⁵⁷隋文帝開皇三年二月，沙鉢略率領阿波、貪汗等小可汗入侵隋朝，⁵⁸隋文帝分八道以三路出兵回擊。⁵⁹雙方在交戰過程中，阿波可汗受到長孫晟的離間分化策略影響，竟私自與隋朝將領竇榮定請和退兵，⁶⁰以至沙鉢略可汗此次的侵隋行動以失敗告終。沙鉢略可汗在聽聞阿波可汗擅自與隋朝訂盟請和，乃憤而退返漠北，回兵攻打阿波可汗牙帳，盡獲其部眾並殺阿波之母，阿波可汗無所依歸，逃奔西突厥向達頭可汗乞兵，達頭可汗以十餘萬之眾助阿波反擊沙鉢略可汗並收復了阿波故有舊地。自此，沙鉢略與阿波結仇相攻不已。⁶¹開皇七年（587）二月，沙鉢略可汗卒逝，東突厥大可汗位由沙鉢略弟處羅侯繼承。⁶²處羅侯在繼任爲大可汗後，爲報阿波可汗叛離之仇，於是出兵征討，最後生擒阿波。⁶³阿波可汗被處羅侯執獲後，東突厥乃重新改立鞅素特勤（Angsu Tegin）之子泥利可汗，接替阿波的東突厥西面小可汗政治地位。

泥利可汗爲鞅素特勤之子，鞅素特勤其人之世系爲何？對此，史籍並無明確的記載，學界也有不同的看法。法人沙畹（Edouard Chavannes）認爲鞅素特勤即是達頭可汗之子都六（Türük），理由是：「射匱可汗爲咄陸（筆者案：即都六）之子及達頭之孫，同時又爲曷薩那（筆者案：即泥擲處羅可汗）之父之弟，按曷薩那之父即泥利可汗，而泥利可汗爲鞅素特勤之子，顧其人又爲射匱可汗之兄，而射匱爲咄陸之子，則咄陸與鞅素特勤應屬一人矣。」。⁶⁴岑仲勉則認爲沙畹所解釋「叔父」即爲胞叔父也，而此處的「叔父」斷不能必作胞叔父解，所謂射匱可汗乃泥利可汗之

⁵⁷ 《隋書》，卷 84〈突厥傳〉記載：「大邏便乃請沙鉢略曰：『我與爾俱可汗子，各承父後，爾今極尊，我獨無位，何也？』沙鉢略患之，以爲阿波可汗，還領所部。」（頁 1865）。

⁵⁸ 《隋書》，卷 1〈高祖紀上〉，頁 18；同書，卷 84，〈突厥傳〉，頁 1867。

⁵⁹ 《隋書》，卷 51〈長孫晟傳〉，頁 1331。

⁶⁰ 《隋書》，卷 1〈高祖紀上〉，頁 19；同書，卷 51〈長孫晟傳〉，頁 1331。

⁶¹ 《隋書》，卷 51〈長孫晟傳〉，頁 1332。

⁶² 《隋書》，卷 84〈突厥傳〉，頁 1870-1871。

⁶³ 《隋書》，卷 84〈突厥傳〉，頁 1871。

⁶⁴ 沙畹 著，馮承鈞 譯，《西突厥史料》，頁 2，註二、頁 19，註三。

弟云云，所指應爲從兄弟而非胞兄弟。突厥可汗皆出阿史那氏，故凡阿史那氏之平輩者，皆可互稱兄弟，然未必都是胞親關係。《隋書·突厥傳》所記裴矩之言稱如謂鞅素特勤、都六可汗爲同一人，則是射匱之胞兄泥利已爲可汗，只射匱未爲可汗，似不得謂之失職或附隸。由裴矩之言思之，鞅素一支，其萬不能歸併於都六。⁶⁵劉義棠與日人安馬彌一郎皆認同沙畹的論點，將都六與鞅素特勤視爲同一人，認爲突厥「可汗」之稱，並不限於一人，在大可汗之下，仍有若干「可汗」（小可汗），在其國內之名稱稱位上無法區別。《隋書》所稱射匱世爲可汗，是否都六、射匱先曾稱小可汗，待處羅可汗被隋所留後，國人遂立其爲大可汗。⁶⁶薛宗正則否定沙畹的觀點，原因除了是岑仲勉已經指出射匱可汗乃泥利可汗從兄弟而非胞兄弟外，指出鞅素特勤若爲都六，則開皇末年，達頭衰亂之際，何以同爲達頭可汗之後、鞅素特勤之弟的婆實特勤寧入隋朝而懼不敢返鄉？此外，泥擲處羅可汗乃泥利可汗之子、鞅素特勤之孫；射匱可汗爲都六之子、達頭之孫，兩人顯非一系，可知都六與鞅素特勤乃是兩人。⁶⁷

吾人亦認爲都六與鞅素特勤非爲一系實乃兩人。主要原因有二：一是，《隋書·西突厥傳》所謂「大邏便爲處羅侯所執，其國立鞅素特勤之子，是爲泥利可汗。」此乃是記載阿波可汗一系之史事，並不是室點密、達頭一系的西突厥汗國。⁶⁸二是，1953年新疆昭蘇縣特克斯河（Tekes River）支流小洪那海（Little Khonakhai）發現一個刻有二十行粟特文字的突厥石人像（俗稱「小洪那海突厥石人像」），爲我們揭開泥利可汗的身世提供了重要的信息。⁶⁹根據中外學者多年的調查，「小洪那海突厥石

⁶⁵ 岑仲勉，《西突厥史料補闕及考證》，頁120-121。

⁶⁶ 劉義棠，《突厥研究》（台北：經世書局，1990年），頁46-47；安馬彌一郎，〈西突厥の起源に就いて〉，《史學雜誌》第50編第12號，頁92-93。

⁶⁷ 薛宗正，《突厥史》，頁275-276。

⁶⁸ 《隋書》將大邏便被執，以及國人立泥利可汗一事置於「西突厥傳」，吳玉貴，《突厥汗國與隋唐關係史研究》，分析認爲：《隋書》的「西突厥傳」並不是泛指隋代的西突厥，也不是指後世的西突厥汗國，只是專指隋初阿波系突厥（頁38-42）。

⁶⁹ 有關「小洪那海突厥石人」的概況，參看西北文化局新疆省文物調查工作組，〈新疆伊犁區的文物調查〉，《文物參考資料》，1953年第12期，頁16-23；王子云，〈新疆石刻藝術〉，《文物參考資料》，1956年第8期；張玉忠，〈伊犁地區文物

人」底座的二十行粟特文字，就目前所能解讀出的部分，初步確認就是泥利可汗的石人像，⁷⁰在「小洪那海突厥石人」碑文第五-六行即有云：「二十六年後，木杆可汗之孫……泥利可汗……」。⁷¹由碑文記載可知，泥利可汗既是木杆可汗之孫，則鞅素特勤與大邏便一樣，同是木杆可汗之子。是以，鞅素特勤、泥利可汗與都六、射匱兩者之間並無關係，泥利可汗所繼承者，是阿波可汗在東突厥的政治地位，亦即東突厥西面小可汗。

開皇七年四月，莫何可汗處羅侯在征討西突厥達頭可汗途中「中流矢而卒」。⁷²處羅侯卒逝後，由沙鉢略之子雍虞闍（Ongül）繼承東突厥大

普查報告》，《新疆文物》，1990年第2期，頁42；王博、祁小山，《絲綢之路草原石人研究》（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1995年），頁145；王英梅，〈小洪那海石人〉，《新疆文物》，1997年第2期，頁22；林梅村，〈小洪那海突厥可汗陵園調查記〉，《法國漢學》叢書編輯委員會編，《粟特人在中國：歷史、考古、語言的新探索》（北京：中華書局，2005年），頁259-275。

⁷⁰ 泥利可汗，粟特文作“nry x’γn”。「小洪那海突厥可汗」的碑銘中，在第六行、第八行、第十一行以及第十八行，皆有出現泥利可汗的粟特文字。參看王英梅，〈小洪那海石人〉，頁22。

⁷¹ 吉田豐，〈シングド語資料から見たシングド人の活動〉，《岩波講座世界歴史》，11，「中央アジアの統合9-16世紀」，（東京：岩波書店，1997年），頁236。

⁷² 《隋書》，卷84〈突厥傳〉，頁1871。有關處羅侯征討的對象，學界主要的看法有：第一，波斯。沙畹，《西突厥史料》一書中引《陀跋紀年》所記：霍爾米茲達在位第十一年時，突厥最高可汗 Schaba 領兵三十萬來侵波斯，後中箭身亡，巴赫拉木·楚賓生擒突厥可汗之子 Baromoudha 並掠大量財寶，悉獻波斯王（頁173）；岑仲勉，《突厥集史》（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下冊，分析沙畹所徵引《陀跋紀年》內容，斷定處羅侯死於西征波斯（頁511），岑氏又在另一著作《西突厥史料補闕及考證》，重申其義，認為《陀跋紀年》所載 Schaba 是指處羅侯，死於西征波斯途中（頁130-138）。劉義棠，《突厥研究》，頁548；藍琪，《稱雄中亞的古代游牧民族》（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2004年），頁109，均採用岑仲勉的看法。

第二，阿波可汗殘餘勢力。日人內田吟風，〈西突厥初世史の研究〉，則認為以當時之情勢，處羅侯難以越過西突厥而遠征波斯。再者，據《陀跋紀年》的記載 Schaba 的官稱是「殺」（šad），與處羅侯的莫何可汗並不符合，所以岑仲勉的說法並不正確。因此，處羅侯西征對象當是阿波殘部（頁454-455、489，註48）。

第三，達頭可汗。薛宗正，《突厥史》從爵號、對音、地域、其它外國史籍所記，否定岑仲勉西征波斯的論點，認為處羅侯征的目標乃是達頭可汗，達頭可汗父子割據西方，已歷兩代，實力強大，處羅侯西征結果師潰兵敗，中箭身亡（頁160-161）。王小甫，《唐朝對突厥的戰爭》（北京：華夏出版社，1996年），亦主張莫何可汗在遠征西突厥時中箭身亡（頁19）。

可汗位，建號都藍可汗，此時泥利可汗繼續掌管東突厥西面。開皇十三年（593），因都藍可汗之妻大義公主私連泥利可汗一事被揭發，泥利可汗恐都藍可汗報復，於是逃離東突厥，依附西突厥達頭可汗。《隋書·突厥傳》對此事前後過程有所記載：

時有流人楊欽亡入突厥中，謬云彭國公劉昶與宇文氏謀反，令大義公主發兵擾邊。⁷³

同書，〈長孫晟傳〉有云：

……遣（長孫）晟出使，微觀察焉。（大義）公主見晟，乃言辭不遜，又遣所私胡人安遂迦共（楊）欽計議，扇惑雍閻〔筆者案：即都藍可汗〕。晟至京師，具以狀奏。又遣晟往索

第四，泥利可汗。日人內藤みどり，《西突厥史の研究》，認為處羅侯西征應是泥利可汗，而在途中被鐵勒部落擊敗，中矢而亡（頁406-425）。

筆者比較傾向是征討西突厥達頭可汗，所持理由有三：第一，承如日人內田吟風所論，以當時的國際情勢與條件，西突厥的疆域涵蓋西域及西域以西地區，處羅侯若是西征的對象是波斯，則勢必要先越過西突厥的領地，這種可能性不高；第二，按《陀跋紀年》記載：波斯王霍爾米茲達四世（Hormizd IV）在位之第十一年（588-589），突厥最高可汗 Schaba 領兵三十萬來侵，兵至帆延（Badhaghish）和哈烈（Heart）。處羅侯卒於何時，史籍無明確記載，《隋書·突厥傳》僅云：「其後，處羅侯又西征，中流矢而卒」；同書，卷 51〈長孫晟傳〉，亦只記載：「（開皇八年），處羅侯死，遣晟往弔，仍齎陳國所獻寶器以賜雍（虞）閻」。上述所記，似乎處羅侯卒逝於開皇八年（588），符合《陀跋紀年》記載。但是，《隋書·高祖紀》有一條重要史料：「（開皇）七年夏四月……突厥沙鉢略可汗卒，其子雍虞閻嗣立，是為都藍可汗」（頁 25）。按史籍所載，沙鉢略可汗卒逝後，即大可汗位者是處羅侯而非雍虞閻，《隋書·高祖紀》漏記處羅侯即位事蹟，然而從《隋書·高祖紀》的記載，可知雍虞閻即大可汗位的時間是在開皇七年四月，易言之，處羅侯必卒逝於開皇七年四月（或四月以前），因此《陀跋紀年》的 588 年（開皇八年）西征波斯的突厥最高可汗，自當不是處羅侯。更進一步分析，沙鉢略可汗卒於開皇七年二月，處羅侯則在開皇七年四月中流矢而卒逝，短短兩個月的時間，處羅侯不可能在生擒阿波可汗後，又跨越西突厥領地，西征波斯。第三，東突厥在沙鉢略可汗期間國勢驟衰，除了是因為沙鉢略南侵隋朝失敗外，西突厥達頭可汗收容東突厥叛離的小可汗，也占有很大的因素。達頭可汗又曾出兵幫助阿波可汗攻擊東突厥，使沙鉢略不得不降附隋朝，東、西突厥關係的絕裂與此有關。處羅侯在擊敗阿波可汗後，乘勝出擊達頭可汗，以報當年之仇是極有可能的。綜合上述說法，筆者認為處羅侯西征的對象是西突厥達頭可汗。

⁷³ 《隋書》，卷 84〈突厥傳〉，頁 1871。

欽，雍閻欲勿與，謬答曰：「檢校客內，無此色人。」晟乃貨其達官，知欽所在，夜掩獲之，以示雍閻，因發公主私事，國人大恥。雍閻執遂迦等，並以付晟。上大喜，加授開府。⁷⁴

上引文所記長孫晟揭發大義公主私事，在《隋書·突厥傳》所較詳細記載：

都藍執（楊）欽以聞，并貢勒布、魚膠。……公主復與西面突厥泥利可汗連結，上恐其為變，將圖之。會主與所從胡〔筆者案：指安遂迦〕私通，因發其事，下詔廢黜之，恐都藍不從，遣奇章公牛弘將美妓四人啗之。⁷⁵

隋文帝對於都藍可汗收容隋流人楊欽以及興兵擾邊之舉，先派遣長孫晟出使，觀察都藍動靜，長孫晟至東突厥，大義公主言辭不遜，並與西域粟特胡人安遂迦以楊欽之議，扇惑都藍可汗叛隋，又私與西面泥利可汗連結。長孫晟返回長安後，具實以告文帝。隋廷認為都藍可汗的反隋，主要是受到楊欽與大義公主的影響，因此長孫晟再次出使東突厥時，一方面向都藍索求楊欽，另一方面則揭露大義公主與安遂迦私通以及和泥利可汗私連等行為，東突厥國人大恥，都藍可汗乃將楊欽、安遂迦交付長孫晟，並向隋廷貢勒布、魚膠，希望與隋重修舊好。⁷⁶可能就在此時，泥利可汗害怕都藍可汗挾怨報復其與大義公主私連，於是亡附西突厥達頭可汗。

隋文帝仁壽三年，原臣屬西突厥的鐵勒、思結等十餘部眾，受到東突厥啓民可汗的招撫，紛紛叛離西突厥，達頭可汗乃遣泥利可汗及其子都六葉護（Türük Yabghu），出兵討伐叛離的鐵勒諸部眾。結果，泥利可汗等俱被鐵勒十餘部眾所敗，使得西突厥內部大亂，奚、霫等屬皆內徙隋境，最終竟導致達頭可汗亡奔吐谷渾，泥利可汗很可能就是卒於這場征

⁷⁴ 《隋書》，卷 51〈長孫晟傳〉，頁 1332。

⁷⁵ 《隋書》，卷 84〈突厥傳〉，頁 1871-1872。

⁷⁶ 林幹，〈突厥社會制度初探〉，收入氏著，《突厥與回紇歷史論文選集（1919 - 1981）》（北京：中華書局，1987 年），上冊，指出魚膠原名鰆膠，為用魚鰆（魚體內調節比重的器官）造成的一種膠，粘力甚強，為精細木工用作接合劑之物；勒布則是用蒿織成的粗布（頁 217）。因此，勒布、魚膠含有復和、修補之義。

討鐵勒的戰役之中。⁷⁷

泥利可汗死後，其弟婆實特勤與向氏一同入隋廷，⁷⁸婆實與向氏來隋目的，可能是要向文帝解釋都藍可汗時期，泥利可汗降附西突厥一事並尋求隋朝的諒解，進一步希望能率眾返回東突厥。⁷⁹由於隋廷此時正緊鑼密鼓協同東突厥啓民可汗討擊西突厥達頭可汗，故暫時不處理此問題，並將婆實和向氏等人留置於長安鴻臚寺蕃客館內，⁸⁰迨西突厥內亂，達頭可汗逃至吐谷渾，西突厥國人乃擁立達漫為新可汗，建號泥撾處羅可汗。泥撾處羅可汗將牙帳設於烏孫故地（今新疆昭蘇草原特克斯河流域），另立兩小可汗，分統西突厥南北兩部，一在石國（Tashkend）之北的千泉（Bing yul，今塔什干附近），統治西域諸胡國，一在龜茲之北的應婆（鷹沙，今特克斯河谷）。⁸¹泥撾處羅可汗的繼位，在西突厥汗國歷史發展上具有

⁷⁷ 有關泥利可汗卒於何時，史籍載記不一，主要有兩種說法：一是，隋文帝開皇二十年（600）；一是，隋文帝仁壽三-四年（604）。沙畹在《西突厥史料》一書中認為：「達頭之出奔既在 603 年，而處羅〔筆者案：指泥撾處羅〕始見於《隋書》之年為大業元年（605），則泥利可汗之死，應在 603-604 年之間，或即在 603 年也。」（頁 44）；吳玉貴，〈高昌供食文書中的突厥〉，《西北民族研究》，1991 年第 1 期，亦認為泥利可汗去逝與泥撾處羅可汗繼位，應同在仁壽三年至四年之間（頁 50-51）；辛姆斯·威廉姆斯教授（Nicholas Sims-Williams）解讀「小洪那海突厥石人」碑文，其中第十五行提到泥利可汗卒年是在鼠年（mwš），亦即隋文帝仁壽四年，轉引自林梅村，〈小洪那海突厥可汗陵園調查記〉，頁 268。

⁷⁸ 《隋書》，卷 84〈西突厥傳〉載：「開皇末，婆實共向氏入朝」（頁 1876）。案：泥利可汗曾在隋文帝仁壽年間出兵討伐反叛西突厥的鐵勒十餘部眾，由此可知開皇末時，泥利可汗尚在，向氏還未改嫁婆實特勤，婆實與向氏也不可能在開皇末年入隋。是以，〈西突厥傳〉所記「開皇末」，當是「仁壽末」之誤。吳玉貴，〈高昌供食文書中的突厥〉，亦認為向氏既然在泥利死後改嫁，則其改嫁時間最早也應在仁壽四年之後，入隋朝時間應該更晚，不應在泥利在位的開皇末年（頁 50-51）。

⁷⁹ 內田吟風在《北アジア史研究 - 鮮卑柔然突厥篇》一書中認為：由於泥利可汗為鐵勒所敗，向氏乃逃離戰亂，遂亡命中國（頁 458-459）。吾人以為，由於泥利私連大義公主一事被揭發，故而叛離東突厥，在泥利征討鐵勒失敗被殺後，此一叛離集團是重新回歸東突厥的最佳時機，特別是此時東突厥啓民可汗臣屬於隋朝，而向氏又是中國人，因此，向氏與婆實特勤希望藉由入隋以尋求諒解並獲得隋朝的支持。

⁸⁰ 同註 54。

⁸¹ 同註 54。有關西突厥南北牙庭的地點，可參看林梅村，〈西突厥汗庭考〉，收入氏著，《西域文明 - 考古、民族、語言和宗教新論》（北京：東方出版社，1995 年），頁 362-363。

一特殊的意義：即西突厥首次由非室點密系的人繼承大可汗位（參看【附表】）。有學者推測：泥撾處羅可汗之所以要立「小洪那海突厥石人」（泥利可汗石人像），是希望藉由立石像之舉，通過將木杆可汗作為創業者之一而為其刻銘，以建立自己統治的合法性。⁸²

四、泥撾處羅可汗內附隋廷及「聖人・可汗」的意義

泥撾處羅可汗繼任大可汗之初統御無方，「政苛察多忌」，⁸³導致西突厥屬國的不滿，紛紛叛離，另建汗國。《隋書・鐵勒傳》記載道：

大業元年（605），突厥處羅可汗〔筆者案：即泥撾處羅可汗〕擊鐵勒諸部，厚稅歛其物，又猜忌薛延陀等，恐為變，遂集其魁帥數百人，盡誅之。由是一時反叛，拒處羅，遂立俟利發俟斤契苾歌楞為易勿真莫何可汗，居貪汗山。復立薛延陀內俟斤字也咥為小可汗。⁸⁴

《舊唐書・鐵勒傳》亦有載：

初，大業中，西突厥處羅可汗始強大，鐵勒諸部皆臣之，而處羅徵稅無度，薛延陀等諸部皆怨，處羅大怒，誅其酋帥百餘人。鐵勒相率而叛，共推契苾哥楞為易勿真莫賀可汗，居貪汗山北；又以薛延陀乙失鉢為也咥小可汗，居燕末山北。⁸⁵

《新唐書・回鶻傳上》亦記：

大業中，處羅可汗攻脅鐵勒部，哀責其財，既又恐其怨，則集渠豪數百悉阨之，韋紇乃并僕骨、同羅、拔野古叛去，自

⁸² 大澤孝 著，于志勇 譯，〈新疆伊犁河流域的粟特文題名石人－關於突厥初世王統的資料〉，《新疆文物》2001年第1、2期，指出「小洪那海突厥可汗」像的立像及刻銘者是泥撾處羅可汗，其立石像目的就是想通過將木杆可汗作為創業者之一，來讓統統下的部眾和周邊諸族知道在伊犁地方自己權力的合法性（頁98、106）。

⁸³ 《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95年），卷215下〈突厥傳下〉，頁6056。

⁸⁴ 《隋書》，卷84〈鐵勒傳〉，頁1880。

⁸⁵ 《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95年），卷199下〈鐵勒傳〉，頁5343-5344。

為俟斤，稱回紇。⁸⁶

泥擲處羅可汗向鐵勒諸部落徵稅無度，又怒殺薛延陀等諸部落酋帥，致使鐵勒諸部落相繼叛離，韋紇乃合併僕骨、同羅、拔野古等部，組成部落聯盟，⁸⁷並仿高車王國所實行「雙汗制」的傳統，境內設立大、小可汗，大可汗出自契苾（苾）部的歌楞，稱易勿真莫何可汗，牙居貪汗山北；小可汗出自薛延陀部的乙失鉢，建號也咥小可汗，居燕末山北，建立「契苾－薛延陀汗國」。⁸⁸對於鐵勒諸部的離叛建國，泥擲處羅可汗自然無法坐視不顧，於是發兵征討，然其軍事行動並未取得效果，反被鐵勒所敗。《隋書·西突厥傳》續載：

當大業初，處羅可汗撫御無道，其國多叛，與鐵勒屢相攻，大為鐵勒所敗。⁸⁹

是時，隋朝正積極經營西域，⁹⁰黃門侍郎裴矩奉煬帝之命，在敦煌招撫西域胡商，當聽聞西突厥國亂，裴矩認為可利用此一機會招納泥擲處羅可汗，使西突厥內附，成為隋朝的屬國，於是上奏朝廷，煬帝在大業四年（608）二月，乃派遣崔君肅齋書赴西突厥，要求泥擲處羅可汗向隋稱臣。⁹¹對此，《隋書·西突厥傳》有詳細記載：

⁸⁶ 《新唐書》，卷 217 上〈回鶻傳上〉，頁 6111；《舊唐書》，卷 195〈迴紇傳〉所記略同，唯在時間上記「大業元年，突厥處羅可汗……遂集其渠帥數百人盡誅之，特勒由是叛。」（頁 5195）。

⁸⁷ 劉美崧，〈兩唐書回紇傳回鶻傳疏證〉（北京：中央民族學院出版社，1989 年），研究指出「回紇」（Vyhur）一詞含有「聯合」、「團結互助」及「同盟輔助」的意義。大業元年韋紇合併僕骨、同羅、拔野古等敕勒諸部落，稱回紇，即是一種部落聯盟性質（頁 7）。

⁸⁸ 有關「契苾－薛延陀汗國」的建國過程，可參看段連勤，《隋唐時期的薛延陀》（西安：三秦出版社，1988 年），頁 36-42；錢伯泉，〈鐵勒國史鉤沉〉，《西北民族研究》，1992 年第 1 期，頁 95-97；馬馳，〈鐵勒契苾部的盛衰與遷徙〉，《中國歷史地理論叢》，1999 年第 3 期，頁 95-99。

⁸⁹ 《隋書》，卷 84〈西突厥傳〉，頁 1877。

⁹⁰ 隋朝於文帝時代已開始與西域諸國發生關係，但隋朝正式經營西域的關係，則是在煬帝大業五年（609），平定吐谷渾之後。詳參余太山，〈隋與西域諸國關係述考〉，《文史》，2004 年第 4 輯（總第 69 輯），頁 49-57。

⁹¹ 金寶祥、李清凌、侯丕勛、劉進寶，《隋史新探》（蘭州：蘭州大學出版社，1989

時黃門侍郎裴矩在敦煌引致西域，聞國亂，復知處羅思其母氏，因奏之。煬帝遣司朝謁者崔君肅齋書慰諭之。處羅甚踞，受詔不肯起。君肅謂處羅曰：「突厥本一國也，中分為二，自相仇敵，每歲交兵，積數十年而莫能相滅者，明知啟民與處羅國其勢敵耳。今啟民舉其部落，兵且百萬，入臣天子，甚有丹誠者，何也？但以切恨可汗而不能獨制，故卑事天子以借漢兵，連二大國，欲滅可汗耳！百官兆庶咸請許之，天子弗違，師出有日矣。顧可汗母向氏，本中國人，歸在京師，處于賓館。聞天子之詔，懼可汗之滅，旦夕守闕，哭泣悲哀。是以天子憐焉，為其輟策。向夫人又匍匐謝罪，因請發使以召可汗，令入內屬，乞加恩禮，同於啟民。天子從之，故遣使到此，可汗若稱藩拜詔，國乃永安，而母得延壽；不然者，則向夫人為誑天子，必當取戮而傳首虜庭，發大隋之兵，資北蕃之眾，左提右挈，以擊可汗，死亡則無日矣！奈何惜兩拜之禮，剿慈母之命，吝一句稱臣，喪匈奴國也！」處羅聞之，矍然而起，流涕再拜，跪受詔書。君肅又說處羅曰：「啟民內附，先帝嘉之，賞賜極厚，故致兵強國富。今可汗後附，與之爭寵，須深結於天子，自表至誠。既以道遠，未得朝覲，宜立一功，以明臣節。」處羅曰：「如何？」君肅曰：「吐谷渾者，啟民少子莫賀咄設之母家也。今天子又以義成公主妻於啟民，啟民畏天子之威而與之絕。吐谷渾亦因憾漢故，職貢不修。可汗若請誅之，天子必許。漢擊其內，可汗攻其外，破之必矣。然後身自入朝，道路無阻，因見老母，不亦可乎？」處羅大喜，遂

年），對於隋煬帝派遣崔君肅赴西突厥有不同的解釋：東突厥啓民可汗欲與吐谷渾連謀抗隋，當時西突厥稱雄西域，對隋的威脅日益加強，在這種情形下，煬帝為割斷啓民可汗和吐谷渾的往來並離離東、西突厥之間關係，於遣司朝謁者崔君肅齋詔書前往西突厥執行使命（頁 113）。筆者並不同意金氏等人的論點，史籍從未記載東突厥啓民可汗有聯合吐谷渾抗擊隋朝的任何紀錄，且此時東突厥將西突厥泥擗處羅可汗視為世仇（詳見下論），也因此隋朝無須利用崔君肅的出使來「離間」東、西突厥之間關係。

遣使朝貢。⁹²

崔君肅至西突厥後，泥撾處羅可汗先是踞甚，受詔不肯起拜，崔君肅從兩方面入手，促使泥撾處羅可汗向隋稱臣：第一，崔君肅指出東、西突厥積數十年而不能相滅，原因在於東、西突厥兩國國力相當，東突厥啓民可汗之所以要依附隋廷，對隋忠款，就是要聯合隋朝的力量消滅西突厥，若是泥撾處羅可汗仍不願向隋朝稱臣，則西突厥亡國之日不遠；第二，崔君肅深知泥撾處羅可汗思念母親向氏，故對泥撾處羅動之以情，指出煬帝遣使來西突厥就是向氏所提出的要求，希望泥撾處羅可汗也能臣屬隋廷，得到如同東突厥啓民可汗一樣的待遇。如果泥撾處羅可汗肯向隋稱臣拜詔，則西突厥必能長保永安，母親向氏也能安享天年；否則等到隋朝與東突厥聯兵擊討西突厥，不僅西突厥因此亡國，向氏也會因欺騙隋帝而被殺戮。泥撾處羅可汗就在崔君肅的勸誘之下，「流涕再拜，跪受詔書」。崔君肅見其計奏效，進一步勸說泥撾處羅可汗，因東突厥啓民可汗已先降附隋朝，泥撾處羅可汗若要與啓民可汗爭寵，則必須為煬帝立一大功，以表明忠誠，建功的方法就是發兵出討對隋「職貢不修」的吐谷渾，再親自入隋廷，如此不但能建功，又可見到母親。泥撾處羅可汗大喜，於是派遣使者隨崔君肅入隋廷並貢汗血馬。⁹³

須要說明的是，崔君肅在游說泥撾處羅可汗內附隋廷時曾說：「突厥本一國也，中分為二，自相仇敵」。東、西突厥原是獨立建國，如何說是「突厥本一國，也中分為二」？又為何會造成「自相仇敵」？筆者曾論及，泥利可汗原是東突厥莫何、都藍時期的東突厥西面小可汗，但是因為泥利可汗私連大義公主一事被長孫晟揭發，使得泥利可汗率其子、弟逃奔至西突厥，對東突厥而言，“泥利－泥撾處羅父子”實屬一叛國集團。仁壽末年，泥利可汗在征討鐵勒諸部時被殺，其子達漫在達頭可汗逃亡吐谷渾後，被西突厥國人擁立為西突厥第三任大可汗。崔君肅所言：「突厥本一國也」，就是指泥利、泥撾處羅與東突厥啓民可汗本是同一祖源關係

⁹² 《隋書》，卷 84〈西突厥傳〉，頁 1877-1878；王欽若 等，《冊府元龜》，卷 652〈奉使部·宣國威〉，頁 5445-5446、同書，卷 657〈奉使部·機變〉，頁 3471。

⁹³ 《隋書》，卷 3〈煬帝紀上〉，頁 71。

（均屬東突厥土門一系），但是因為在種種歷史因素（泥利可汗亡附西突厥、泥撫處羅可汗被擁立為西突厥大可汗），使得原本同源關係，現在卻是「中分為二」－東突厥（啓民可汗）、西突厥（泥撫處羅可汗）－東突厥並仇視叛國的“泥利－泥撫處羅父子”而成為敵國關係。

崔君肅在用計利誘之下，泥撫處羅可汗雖對隋朝通貢，但似乎對內附隋廷仍抱有疑慮，以至於大業六年（610），煬帝西巡，遣侍御史韋節召泥撫處羅可汗，令與車駕會於大斗拔谷時，泥撫處羅辭以他故，並未聽從，煬帝雖怒，亦無可如何。⁹⁴然不久，隋朝卻利用西突厥小可汗射匱（Shifkü Kaghan）遣使請婚之機會，最終促使泥撫處羅可汗在大業七年底，率眾臣屬隋朝。《隋書·西突厥傳》對此過程有詳記：

適會其〔筆者案：指西突厥〕酋長射匱遣使求婚，裴矩因奏曰：「（泥撫）處羅不朝，恃強大耳。臣請以計弱之，分裂其國，即易制也。射匱者，都六之子，達頭之孫，世為可汗，君臨西面。今聞其失職，附隸於處羅，故遣使來，以結援耳。願厚禮其使，拜為大可汗，則突厥勢分，兩從我矣。」帝曰：「公言是也。」因遣裴矩朝夕至館，微諷諭之。帝於仁風殿召其使者，言處羅不順之意，稱射匱有好心，吾將立為大可汗，令發兵誅處羅，然後當為婚也。……射匱聞而大喜，興兵襲處羅，處羅大敗，棄妻、子，將左右數千騎東走。……遁於高昌東保時羅漫山。……帝遣裴矩將向氏親要左右，馳至玉門關晉昌城。矩遣向氏使詣處羅所，論朝廷弘養之義，丁寧曉諭之，遂入朝，……。⁹⁵

引文中裴矩所言「射匱者，都六之子，達頭之孫，世為可汗，君臨西面」，即是指西突厥自建國以來皆由「室點密系」世襲大可汗位，然而今日射匱卻是附隸於「木杆系」的泥撫處羅可汗之下，裴矩認為可用這次和親機會，離間射匱與泥撫處羅關係。果不其然，射匱可汗發兵襲擊泥撫處羅可汗，處羅大敗，亡奔時羅漫山（今新疆巴里坤山），並在母親向氏的

⁹⁴ 《隋書》，卷 84〈西突厥傳〉，頁 1878。

⁹⁵ 同前註。

曉諭下，最後入隋內附。而西突厥政權則重新回歸室點密系，由達頭可汗之孫射匱可汗所繼承。

泥撅處羅可汗內附後，煬帝待之如何？《隋書·煬帝紀》載：

（大業七年）十二月己未（初八），西面突厥處羅多利可汗〔筆者案：即泥撅處羅可汗〕來朝。上大悅，接以殊禮。⁹⁶

同書，〈樊子蓋傳〉又載：

時處羅可汗及高昌王款塞，復以（樊）子蓋檢校武威太守，應接二蕃。⁹⁷

同書，〈西突厥傳〉又記：

以（大業）七年冬，處羅朝於臨朔宮，帝享之。處羅稽首謝曰：「臣總西面諸蕃，不得早來朝拜，今參見遲晚，罪責極深，臣心裏悚懼，不能道盡。」帝曰：「往者與突厥相侵擾，不得安居。今四海既清，與一家無異，朕皆欲存養，使遂性靈。……」明年（大業八年）元會，處羅上壽曰：「自天以下，地以上，日月所照，唯有聖人·可汗。今是大日，願聖人·可汗千歲萬歲常如今日也。」詔留其累弱萬餘口，令其弟達度闕牧畜會寧郡。⁹⁸

司馬光，《資治通鑑》補充道：

（大業七年）十二月，己未（初八），處羅來朝於臨朔宮，……備設天下珍膳，盛陳女樂，羅綺絲竹，眩曜耳目，……。（大業八年）春，正月，帝分西突厥處羅可汗之眾為三，使其弟闕（達）度設將羸弱萬餘口，居於會寧，又使特勒大奈別將餘眾居於樓煩，令處羅將五百騎常從車駕巡幸，賜

⁹⁶ 《隋書》，卷3〈煬帝紀上〉，頁76；王欽若等，《冊府元龜》，卷999〈外臣部·入觀〉，頁5165。

⁹⁷ 《隋書》，卷63〈樊子蓋傳〉，頁1491。

⁹⁸ 《隋書》，卷84〈西突厥傳〉，頁1878-1879。

號曷婆那可汗。⁹⁹

《新唐書·突厥傳下》亦述：

大業中，……賜號曷薩那可汗，妻以宗女，留其弟闕達度設畜牧於會寧郡，即自稱闕可汗。¹⁰⁰

綜合上述史料，煬帝在泥撾處羅可汗率眾內附款塞時，先遣檢校武威太守樊子蓋應接，迨泥撾處羅可汗入隋廷後，煬帝又待以「殊禮」，備設天下珍膳、盛陳女樂。泥撾處羅於大業八年（612）元旦朝會時上尊煬帝為「聖人·可汗」，煬帝重新賜號泥撾處羅可汗為曷薩（婆）那可汗（Hassan Kaghan），¹⁰¹並於大業十年（614）正月，以宗室女信義公主妻曷薩（婆）那可汗，賜以錦綵袍十，其綵萬疋，¹⁰²並將降附的西突厥之眾分為三部：分別委由曷薩（婆）那可汗、闕達度設、¹⁰³阿史那大奈特勤掌理，處之於隋境北疆會寧郡（甘肅靖遠縣）、樓煩郡（山西靜樂縣）等地。

泥撾處羅可汗在大業八年元旦朝賀時，上壽煬帝云「自天以下，地以上，日月所照，唯有聖人·可汗」。何謂「聖人·可汗」？以某王（或某天王）之號加上游牧民族國君稱號（如單于、大單于、可汗）是自五胡十

⁹⁹ 司馬光，《資治通鑑》，卷 181〈隋紀五〉，煬帝大業七年十二月己未條、大業八年正月條，頁 5655、5658。

¹⁰⁰ 《新唐書》，卷 215 下〈突厥傳下〉，頁 6056。

¹⁰¹ 《隋書》，卷 84〈西突厥傳〉記為「（泥撾）處羅從征高麗，賜號為曷薩那可汗。」（頁 1879）；王欽若 等，《冊府元龜》，卷 974〈外臣部·褒異一〉記：「（大業）八年，突厥處羅從征高麗，賜號為曷薩那可汗」（頁 5043）。曷婆那（Hassan, Khazar）詞義為何？楊聖敏，〈突厥回紇史中的幾個問題〉，《西域研究》1993 年第 3 期，指出「曷婆那」在突厥語中，意為「游蕩」或「放牧」（頁 66）。煬帝賜重新賜號達漫為曷婆那可汗，意指留居隋朝境內的西突厥牧主。

¹⁰² 《隋書》，卷 84〈西突厥傳〉，頁 1879；王欽若 等，《冊府元龜》，卷 978〈外臣部·和親一〉記為「信儀公主」（頁 5067）。

¹⁰³ 泥撾處羅可汗之弟，《隋書》，卷 67〈裴矩傳〉記為「闕達度設」（頁 1582）；同書，卷 84〈西突厥傳〉記為「達度闕」（頁 1879）；《舊唐書》，卷 55〈李軌傳〉記為「闕達度闕設」（頁 2249）；王欽若 等，《冊府元龜》，卷 977〈外臣部·降附〉記為「建度開」（頁 5060）。司馬光，《資治通鑑考異》，卷 8〈隋紀上〉從《隋書·裴矩傳》（頁 7），今亦從之。

六國以來才發展出來的「胡、漢體制」。胡、漢兩制，學界有不同的說法，¹⁰⁴所謂「胡、漢體制」，即是指在一國之內同時實行胡、漢兩種（或多種）政治體制，因應不同種族（部落）、不同社會型態，可能包括兩種（或多種）統治政策而言。¹⁰⁵「胡、漢體制」又可分為幾種類型：當位居元首的兩制君主，由一人兼為之，如漢王兼大單于者，此即稱為「雙兼君主型胡、漢體制」；當此國只有一位元首，而下設兩種治體，如在皇帝之下分設丞相府或尚書臺（漢制）和單于臺（胡制），以遂行漢、胡分治，此即謂之「一君兩制型胡、漢體制」。¹⁰⁶五胡十六國時期的胡、漢體制，是因應一國之內統轄多個種族，而形成出在一個國家裡同時並存多種不同稱號的統治制度。¹⁰⁷

隋煬帝被稱為「聖人・可汗」代表著什麼意義？案：「聖人」一詞為

¹⁰⁴ 內田吟風，《北アジア史研究 - 匈奴篇》（京都：同朋舍，1975年），稱之為「胡、漢二重體制」（頁324-328）；谷川道雄，〈世界帝國的形成〉，伊藤道治、谷川道雄、竺沙雅章、岩見宏、谷口規矩雄 合著，吳密察、耿立群、劉靜貞 合譯，《中國通史》（台北：稻鄉出版社，1997年），定為「胡、漢二元體制」（頁252）；陳寅恪稱為「胡、漢分治」，參看萬繩楠 整理，《陳寅恪魏晉南北朝史講演錄》（台北：雲龍出版社，1995年），頁124-130；劉學銚，《北亞游牧民族雙軌政治》（台北：南天書局，1999年），一書中稱「雙軌政制」，並進一步闡述所謂「雙軌」乃是對單一而言，「雙軌政制」其一為秦漢以來主體民族所建立王朝採行之政治制度，其另一軌則為諸胡族政權所採行之政制，以及兩者綜合後新型態之政制（頁5）；雷家驥，〈從漢匈關係的演變略論劉淵屠各集團復國的問題 - 兼論其一國兩制的構想〉，《東吳文史學報》，第8號，謂之「一國兩制」，並在日後相關論文均以「一國兩制」之名稱，討論胡漢分治問題。

¹⁰⁵ 張博泉，〈試論歷史上的“一家兩國”與“一國兩制”〉，《史學集刊》，1987年第4期，頁2。

¹⁰⁶ 雷家驥，〈漢趙國策及其一國兩制下的單于體制〉，《國立中正大學學報》，第3卷第1期，頁74-75，註51。

¹⁰⁷ 關於五胡十六國時期胡漢體制的形成與發展，學界已有多篇專文論述，其中又以雷家驥研究最為深入，可參看氏著，〈從漢匈關係的演變略論劉淵屠各集團復國的問題 - 兼論其一兩制的構想〉，《東吳文史學報》，第8號、〈漢趙國策及其一國兩制下的單于體制〉，《國立中正大學學報》，第3卷第1期、〈後趙文化適應及其兩制統治〉，《國立中正大學學報》，第5卷第1期、〈漢趙時期氐羌的東遷與返還建國〉，《國立中正大學學報》，第7卷第1期、〈前後秦的文化、國體、政策與其亡的關係〉，《國立中正大學學報》，第7卷第1期、〈慕容燕的漢化統治與適應〉，《東吳歷史學報》，第1期等數文。

隋、唐時期人民對皇帝的習稱，¹⁰⁸「可汗」則是突厥民族對其君長的稱呼。「聖人・可汗」代表著隋煬帝一人身兼胡、漢兩制，除了是中國的皇帝，同時兼具降附隋廷的西突厥泥撫處羅部眾的國君（可汗），象徵煬帝已將泥撫處羅可汗視為內臣，「聖人・可汗」在政治位階上高於曷薩（婆）那可汗，曷薩（婆）那可汗必須聽令於隋廷。必須指出的是，隋煬帝並不是第一位同時具有中國皇帝與突厥可汗雙重尊號者，早在隋文帝開皇二十年，東突厥啓民可汗就曾上表尊稱文帝為「大隋聖人・莫緣可汗」，¹⁰⁹代表著隋文帝一方面是中國的皇帝（聖人），同時又兼任東突厥人民的國君（莫緣可汗），這是中國皇帝，首次接受突厥可汗稱號，具有「皇帝」與「可汗」兩尊銜，象徵著東突厥必須遵從隋朝的號令。¹¹⁰此時隋煬帝比照文帝時期東突厥啓民可汗上尊楊堅為「大隋聖人・莫緣可汗」的模式，這意味著隋朝可直接管轄附隋的西突厥，調遣西突厥泥撫處羅可汗的降附部眾。¹¹¹

¹⁰⁸ 如《隋書》，卷 66〈房彥謙傳〉記：「……且聖人大寶，是曰神器，苟非天命，不可妄得。」（頁 1564）；不著撰者，《談賓錄》（上海：商務印書館，1930 年），記載唐高祖武德年間，秦王李世民與房玄齡微服以謁道士王遠知，遠知迎謂曰：「此中有聖人，得非秦王乎？」（頁 48）；陶穀，《清異錄》（北京：中華書局，1991 年），卷 3〈鬚聖〉記：「唐文皇虯鬚，壯冠，人號鬚聖。」（頁 188）。由上所徵引史籍可知，隋、唐時期有時以「聖人」稱呼皇帝。

¹⁰⁹ 《隋書》，卷 84〈突厥傳〉記載：「啓民可汗上表謝恩曰：『大隋聖人・莫緣可汗，憐養百姓，如天無不覆也，如地無不載也。諸姓蒙威恩，赤心歸服，並將部落歸投聖人可汗來也。』……。」（頁 1873）。

¹¹⁰ 有關隋文帝被東突厥啓民可汗上尊為「大隋聖人・莫緣可汗」的原因及其意義，可參看拙文，〈唐代「皇帝・天可汗」釋義〉，《漢學研究》第 21 卷第 1 期，頁 413-433。

¹¹¹ 司馬光，《資治通鑑》，卷 182〈隋紀六〉，煬帝大業九年八月條載：「帝使裴矩安集隴右，因之會寧，存問葛薩那可汗部落，遣閼達度設寇掠吐谷渾以自富，還而奏狀，帝大賞之。」（頁 5684）。由此條史料可知，西突厥泥撫處羅可汗內屬隋廷後，煬帝可直接指揮、調遣西突厥的降附部眾，西突厥亦須接受隋廷命令。不過，需要注意的是，隋朝所調遣的是泥撫處羅可汗降附部落，並不包括射匱可汗所統治的西突厥之部。

五、達漫死因探析

隋末中原大亂，煬帝南下江都避亂，西突厥的降附部眾中，曷薩（娑）那可汗隨同煬帝來到江都。煬帝被弑殺後，曷薩（娑）那可汗依附宇文化及集團；闕達度設本居會寧川，隋末自稱闕可汗（Kül Kaghan），後來依附西涼李軌集團；阿史那大奈特勤則於大業十三年（617）七月，李淵於太原誓師舉兵前夕，率部眾從李淵起兵。¹¹²武德元年（618）七月，闕可汗率三千餘騎降唐，《冊府元龜·降附》載：

唐高祖武德元年七月，闕可汗遣使內附。闕可汗者，西藩突厥曷婆那可汗之次弟也，初號闕達度設，統部落於會寧郡，控弦三千餘騎。及隋亡，自稱闕可汗，初連橫於李軌，隨西戎使者曹瓊據甘州誘之，又以眾附焉，合軍拒軌，為軌所敗，竄於達外拔谷與吐谷渾相唇齒，至是遣使朝貢，舉國內屬。¹¹³

同書，〈封冊一〉又載：

唐高祖武德元年七月，突厥曷婆那可汗弟闕可汗遣使內附，帝厚加慰撫，拜為吐焉過拔闕可汗。¹¹⁴

闕達度降附唐廷，唐廷冊拜為吐焉（烏）過拔闕可汗。李淵之所以冊拜闕達度，主要的原因有二：一是，闕達度率三千餘騎降唐，擴增唐朝的騎兵數量，提高唐朝軍隊的戰鬥力；二是，藉由冊封闕達度為政治號

¹¹² 《隋書》，卷 84〈西突厥傳〉記：「處羅可汗從征高麗，賜號為曷薩那可汗，……江都之亂，隨（宇文）化及至河北。」（頁 1879）；司馬光，《資治通鑑》，卷 184 〈隋紀八〉，恭帝義寧元年七月記載：「西突厥阿史那大奈亦帥其眾以從。……西突厥闕度設據會寧川，自稱闕可汗，……」（頁 5741、5746）。

¹¹³ 王欽若 等，《冊府元龜》，卷 977〈外臣部·降附〉，頁 5060。

¹¹⁴ 王欽若 等，《冊府元龜》，卷 963〈外臣部·封冊一〉，頁 4997。另，《舊唐書》，卷 194 下〈突厥傳下〉記：「開達設〔筆者案：即闕達度設〕，初居於會寧，有部落三千餘騎。至隋末，自稱闕達可汗。武德初，遣使內屬，拜吐烏過拔闕可汗，厚加撫慰，尋為李軌所滅。」（頁 5180）；《新唐書》，卷 215 下〈突厥傳下〉載：「闕可汗有馬三千，武德元年內屬，賜號吐烏過拔闕可汗，與李軌連和。隋西戎使者曹瓊據甘州誘之，俄與瓊合，共擊軌，兵不勝，走達斗拔谷，與吐谷渾相輔車，為軌所滅。」（頁 6056）。筆者以為《舊唐書》所記失之過簡；《新唐書》則史實排次失序。《冊府元龜》所載記內容較為完整。

召，希望依附宇文化及的曷薩（娑）那可汗亦可降唐。李淵的招撫策略，果然發生了效果，武德元年十二月，曷薩（娑）那可汗自宇文化及處來降。《冊府元龜·褒異一》載：

（唐高祖武德元年）十二月，西突厥曷娑那可汗自宇文化及所來降，帝為之興引升御坐，賜以酒食。¹¹⁵

對於曷薩（娑）那可汗的降附，李淵給予高規格的接待，不僅賜以酒食，並賜以升御坐。《冊府元龜·朝貢三》又記：

（武德二年）四月曷沙那可汗獻大珠。¹¹⁶

《唐會要·西突厥》有較完整說明：

（帝）以西突厥曷娑那可汗為歸義王。曷娑那獻大珠，帝曰：「珠誠至寶，然朕寶王赤心，珠無所用之。」竟還之。¹¹⁷

李淵除厚待曷薩（娑）那可汗後，又冊立為歸義郡王。

然而，就在此時，東突厥處羅可汗（Chula Kaghan，619-620 在位）卻遣使要求李淵殺曷薩（娑）那可汗。司馬光，《資治通鑑》記載：

西突厥曷娑那可汗與北突厥有怨；曷娑那在長安，北突厥遣使請殺之，上不許。群臣皆曰：「保一人而失一國，後必為患！」秦王世民曰：「人窮來歸，我殺之不義。」上遲迴久之，不得已。（武德二年九月）丙戌（廿一日），引曷娑那於

¹¹⁵ 王欽若 等，《冊府元龜》，卷 974〈外臣部·褒異一〉，頁 5043。另見《舊唐書》，卷 194 下〈突厥傳下〉，頁 5180；《新唐書》，卷 215 下〈突厥傳下〉，頁 6056；司馬光，《資治通鑑》，卷 186〈唐紀二〉，高祖武德元年十二月癸酉條，頁 5826。

¹¹⁶ 王欽若 等，《冊府元龜》，卷 970〈外臣部·朝貢三〉，頁 5023。

¹¹⁷ 王溥，《唐會要》（台北：世界書局，1989 年），卷 94〈西突厥〉，頁 1693。案：杜佑，《通典》，卷 199〈邊防十五·突厥下〉記：「處羅可汗，……仍從煬帝征高麗，賜號曷薩那可汗。……化及敗，大唐已革命，歸京師，封歸義郡王。」（頁 5454）。有關李淵賜物、冊授曷薩那可汗又可參看《舊唐書》，卷 194 下〈突厥傳下〉，頁 5180；《新唐書》，卷 215 下〈突厥傳下〉，頁 6056；司馬光，《資治通鑑》，卷 186〈唐紀二〉，高祖武德元年十二月條，頁 5829。

內殿宴飲，既而送中書省，縱北突厥使者殺之。¹¹⁸

東突厥處羅可汗爲何要特地遣使入唐，要求李淵殺曷薩（娑）那？此恐於東突厥和曷薩（娑）那長期有隙而自相仇敵有關。由於泥利可汗私連大義公主而叛離東突厥，對東突厥而言，“泥利－泥撣處羅父子”乃一叛國集團，必須徹底而根本的消滅。因此，當曷薩（娑）那降歸唐朝時，處羅可汗特地派遣使者，要求李淵將曷薩（娑）那交出；然而，李淵又爲什麼在「遲迴久之」後，不得不將曷薩（娑）那交付給東突厥使者殺害？這是因爲李淵在起兵建唐初期曾向東突厥稱臣結好之故。隋末唐初之際，東突厥在當時爲東亞霸主，逐鹿中原的北方群雄幾皆稱臣於東突厥爲其附庸，李淵在起兵建唐之初亦不能獨免於外，派遣劉文靜向始畢可汗（Sibir Kaghan，609-619 在位）稱臣結好，¹¹⁹這種臣屬關係一直延續至東突厥處羅可汗時代。武德二年（619）四月，亦向東突厥稱臣並被冊封爲定楊可汗的劉武周集團入據太原，進逼關中，使唐廷大爲震動，¹²⁰李淵一度有

¹¹⁸ 司馬光，《資治通鑑》，卷 187〈唐紀三〉，高祖武德二年九月丙戌條，頁 5865。杜佑，《通典》，卷 199〈邊防十五·突厥下〉所記略同，唯記「處羅既先與始畢有隙，及在京師，始畢遣使請殺之。」（頁 5454）。杜佑以爲要殺曷娑那可汗者是東突厥始畢可汗。另外，《舊唐書》，卷 194 下〈突厥傳下〉，頁 5180、王溥，《唐會要》，卷 94〈西突厥〉，頁 1693、王欽若 等，《冊府元龜》，卷 999〈外臣部·請求〉，頁 5167 所記與《資治通鑑》、《通典》略同。唯《新唐書》，卷 215 下〈突厥傳下〉有不同的記載：「明年（案：指武德二年），射匱使使來，以曷薩那有世憾，請殺之，帝不許。」（頁 6056）。將要殺曷娑那可汗者記爲是西突厥射匱可汗。沙畹在《西突厥史料》一書中論：「此處（筆者案：指《新唐書·突厥傳下》）顯然有誤，蓋射匱已早死也，則射匱應爲始畢之訛」（頁 45，註十一）。劉義棠，〈突厥可汗世系考〉，氏著，《突厥研究》亦認爲，《新唐書·突厥傳下》所記射匱可汗遣使者要求唐廷殺曷娑那可汗有誤，真正與曷薩那可汗有隙者，應爲東突厥；但劉氏以爲沙畹所稱「蓋射匱已早死也」，並非理由，因爲曷薩那死時，射匱與始畢均已早死（頁 50-51）。

¹¹⁹ 參看陳寅恪，〈論唐高祖稱臣於突厥事〉，氏著，《寒柳堂集》（北京：三聯書店，2001 年），頁 108-121。

¹²⁰ 《舊唐書》，卷 55〈劉武周傳〉，頁 2253-2254；《新唐書》，卷 86〈劉武周傳〉，頁 3712-3713；司馬光，《資治通鑑》，卷 187〈唐紀三〉，高祖武德二年六月丁未條，頁 5857-5858。

放棄河東之地，確保關西的想法。¹²¹為避免東突厥聯合劉武周集團擊唐，當處羅可汗遣使要求李淵交出並殺害曷薩那時，李淵不得不將曷薩（娑）那可汗交由東突厥使者縱殺，藉以重新換取東突厥處羅可汗的支持。有學者以為李淵縱殺曷薩（娑）那乃唐朝實行其「遠交近攻、離強合弱」之離間政策有關。¹²²筆者則認為，是時李淵仍臣屬於東突厥，加上當時局勢之危急，若是李淵斷然拒絕處羅可汗的要求，東突厥必然會放棄支持李淵，轉與其它稱臣集團，聯兵進擊長安，以當時唐朝國力，並無法與東突厥相抗，唐朝群臣所言「保一人而失一國，後必為患」，具體點出當時的情勢。李淵在經過多方考慮以及權衡時局利害關係下，最後決定讓東突厥使者將曷薩（娑）那可汗殺害。¹²³雖然李淵最後執行了東突厥處羅可汗的要求，不過「曷薩（娑）那事件」也促使李淵決心脫離稱臣東突厥的關係。隨著國內割據勢力相繼瓦解，國家趨於統一，唐朝開始積極拓展與西突厥之間的關係，試圖結成聯盟以抗東突厥。¹²⁴

唐太宗即位之後，對待東突厥的外交關係上已不再是一昧地屈從退讓，在即位之初則「令以禮改葬（曷娑那）」，¹²⁵並追贈上柱國。¹²⁶太宗的追贈及重新以禮改葬曷薩（娑）那可汗，代表著否定先前放縱東突厥使殺害曷薩（娑）那可汗的決策，也意味著唐朝將對東突厥採取強硬的態

¹²¹ 《舊唐書》，卷 2〈太宗紀上〉記載：「宋金剛之陷滄州也，兵鋒甚銳……，關中震駭，（高祖）乃手敕曰：『賊勢如此，難與爭鋒，宜棄河東之地，謹守關西而已。』太宗上表曰：『太原王業所基，國之根本，河東殷實，京邑所資。若舉而棄之，臣竊憤恨。願假精兵三萬，必能平殄武周，克復汾、晉。』高祖於是悉發關中兵以益之，又幸長春宮親送太宗。」（頁 25）。

¹²² 劉義棠，〈突厥可汗世系考〉，頁 51。

¹²³ 雷家驥，〈從戰略發展看唐朝節度體制的創建〉，《簡牘學報》，第八期「張曉峰先生八秩榮慶論文集」，對於李淵遣東突厥使者殺曷娑那可汗有不同的見解。雷氏以為西突厥前任可汗處羅（案：即曷娑那可汗）被殺事件乃是唐朝佈置的一齣微妙的謀殺案，意圖嫁禍於東突厥，引發東、西兩突厥的緊張關係。就在處羅事件爆發的同年，西突厥統葉護可汗遣使入唐，贈送禮物，似乎亦欲尋求東方盟友。唐高祖則厚加撫給，與之並力對抗東突厥（頁 228）。

¹²⁴ 王欽若 等，《冊府元龜》，卷 978〈外臣部・和親一〉，頁 5067。

¹²⁵ 《舊唐書》，卷 194 下〈突厥傳下〉，頁 5180。

¹²⁶ 《新唐書》，卷 215 下〈突厥傳下〉，頁 6057。

度。貞觀三年（629）十一月，唐太宗見平滅東突厥時機已成熟，於是出兵討擊，至貞觀四年（630）三月庚辰（十五日），大同道行軍副總管張寶相生擒額利可汗（Il Kaghan，620-630 在位），並解送長安，東突厥亡國，¹²⁷解除了影響唐朝最深的外敵。

六、結論

陳寅恪先生嘗以外族盛衰之連環性論述唐與諸外族之間關係，¹²⁸此一見解亦可以論證隋朝與西突厥的關係發展。達頭可汗時代，隋採長孫晟「合弱離強」、「離間分化」的外交政策，文帝主動派遣太僕卿元暉出使，希冀藉由結好西突厥以制衡東突厥沙鉢略可汗對隋朝的威脅，同時利用東突厥都藍可汗與染干之間內爭以及西突厥屬部叛離之際，全力出兵打擊達頭可汗，終使達頭亡奔吐谷渾。

泥撅處羅可汗達漫之父泥利可汗本為莫何、都藍可汗時代東突厥的西面小可汗，隋文帝開皇十三年，長孫晟揭發大義公主私連泥利可汗，使得泥利率領子弟叛離東突厥，轉而依附西突厥達頭可汗，仁壽末年，泥利可汗在征討鐵勒部眾戰役中卒逝，鐵勒的離叛，達頭可汗亡命吐谷渾，西突厥一時群龍無首，於是擁立達漫為國君，建號泥撅處羅可汗。達漫的繼位是西突厥汗國歷史上首次，同時也是唯一的一次由非「室點密系」的人繼承，自是別具意義。

泥撅處羅可汗由於統御不當、徵稅無度，以至臣屬的鐵勒、薛延陀等部脫離西突厥的統治，另建汗國，泥撅處羅也在隋煬帝大業七年底率眾內附隋廷，並上尊煬帝為「聖人・可汗」，使煬帝同時兼具中國的皇帝以及內附西突厥的可汗雙重身份，這是繼隋文帝被東突厥啓民可汗上尊為「大隋聖人・莫緣可汗」後，隋朝國君又一次兼具皇帝與可汗的兩重尊號。

大業十四年，隋煬帝在江都被弑後，達漫自宇文化及處降唐，被唐高祖冊封為歸義郡王。由於李唐建國初期曾向東突厥稱臣結好，加上東突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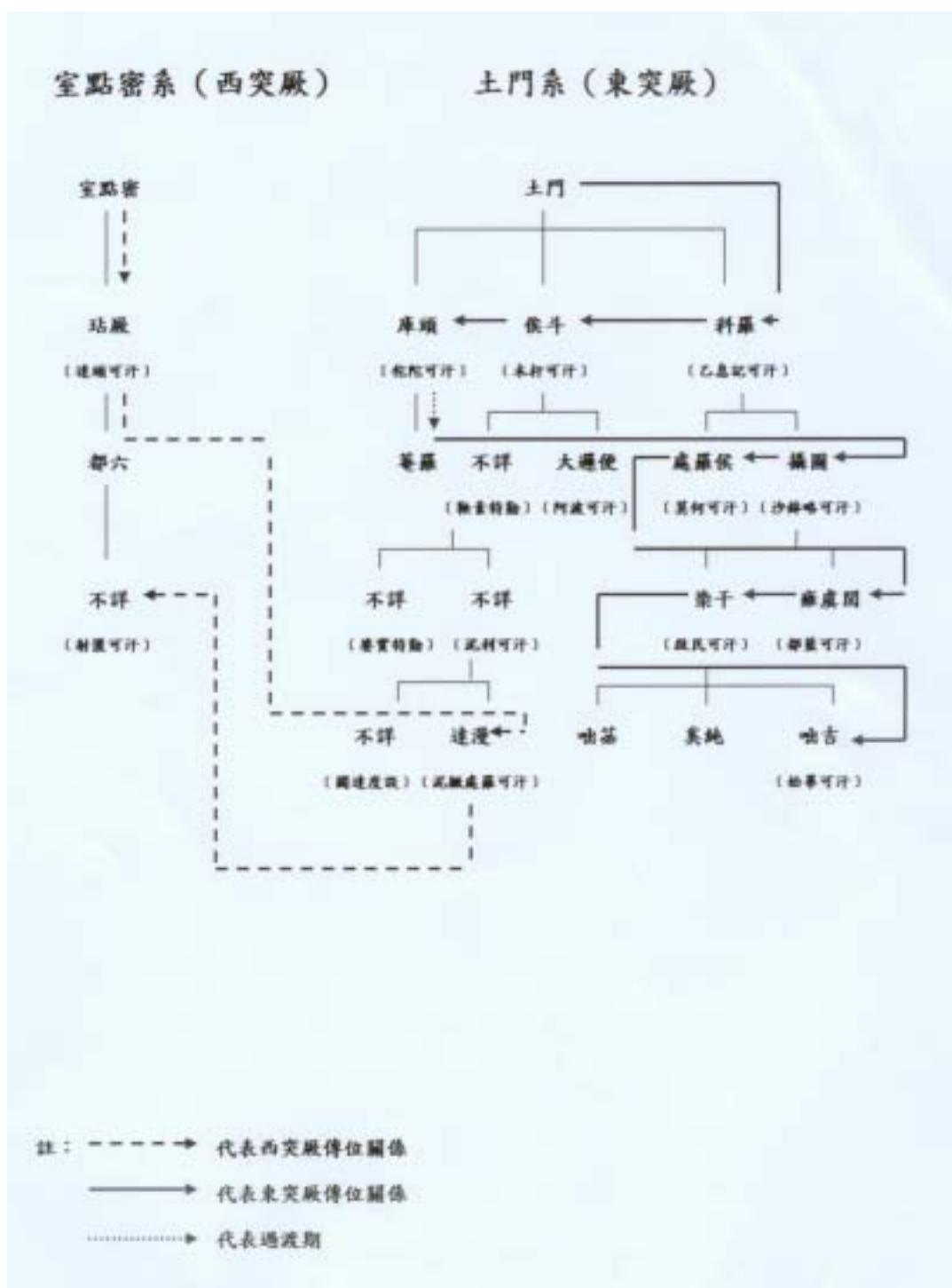
¹²⁷ 《舊唐書》，卷 2<太宗紀上>，頁 37；司馬光，《資治通鑑》，卷 193<唐紀九>，太宗貞觀四年三月庚辰條，頁 6074。

¹²⁸ 陳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論稿》（北京：三聯書店，2001 年），下篇<外族盛衰之連環性及外患與內政之關係>，頁 321-355。

視泥利、達漫爲叛國集團，武德二年九月，在東突厥處羅可汗的要求下，唐高祖不得不將達漫交給東突厥使者縱殺，直到唐太宗即位，改變對東突厥的外交關係後，唐朝才重新以禮改葬達漫，並追贈爲上柱國。

（2009年3月18日投稿，於2009年4月20日審查通過）

【附表】東、西突厥建國至隋末大可汗世系簡表



邊疆少數民族諺語集錦

樹幹雖僵硬，泡濕可彎曲；敵人雖頑強，有策略即可戰勝。

（藏族）

真誠的朋友說得你哭，狡猾的敵人講得你笑。（維吾爾族）

木歪不可做箭，心歪不可為友。（藏族）

有馬時，多識名山大川；有飯時多交良朋好友。（哈薩克族）

灣板一彈墨線就直，謊言一對質就清楚。（苗族）

假話好像水珠，太陽一晒就有消融。（瑤族）

草動是因有風，謠言必有根源。（白族）

沒經思者莫言語，未經量試別裁衣。（彝族）

寧可想九句，說三句。莫要想三句，說九句。（哈尼族）

比吃穿必貧窮，賽勞動能富裕。（傣族）

滴水不斷積成湖。（維吾爾族）

群眾中有智者，高山裡有金銀。（蒙古族）

合眾意，辦事不費力。（回族）

離別了情人，可能哭七年，脫離了故國，終生哭不完。（烏孜別克族）

【節錄自（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編寫組，《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3年）】

海南黎族傳統服飾考略—與臺灣高山族服飾之比較

周菁蓀

南海島海口經濟技術學院藝術研究所教授

摘要

海南黎族與臺灣高山族的服飾文化歷史悠久，色彩斑斕。雖然在長期發展過程中各成體系，但我們仍可發現有許多共同之處，這正是古代百越服飾文化之濫觴。

關鍵字：黎族、高山族/服飾/比較

一、古代黎族服飾鉤沉

海南黎族歷史悠久、服飾文化源遠流長。早在先秦時期，黎族已有了原始的服飾。《戰國策·趙策》中云：“被髮文身，錯臂左衽，甌越之民也”。《史記·趙世家》中曰：“夫剪髮文身，錯臂左衽，甌越之民也”。這二段記載雖語焉不詳，但據之可窺見當時黎族先民的服飾主要是“被髮”（或剪髮），“文身”，著“左衽衣”。

漢代黎族服飾在《漢書·地理志》有記載：“儋耳、珠崖郡，民皆服布如單被，穿中央以貫頭。男子耕農禾稻紵麻，女子桑蠶織績”。《後漢書·南蠻傳》也記載：“項髻徒跣，以布貫頭而著之”。《南州異物志》則載：“又能織班布，可爲帷幔”¹。又《南越志》載：“有古終藤，俚人以爲布，故夏書曰島夷卉服，此之謂也”²。另據《淮南子·原道訓》中記載：“九嶷之南，陸事寡而水事眾。於是，民人被髮文身，以像鱗蟲；短縷不褲，以便涉遊；短袂攘卷，以便刺舟”。

¹ 《太平御覽》卷 786。

² 《太平御覽》卷 162。

從上述文獻中可知，漢代黎族服飾與先秦“披髮”“文身”“左衽衣”的款式已有明顯區別。文中“短縑不褲”是指用布簡單圍紮，沒有褲襠和褲腿。“短袂”即“短袖”。“項髻”，即“爲髻於頂上也”，及椎髻之一種。“貫頭之服”是在一塊較大的四方布中間開個洞，穿著時頭套在洞中即可。總之，漢代黎族服飾的最主要的特點是：項髻、短縑、短缺、貫頭衣。

三國至隋唐時期，黎族仍處於“刀耕火種”的耕作方式。其服飾不僅保留有先秦的“披髮”、“文身”“左衽”等習俗，而且“椎髻”更加流行。同時，服飾上也有了較大的變化。

其一，服飾上性區別形成。《舊唐書》中云：“南平僚者……，男子左衽露髮徒跣，婦人橫布兩幅，穿中而貫其首，名曰通裙。其人美髮，爲椎髻垂於後。以竹筒如筆，長三四寸，斜貫其耳，貴者亦有珠璫”³。

《新唐書》亦云：“南平僚……婦人橫布二幅，穿中貫其首，號曰通裙。美髮髻，垂於後。竹筒三寸，斜穿其耳，貴者飾以珠璫……，男子左衽，露髮，徒跣。”可見，至遲到唐代，黎族男女服飾已有了明顯的區別。

其二，從注重實用轉而注重裝飾美。先秦至秦漢之際，黎族先民“短縑不褲”、“短袂攘卷”及“貫頭之服”都是與炎熱的天氣，“陸事寡而水事眾”的生產方式相適應的。到唐代，黎族服飾已不僅要求實用，而且在追求外在的裝飾美。《嶺外代答》有記載：“土人新婦之飾，以碎雜之彩合成細綵，文如大方帕，名衫，左右兩個，縫成袖口，披著以爲上服，其長及腰，婆娑然也，謂之婆衫。其裙四周縫製，其長大餘，穿之以足，而繫於腰間，以藤束腰，抽其裙令短，聚所抽於腰，則腰特大矣，謂之婆裙。頭頂藤笠，裝以百花鳳，爲新婦服之一月，雖出入村落虛市，亦不釋之”⁴。此外，《桂海虞衡志》中曰：“人椎髻跣足，或著木履，衣青花班布”⁵。

到宋代，黎族服飾更加注重裝飾性，尤其極重頭部裝飾。據《太平寰

³ 《舊唐書》卷 197。

⁴ 周志非，《嶺外代答》卷 6。

⁵ 范成大：《桂海虞衡志》。

字記》載：黎人“男子則髻髮，首插梳……女人穿耳垂環”⁶。《方輿勝覽》中也載：“女人以五色布爲帽”⁷。《文獻通考·四裔考八》中則曰：“婦人繡面高髻，釵上加銅珂，耳墜垂肩”⁸。

《嶺外代答·外國上》云：“椎髻徒跣足，首飾銀釵或銅或錫，首或以絳帛采帛包髻，或帶小花笠，或加雞尾，而皆簪銀篦二枝。……其婦人高髻繡面，耳帶銅環，垂墜至肩”⁹。《諸蕃志》中云：黎人“其人椎髻跣足，插銀，銅，錫釵，婦人加銅環，耳墜垂肩”。 “瓊守圖其形狀裘上經略司，髻露者，以絳帛約髻根，或以新帛包髻，或帶小花笠，皆簪二銀篦”¹⁰。

上述文獻告訴我們，宋代黎族男女的一般頭飾爲：椎髻，喜帶銀或銅，錫製成的釵和簪銀篦；用紅布或五采布包髻，或帶小花笠，或加雞尾。婦女還喜歡加帶銅鈔，耳墜垂肩。

值得注意的是：一，“椎髻”是將頭髮盤結於頭頂或腦後成“椎”式髮型。正如唐人顏師古所釋：“一撮之髻，其形如椎”¹¹。這種髮式，正是古代百越民族所流行，據《史記·陸賈列傳》載：南越王“尉他魋結箕踞見陸生”。

二、以雞毛爲飾，是黎族鳥圖騰文化的遺存，此習俗一直延續到清代還保留著。

三、耳垂過肩，所謂“儋耳”，並非黎族人的耳朵特長而垂於肩，而是其耳環特大以垂其耳之意。

四、宋代黎族還有以“以白布巾纏頭”的風俗¹²，這與嶺南風尚相合，“南人難得烏紗，率用白紵巾”¹³。

除頭飾很有特點外，宋代黎族服飾也很有特色。據《太平寰宇記·嶺

⁶ 《太平寰宇記》卷 69。

⁷ 《方輿勝覽》卷 13。

⁸ 《文獻通考》卷 331。

⁹ 《嶺外代答·外國上》卷 2。

¹⁰ 《諸蕃志》卷下。

¹¹ 見《漢書·陸賈傳》注。

¹² 《嶺外代答·樂器》。

¹³ 《方輿勝覽》卷 43 女有相類的記載。

南道十三》載：“女人以斑布爲裙，似袋也，號曰都籠，以斑布爲衫，方五尺，當中心開孔，但容頭入，名之曰思使”¹⁴。《續資治通鑑長編》中載：“至和元年（1054年）五月丙子”條載：黎人“婦女服縕縕”¹⁵。

《文獻通考》中載：黎人婦女“衣裙皆五色吉貝，無褲襦，但繫裙數重，制四周中合縫，以足穿而繫之腰”¹⁶。

概而言之，宋代黎族婦女服飾特點有二：一是喜穿色彩鮮豔之衣，所謂“斑布”，“五色爛然”即指此。二是其服裝形式，上衣爲“思便”，下衣爲裙。思便又寫作“縕縕”，爲中心開孔，穿著時自頭部套入。黎族人喜裝此衣，自古已然，此即“貫頭”衣。直到現在，海南白沙縣的“本地黎”仍喜穿這種“貫首式”上衣。所謂的“裙”實際爲統裙，用布四周合縫，其形似袋，宋代又名“都籠”。後世名曰“黎充”，“黎桶”，一直到清代仍很盛行。

明代黎族服飾中仍保留有“椎髻文身”¹⁷或“露腿赤足”¹⁸，“男子文身椎結”¹⁹；“魋結”²⁰等。男女椎髻之式並不相同。據清代顧炎武《天下郡國利病書·廣東》中稱：黎人男子“髻堆額前”；婦女則“髻垂後”。

黎人椎髻用牛骨簪，並喜飾羽毛。據明代顧介《海槎餘錄》載：“傍鬢長許雉毛二莖”；清代顧炎武《天下郡國利病書·廣東》載：“用牛骨爲簪拴之，飾以雞毛”；清代毛奇齡《蠻司合志·兩廣四》卷十五：“蠻服飾以毛羽”。

明代黎人還喜歡戴帽子，這是抵禦烈日所必需。其式，有漆帽，箬笠一類。據明代顧介《海槎餘錄》：黎俗“頭戴漆帽”；明代田汝成《炎徼紀聞·蠻夷》卷四：黎族“婦人戴箬笠”。

黎族耳飾以銀圈或銀環。據明代顧介《海槎餘錄》：黎俗“男子家富

¹⁴ 《方輿勝覽》卷43也有相類的記載。

¹⁵ 《宋史·蠻夷列傳三》卷495。

¹⁶ 《文獻通考·四裔考八》卷331。

¹⁷ 明·王臨亭《粵劍篇·志外夷》卷3。

¹⁸ 明·顧介《海槎餘錄》。

¹⁹ 明·田汝成《炎徼紀聞·蠻夷》卷4。

²⁰ 清·毛奇齡《蠻司合法·兩廣四》卷15。

者，兩耳複贅盞口大銀圈十數爲富侈”；“綴耳以銀環”。可見，銀飾品主要爲黎人富有者炫耀身份之物，故以大、多爲榮。

在服飾方面，黎俗“身穿花厚布衣”²¹。婦女“嫋衣，有裙而無膀”²²。“男子著短衫，名爲黎桶，腰前後二幅，掩不至膝，兩腿俱露。……婦女亦著黎桶，下圍花幔”²³。

總而言之，明代“黎服”的特點主要爲：衣短衣；衣花衣；衣黎桶、幔²⁴。但在僻遠之地，則有尙停留在直接采天然原料而成者。“遐黎”

“居常以椰瓢蔽體”²⁵，即屬此例。總之，明代黎族服飾仍保留本民族的濃郁特點，故有“無冠履裳衣之制”²⁶之說。顯然，黎族衣冠並非無“制”，而是其與漢制不同而已。

到清代時，黎族服飾基本定型，男女服飾有明顯的區別：

（1）男子服飾

椎髻，男女的椎髻位置有所不同。據《皇清職貢圖》卷四，“瓊州府黎人”條載：“男椎髻在前。”因在前頭椎髻，故又稱作“當額作髻”²⁷。此俗一直延續下來。如，“大鬟黎”，“男髻髮在前，稍大而尖，又稱尖鬟黎”²⁸；陵水縣北光鄉男子，從前“結鬟於額前”²⁹。但也有個別支系黎人的髮式例外。據民國《感恩縣誌·經政·黎情》載：美孚方言“男女皆髻髮在後”。

髻插梳、鉢、簪，據《廣東新語·人語》卷七，“黎人”條載：“髻有金銀鉢或牛骨簪，其縱插者生黎也，橫插者熟黎”。光緒《崖州志·黎防一·黎情》則載：黎人男子髻“插以寸梳”。按：調查材料證明，樂東縣頭塘村黎人曾有“插木梳一把”³⁰於髻之俗；樂東縣永益鄉老村黎人則

²¹ 明·顧介《海槎餘錄》。

²² 明·田汝成《炎徼紀聞·蠻夷》卷4。

²³ 清·顧炎武《天下郡國利病書·廣東》。

²⁴ 明·海瑞《平黎圖說》，引自清光緒《定安縣誌·藝文志》卷9。

²⁵ 明·顧介《海槎餘錄》。

²⁶ 明·鐘芳《憫群黎文》，載《鐘筠溪集·文》。

²⁷ 清·屈大均《廣東新語·人語》卷7，“黎人”條。

²⁸ 民國《感恩縣誌·經政·黎情》。

²⁹ 中南民族學院《海南島黎族社會調查》下卷578頁。

³⁰ 中南民族學院《海南島黎族社會調查》下卷12頁。

有過“鬟上插一枝頭尾刻花的骨簪”³¹之習。

纏頭，據《皇清職貢圖》卷四，“瓊州府黎人”條稱黎人“首纏紅布”。調查材料證明，黎人確曾有過“裹以紅色頭巾”³²之俗。但也有用黑布者。如，樂東縣頭塘村，從前男子頭部“纏上兩端繡花的黑色頭布”³³。

富有者頭前插銀條，據清代張慶長《黎岐紀聞》載：“富人頭前多插銀條爲飾，或一條或二三條不等，似雞尾形，故名雞尾”。按：明代黎人有以“雉毛”、“雞毛”爲飾之俗。清黎所用似“雞尾形”的銀條，當是由此演變而來。

戴藤帽，據光緒《崖州志·黎防一·黎情》載：“戴藤六角帽”。以藤編爲帽既輕便又耐用，深得就地取材之妙。

耳環，清黎男人也有帶耳環者。如，《皇清職貢圖》卷四，“瓊州府”條載：“耳垂銅環”。也有限於未成年男子者。據清·張慶長《黎岐紀聞》載：“幼年人耳垂大環，或銀或銅，亦隨貧富爲之，以爲觀也。未娶親者多用之，成親後則已。”從黎人所帶耳環的質地優劣與數量多寡，也可見貧富之差異。需指出的是，男女的耳環也是有所不同的。據民國《感恩縣誌·經政·黎情》卷十三載：美孚方言男女，“皆穿耳帶環。但男環白銅而小圈，女環黃銅而大圈”。從此也可見，在黎人的某些支系中，男人帶耳環之俗延至民國而未斷。

男服較簡單，多衣短衣，下身則圍遮體布，故有“黎不著褲”之說。其主要記載有：“短衣及腰，以三角布掩下體”³⁴。

又：“短衣至膝，下體則以布兩幅掩其前後而已”³⁵。又“熟黎，上衣粗麻短衫。生黎，用布一幅，穴其中以首貫之，無袖，長不掩臍。黎歧，下著犢鼻褲。余黎，並無下衣，僅以四五寸粗布二片，上寬下窄，蔽前後名曰黎蔽，或用布一片，通前後包之，名曰黎包；按，《圖說》惟歧

³¹ 中南民族學院《海南島黎族社會調查》下卷 137 頁。

³² 中南民族學院《海南島黎族社會調查》下卷 277 頁。

³³ 中南民族學院《海南島黎族社會調查》下卷 12 頁。

³⁴ 清·屈大均《廣東新語·人語》卷 7，“黎人”條。

³⁵ 《皇清職貢圖》卷 4，“瓊州府黎人”條。

黎爲然，然別黎亦間有之”³⁶。

又：“績木皮、吉貝爲衣，長或過膝，短或逾臍，服僅掩腿。或以片布裹下體，或以兩幅掩前後”³⁷。按：諸籍所記，大體相同。惟《黎歧紀聞》所記最爲詳盡，其間又按“熟黎”、“生黎”、“歧黎”、“余黎”加以細分。這種穿著，還可從調查材料中得到證實：“據說過去下身是穿前後各一塊的遮體布，上身則穿粗麻織成的無領對胸開的上衣，後端沒有垂絮”³⁸。

（2）女子服飾

椎髻，方向與男子相反。據《皇清職貢圖》卷四，“瓊州府黎人”條載：“婦椎髻在後”。髻上插釵。據清代屈大均《廣東新語·人語》卷七載：黎人婦女“椎髻大釵，釵上加銅環”。

戴頭帕，據《皇清職貢圖》卷四，“瓊州府黎人”條載：黎婦“首蒙青帕”。

耳飾，環大而垂肩。據載：黎婦“耳墜垂肩”³⁹，“耳環垂銅環”⁴⁰，“耳垂大環，工作束於頂上”⁴¹。調查材料證明，這種大耳環在“羅活”黎裏頗爲流行。據載：“婦女從小便開始戴銀（或銅、鐵）制的大耳環，據說每長一歲就加戴一個，因此到成年時，往往每邊都戴上 10 個、20 個，重達三、四市斤，把耳朵墜成長長的，甚至把耳孔弄裂。平日把它覆蓋在頂上，好象帽子一樣”⁴²。

項練，據民國《感恩縣誌·經政·黎情》卷十三載：“美孚黎”女，“頸盤五色粉珠”。

女服的主要特點有二：一是喜繡花；一是多穿富有傳統民族特色的“黎桶”。對此，史籍多有記載。據清代屈大均《廣東新語·人語》卷七載：“婦女率著黎桶。以布全幅，上與下緊連，自項及脰不接續，四面合

³⁶ 清·張慶長《黎歧紀聞》。

³⁷ 清·光緒《崖州志·黎防一·黎情》卷 13。

³⁸ 中南民族學院《海南島黎族社會調查》，下卷 534 頁。

³⁹ 清·屈大均《廣東新語·人語》卷 7。

⁴⁰ 清·《皇清職貢圖》卷 4。

⁴¹ 清·光緒《崖州志》卷 13。

⁴² 中南民族學院《海南島黎族社會調查》下卷 12 頁。

縫，以五色絨花刺其上。裙衩作數百折，用布至十餘丈。長不能行，則結其半於腰間，累累如帶重物”。《皇清職貢圖》卷四，“瓊州府黎人”條：“服繡吉貝，繫花結桶。桶似裙面四周合縫，長僅過膝”。清代張慶長《黎歧紀聞》：“黎婦衣短衫。其制用布一幅，中開一長穴，後至背，前至胸下，各留五六寸許不斷，唯大廠黎長距膝前後近下各繡一方幅，胸前襯以抹胸，或藍或青。下衣如竹筒，幅布對縫之，名曰黎桶。黎歧長不蔽膝，別黎長至脰，唯大廠黎長至足，或繡五色花以爲錦，名爲繡花桶。光緒《崖州志·黎防一·黎情》卷十三載：“衣裂前幅，領扣一鈕。裙則繡花織紋，四圍合縫，穿而結之，謂之曰桶。”

民國《感恩縣誌·經政·黎情》卷十三：當地黎女，“著衣穿桶。其衣，裂前幅領扣一鈕。其桶以紅、黃、綠三色柳絨及繡花織紋，四圍合縫，穿而結之”。調查材料也證明：東方縣羅田鄉田頭村“婦女的服裝，上身多數是自織綿質無領一扣的上衣，下穿一條寬闊的長桶，兩者的色澤都是黑色的，這種服裝基本上與樂東永益鄉的黎婦所穿的相同。……上身束上一條細小的腰帶。桶的布料完全是從漢區買來的，過去穿的有花自織長桶，目前已看不到了”⁴³。按：“黎桶”，繡花以飾者，則名“繡花桶”。總之，清代黎族婦女服裝，上衣爲無領一扣的形式；下衣爲桶裙。此制，從民國時期直至解放初期均沿襲下來。後世，桶的變化，主要是“有花自織長桶”逐步消失，代之用漢區進來的布料而製成。

最後，尚需指出的是，在清代偏僻落後黎區，其服飾還較爲原始，甚至有以樹皮代衣者。據清·張慶長《黎歧紀聞》記載：“生黎，隆冬時取樹皮捶軟，用以蔽體，夜間即以代被，其樹名加布皮，黎產也”。

雖然清代黎族服飾發展已有許多變化，但髮型仍以椎髻爲主，文身習俗仍存，人們仍然喜歡“貫頭衣”，具有濃郁的黎族服飾，千姿百態，琳琅滿目，異彩紛呈。

二、黎族與高山族服飾比較

A、高山族服飾概況

高山族的服裝由於地區不同，氣候相異，及不同的民族習慣，民俗學

⁴³ 中南民族學院《海南島黎族社會調查》下卷 175 頁。

者們將高山族男子的服裝式樣按地區分為四種類型，女子的分為三種類型。

高山族男子的衣飾式樣：

（1）以泰雅、賽夏和北部阿美人為代表的北部型

其特徵是以窄幅麻布為衣料裁制的無袖胸上衣，就像是現代人穿的無扣風衣。這種外褂用兩幅布拼縫，只在背部和腋下縫合，前面未縫部分為對開前襟，釘兩條紐帶相結於胸前。無袖胸衣有長、短兩種，長的到膝蓋，叫做“魯靠斯”，短的只到肚臍，叫做“拉當”。這種服裝只是普通服裝。喜慶節日赴宴所穿的盛裝則以白衣為底，在胸和背部織有幾何花紋加上挑繡和貝珠裝飾，顯得特別美觀別致。

另外，泰雅人和北方山地的男子，還習慣在腰部橫纏一塊條紋麻布作為腰裙以遮蔽下體。胸前還掛一塊斜方布為胸衣。除夏季外，還要用四塊窄幅麻布縫成長方形圍住上身，在左肩上打結，也就是斗篷。其形狀如袈裟一般，再配上腰裙，頗有幾分英武之氣。頭上一般戴半圓形的皮帽或尖頂的藤帽，赤腳。賽夏人只有胸衣、背心，沒有袈裟般的披衣。

（2）以曹人和布農人為代表的中部型

其特徵是以鹿皮為衣料，上衣為帶毛的鹿皮背心，外披鹿皮披肩，這同時是狩獵成果的展示。這種鹿皮背心背部為一整塊，前襟兩塊，胸部敞開，雍容華貴，十分神氣。除背心和披肩外，在胸前還掛一個方形的胸袋，胸袋當胸處，織上幾何花紋的圖案。這種胸袋既是一種裝飾，又很實用。它可以裝檳榔、煙斗以及其他零碎，非常方便。他們在腰間也掛一塊以方形斜布折成三角形的腰袋，用以遮蓋下身。節日裏的盛裝，則另外加上斜方挑繡胸，在腰部垂黑布前裙一塊。出獵或赴盛會時，還要加上鹿皮套臂及套褲。曹人中老人的“禮服”更為隆重，往往在盛裝之上，罩一件紅裏黑面對襟的長袖外衣，頭戴皮帽，腳穿雪鞋形皮鞋，氣概威儀。

（3）以排灣、卑南、魯凱和南部阿美人為代表的南部型

其特徵是對襟長袖上衣和背心形短褂，腰部繫半腰裙，或繫一條寬腰帶，垂下兩端作為前裙。無論是背心形短褂也好，還是對襟長袖上衣也好，這些族群的人都喜歡在衣服的袖、領、腰及下擺鑲上細條的花邊和精製的圖案，其刺繡水準也很高超，具有明麗多彩的南方特色。

排灣、卑南的貴族則以豹皮爲披肩，以豹牙、鹿角爲頭冠，下穿彩色或挑繡的棉布套褲。平民只用黑布纏頭，赤腳不穿鞋。

（4）蘭嶼島上雅美人的雅美型（雅美人現已改稱爲達吾族）

由於生活在海上且氣候炎熱，因此這裏的男子平時僅繫一條用寬約三四寸厚布做成的丁字帶遮擋下身，除偶爾穿著一些用植物纖維製成的對襟短衣或背心外，很少再穿別的衣服。爲避暑，頭上常戴藤盔或木盔。

高山族女子的服裝比男子服裝多了幾分秀氣和美麗，修飾也更加複雜。因地域關係也大致分爲三種類型

（1）泰雅人、賽夏人、曹人和阿美人的短衣長裙式

上身爲對襟長袖的短衣，下身腰纏長裙。泰雅人、賽夏人穿單式裙，曹人穿左右雙合裙，排灣人、卑南人以及南部阿美人有的則穿豎式長裙。泰雅人、賽夏人、曹人和阿美女子，胸前還掛一塊斜方胸衣，形似漢族婦女的肚兜。除短衣長裙外，各族女子都穿膝褲，用來遮蔽下腿。

（2）布農、魯凱和排灣人的長衣下裳式

上衣爲窄袖長衣，長袖、肩袖滾邊刺繡，下身穿圍裙和膝褲，用五尺黑布或紅布纏頭，叫做一老鍋。赤腳不穿鞋。

（3）雅美人的裸露式

上身常常只穿一個背心，下體僅橫圍一塊腰布。冬季只用一塊方布自左肩圍裹其身，于左肩上打結，非常簡便。頭戴木片製成的八角頭盔，不穿鞋。

泰雅婦女的紡織技術在“高山九族”中是首屈一指的。她們用的是水準背機，是一種簡單的織布方法。利用自紡的麻布，夾織一些向平地居民購買的彩色絨線，就能織出直線紋、曲線紋、菱紋等圖案的美麗布匹，有紅、黑、黃三種，顏色尤爲鮮豔，同現在流行的毛衣織法很是相同。她們還擅長用白色貝珠作爲衣服的綴飾，這種綴滿貝珠的衣服就叫做“貝衣”，非常珍貴，姑娘們結婚或逢大節日才穿。現在“高山九族”多因布匹容易得到而放棄了手工織布，但泰雅族婦女卻仍然以傳統手工方法織出她們喜愛的花紋，並且掌握著很複雜的刺繡技巧，能繡“十字繡”、“緞面繡”、“直線繡”以及“貼飾”。貼飾就是剪貼拼花，其圖案往往與泰雅木雕類同。她們喜愛紅白兩色，後來又加上黑藍二色，所以織出的布、

繡出的衣服都美麗鮮豔，有時還要綴上貝珠、小玻璃珠。小金屬片等等。衣服穿在身上，熠熠閃光，十分漂亮。

布農人男子以穿著皮製品為主：頭上戴著皮帽，身上穿著鹿皮背心，肩上披的是皮披肩，雙手套著皮袖套，腿上是皮套褲。

曹人的鹿皮帽製作得很別致，由兩片水瓢形鹿革縫成，有保護腦部的作用，平時不用就卷起來用皮帶扣住。老人穿的衣服用紅布做裏，黑棉布做面，長及膝部。女子的上衣用白棉布縫製，在袖子和領口、前襟邊還鑲有花邊。而腰裙用的棉布多是大紅大綠的顏色，這些棉布大部分是和漢人物物交換或購買來的。

排灣人的衣服十分明顯地體現了階級和等級的差別。一般地說，貴族的衣服要加上複雜的紋繡，色彩特別鮮豔。這種差別在節日或盛典時更加明顯。排灣人的刺繡水準也相當高，他們在布上刺出精美的圖案，色彩和諧。

卑南人的服裝以男子成年期和女子成婚期衣服最為華麗。當男子成年，要穿上綴有五十鈕扣的黑色對襟上衣，黑色的短褲，短褲的前襠和褲腳都繡上花邊。頭目家的成年男子還需穿套褲，前腿部分用紅、黃、黑三種顏色的繡線挑繡，在腰間系著檳榔袋，著色著飾穗，類似漢族精緻的水煙袋。他們腰間還有五顏六色的花飄帶。頭人和司祭在盛裝時戴著插有鷹羽的帽子，頭肩都有裝飾帶。女子成婚期用一塊花頭巾對折成三角形，紮在頭上，肚兜是用黑色或紅色的布折成三角形，每邊都加上繡飾，下部有夾層口袋，上面放在上衣裏，下邊垂到腰裙上，十分引人注目。膝褲是用一對方形布四周縫上束帶，束在小腿上，顏色是黑色或藍色。女巫師的穿著就更加複雜，可以說是五光十色，令人眼花繚亂。

阿美人按年齡不同穿著不同的衣服，嬰幼兒往往只穿無袖長衣，到了少年期，男的穿短裙，束腹帶；女的穿短襟上衣，裹腰裙。成年期男子有帽、頭巾、長袖內衣、無袖上衣、胸衣、套袖、腰裙、腰帶、套褲、皮披肩，全身上下披掛齊整。女子有頭巾、內衣、三角形胸衣、兩片腰裙、腰帶和膝褲。老年人一般穿黑色衣褲，有的還戴上挑繡羽冠，穿挑鄉長袍披紅羽毛織成的披肩。

雅美男子一年基本上都赤裸著上身，僅用布質丁字帶掩蔽下作，遇到

祭典才穿上自己編織的野麻戰冑以示威武；就是婦女的裝束也僅在腰間掛一塊方巾，下面蓋到膝部上約 5 寸的地方，胸前也只用一塊方布遮掩，祭祀時頭上才戴著寬邊大帽，穿著長袖衣服，衣長過膝，身上掛滿各式各樣的裝飾品⁴⁴。

B、黎族與高山族服飾之比較

黎族與高山族服飾文化已形成不同地域的典型風格，但是其淵源中則有來自百越文化的特點。現分述如次：

（1）貫頭衣

這種服飾，黎族叫“桶裙”，又叫“黎裙”，“黎桶”。《古今圖書集成·方輿彙編·職方典》中記載說：黎人“貝布爲衣，兩幅前後爲裙……用貝棉紡線，以色彩網成圈券，從頭穿下，至腰結住爲裙，名曰黎充”⁴⁵。清代屈大均在《廣東新語·人語》中載：黎人“婦女率著黎桶，以布全幅，上與下繫連，自項至脰不接續，四圍合縫”⁴⁶。

這種“貫頭衣”形式高山族泰雅人則稱作“努庫司”，又叫“替瓦延”⁴⁷。也是一種無領、無袖的“貫頭衣”服飾。此外，高山族中的賽夏人和北部阿美人的“無袖胴上衣”長的叫“魯靠司”，短的叫“拉當”，也是一種“貫頭衣”形式。

黎族和高山族的“貫頭衣”，正是先秦百越系統民族的服飾。據《太平御覽》中引《異物志》記載：“穿胸人，其衣則縫布二尺，幅合二頭，開中央，以頭貫穿胸不突穿”⁴⁸。這裏的“穿胸人”，只是指穿衣服時“以頭貫穿”之人。又如：《後漢書·西南夷列傳》中載：“邑豪歲輸布貫頭衣二領”⁴⁹。另外，在《舊唐書·南蠻西南蠻傳》中也有記載：南平僚“婦人橫布兩幅穿中而貫其首，名曰通（桶）裙”⁵⁰。可見，這種服飾正

⁴⁴ 源自中國文化網《www.china taiwan.org》。

⁴⁵ 《古今圖書集成》卷 1391。

⁴⁶ 清·屈大均《廣東新語·人語》卷 7。

⁴⁷ 張崇根《臺灣世居少數民族研究》，民族出版社，2002 年版，第 126 頁。

⁴⁸ 《太平御覽》卷 790。

⁴⁹ 《後漢書·西南夷列傳》卷 76。

⁵⁰ 《舊唐書》卷 197。

是《山海經·海外東經》中“貫匈國在其東”中所說的百越民族的習俗⁵¹。

其實這種“貫頭”衣之說，始于漢人。《漢書·地理志》中記載：儋耳、珠崖郡“民皆服布如單服，穿中央當貫頭”。所謂“貫頭”，顏師古釋為：“著時從頭而貫之”⁵²。這裏記載說貫頭衣者為黎族先民所用，其實，這正是先秦百越系統民族通用的一種服飾。

（2）徒跣

據《漢書·地理志》卷 28 中記載說，海南島黎人“椎結徒跣”、“項髻徒跣”。這裏所說的“徒跣”就是赤足而行。明代顧介在《海槎餘錄》中也說黎人“露腿赤足”。這種習俗跟炎熱的天氣有關。無獨有偶、臺灣高山族的傳統服飾中也沒有鞋，“人人跣足而行，沒有一族例外”⁵³。

3、文身

臺灣高山族“文身”久已有之，據《隋書·琉求傳》記載：“男子拔去鬚鬚，身上有毛處皆亦除去。婦人以墨黥手，為蟲蛇之文”⁵⁴。這種文身，正是古代越族“斷髮文身”的遺俗。

海南黎族也是如此，據東漢《異物志》載：“畫其面及身，刻其肌而青之。或若錦衣，或若魚鱗”⁵⁵。根據明代顧介《海槎餘錄》載：“黎俗，男女周歲即文其身。自雲：不然，則上世祖宗不認其為子孫也”。臺灣高山族中泰雅、排灣、賽夏人流行的文身習俗與海南黎族的文身習俗是相同的，但稱謂並不一樣。高山族中的泰雅人稱“帕塔司”，賽夏人稱“平塔珊瑚”，排灣語稱“曼柴克”等等⁵⁶，都是指文身。

（4）纏發

黎族纏頭，史有記載。據清代《皇清職貢圖》卷四“瓊州府黎人”條稱黎人“首纏紅巾”。調查材料證明，黎人確曾有過“裹以紅色頭巾”⁵⁷之俗。但也有用黑布者。如樂東縣頭塘村，從前男子頭部“纏上兩端繡花

⁵¹ 《山海經·海外東經》卷 5。

⁵² 《漢書·地理志》卷 28。

⁵³ 張崇根《臺灣世居少數民族研究》，民族出版社，2002 年版，第 126 頁。

⁵⁴ 《隋書·琉求傳》。

⁵⁵ 東漢、揚孚《異物志》。

⁵⁶ 張崇根《臺灣世居少數民族研究》，民族出版社，2002 年版，第 177 頁。

⁵⁷ 中南民族學院《海南島黎族社會調查》下卷第 227 頁。

的黑色頭巾”⁵⁸。

而臺灣高山族雖有纏髮之習俗，但是“男女皆以白紵繩纏髮，從頸後盤繞至額”，並不像黎族只是男子才纏，而且既不用紅巾，也不用黑巾，用的是白色繩。這種習俗與宋代黎族中“以白布巾纏頭”風俗相同，說明高山族更多地保留了古代越人的文化傳統。

（5）崇尚黑色

黑色在人們心中是與莊重、高貴、財富聯繫在一起的，《晉書·四夷》中載：“人皆裸露徒跣，以黑色為主”。在高山族排灣人中的服飾等級觀念很突出。只有貴族的衣服中用重深色，尤其崇尚黑色，而平民則多用白色。

同樣，黎族婦女們的桶裙都喜愛用黑色。如哈方言黎族婦女上衣以黑色為主，也有深藍色，潤方言黎族婦女也是如此。美孚方言的黎族婦女上衣也是喜歡用黑色或深藍色等等⁵⁹。黑色在高山族和黎族中，象徵莊重，嚴肅、深沉，包含了高、大、深、廣、多、密、強等意義，因而以黑色為貴。

（6）椎髻

黎族習俗中“椎髻文身”，“男子文身椎結”，“魋結”，而且男女椎髻之式並不相同。男人“髻推額前”，婦女則“髻垂後”。

高山族也有“男女皆以白紵繩纏髮，從頸後盤繞至額”的習俗，與黎族不同的是，男女一樣額前椎髻，沒有什麼區別。

這種將髮盤結於頭頂或腦後的“椎”或髮型，正如唐人顏師古所釋：“一撮之髻，其形如椎”。此髮式，正是古代百越民族所盛行。又據《史記·陸賈列傳》載：南越王“尉他魋結箕踞見陸生”⁶⁰。同樣說明，“椎髻”是古代越人的傳統習俗。

（7）鳥圖騰

以鳥為圖騰的現象在黎族和高山族中也很典型。

《隋書·琉球傳》中記載高山族“其男子用鳥羽為冠，裝以珠貝，飾

⁵⁸ 中南民族學院《海南島黎族社會調查》下卷第 12 頁。

⁵⁹ 王學萍主編《中國黎族》，民族出版社，2004 年版，第 230 頁。

⁶⁰ 《漢書·陸賈傳》。

以赤毛”。現今高山族中的賽夏人男女都戴美麗的“頭圈”，插上幾支漂亮的禽羽⁶¹。布農人和曹人的男子喜歡在帽的頂端插上鷹的羽毛，女子則在頂端插上色彩絢麗的雉雞羽毛⁶²。

黎族服飾中也有此習俗，據明代顧介《海槎餘錄》中記載有：“傍贅長許雉毛二莖”。清代顧炎武在《天下郡國利病書·廣東》中載：“用牛骨爲簪拴之，飲以雞毛”。清代毛奇齡在《蠻司合志》中也載：“蠻服飾以毛羽”⁶³，又據清代張慶長《黎歧紀聞》中載：“富人頭前多插銀條爲飾，或一條或二三條不等，似雞尾形，故名雞尾”按明代黎

人就有“雉毛”，“雞毛”爲飾之俗，清代所用之“雞尾形”的銀條，當是由此演變而來。

總之，高山族與黎族服飾中都有飾以鳥羽爲冠的習俗，這些習俗最初都是源自鳥圖騰崇拜。鳥圖騰崇拜主要體現在頭飾上。商的先祖崇拜就是鳥圖騰，殷商文化時期還盛行以鳥羽爲頭飾的巫舞。甲骨文中的“美”字最初原是畫著一個舞人形象，頭上插著四根飄曳的雉尾。以鳥爲圖騰的現象，不僅黎族、高山族中有，在西南許多少數民族中都很普遍。鳥圖騰崇拜習俗被黎族、高山族巧奪天工的神針縫綴在服飾文化之中，服飾文化因之而增姿添色。

（8）戴藤帽

高山族泰雅人服飾中規定，男人戴帽子，女人纏頭巾。“帽子用藤編成，偶而用羽毛編制，也有用猴子皮、熊皮製成或帽子”⁶⁴。高山族中的排灣人與卑南人則戴鹿角冠成豹牙製作的頭飾”⁶⁵。雅美人“頭戴藤或銀盞，婦女戴八角木盞”⁶⁶。阿美人男子“頭戴獸皮帽、藤帽或竹篾帽”⁶⁷。

上述帽中藤帽占大多數，其他如獸皮製成的帽子也很常見。

⁶¹ 《高山族多彩的民間服飾》，源自中國臺灣網（www.chinataiwan.org）。

⁶² 清·毛奇齡《蠻司合志·兩廣四》卷 15。

⁶³ 張崇根《臺灣世居少數民族研究》，民族出版社，2002 年版第 126-128 頁。

⁶⁴ 張崇根《臺灣世居少數民族研究》，民族出版社，2002 年版第 126-128 頁。

⁶⁵ 張崇根《臺灣世居少數民族研究》，民族出版社，2002 年版第 126-128 頁。

⁶⁶ 張崇根《臺灣世居少數民族研究》，民族出版社，2002 年版第 126-128 頁。

⁶⁷ 明·田汝成《炎徼紀聞》卷 4。

黎族也喜歡戴帽子，其形式據明代顧介《海槎餘錄》中載：黎俗“頭戴漆帽”。又據明代《炎徼紀聞》中記載：黎族“婦人戴箬笠”⁶⁸。清代光緒年間編修的《崖州志·黎防一·黎情》中則載：“戴藤六角帽”。上述文獻中可看出黎人有“漆帽”“箬笠”“藤帽”等不同形式，與高山族並不完全相同，但以藤編為帽既輕便又而擁，深得就地取材之妙。這一點與高山族是基本相同的。

據張崇根先生說，日本學者鹿野忠雄在他的《臺灣考古學民族學概觀》一書中，列舉臺灣高山族的服飾 24 項，並指出其中的 16 項屬於“大陸系的文化要素”，占總數的 $2/3$ ⁶⁹。本人難以見到此書，但從文中所考，有 8 項是黎族與高山族服飾中有共同特點的。這與鹿野忠雄先生的觀點是不謀而和，都證明，高山族與黎族傳統服飾的相同之處，正是古代百越服飾文化的現代遺存。

儘管黎族與高山族服飾有地域上的差別，但它們仍殘留著諸多的原始文化遺存，展示出人類古代服飾的發展軌跡，是我們瞭解和佐證人類早期服飾狀況的“活化石”。正如沈從文先生在《中國古代服飾》中將黎族和高山族的桶裙貫首衣稱作中國服裝歷史上的活標本，甚是珍貴。

這種寬鬆博大的服飾源于商周，興於春秋戰國，不分男女，不論尊卑，都可穿著。但自春秋之際這種服飾在中原地區已逐漸消失，而今天，卻在黎族、高山族中得以完整保存，不能不說是一個奇跡。這種桶裙在百越後裔的壯、布依、傣、侗、仡佬、水、毛南等族也盛行過。充分說明任何一種文化現象都不是孤立發生的，任何文化變異的前因後果，都是在一個廣闊的文化背景裏得到體現和說明的。

（本文於 2008 年 3 月投稿，於 2008 年 7 月 31 日審查通過）
 （又，本文係大陸學者所撰，若干用語與此間不同，如台灣原住民族，在文中仍稱高山族，即為一例，於此特加說明）

⁶⁸ 張崇根《臺灣世居少數民族研究》，民族出版社，2002 年版，第 131 頁。

⁶⁹ 張崇根《臺灣世居少數民族研究》，民族出版社，2002 年版，第 131 頁。

參考文獻：

- [1]王學萍主編.中國黎族[M].北京：民族出版社，2004。
- [2]段梅.東方霓裳[M]，北京：民族出版社，2004。
- [3]張永發主編，中國民族服飾研究[M]，北京：民族出版社，2003。
- [4]張超，雲想衣裳[M]，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4。
- [5]吳永章，黎族史[M]，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1997。

邊疆少數民族諺語集錦

尊重民眾可行千里，愚弄百姓寸步難行。（壯族）

長刀對著野豬，美酒獻給親人。（佤族）

見了壞人要拔刀，見了野獸要放炮。（景頗族）

情人哭聲都好聽，仇人笑臉也難看。（蒙古族）

狐狸的話聽不得，黑熊的嘴親不得。（赫哲族）

家有一老，如同一寶。（土族）

鳥要有窩，人要有家。（布依族）

兒女成群，父母變窮。（毛南族）

有金有銀冷冰冰，有兒有女暖人心。（傈僳族）

不可挑揀食物，否則你會挨餓；不可苛求朋友，否則你會孤獨。（塔塔兒族）

三分吃藥，七分調理。（滿族）

病重不擇醫，身冷不擇衣。（蒙古族）

病從飲中來。（維吾爾族）

久病難治，久雨成災。（哈薩克族）

【節錄自（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編寫組，《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3年）】

◆ 稿 約 ◆

- 一、本刊為研究中國少數民族史地政治及現況之中文刊物，歡迎學者專家
踴躍賜稿。
- 二、來稿請依一般學術論文格式撰寫（A4，Word 檔），使用註解，說明
來源，文長以一萬字以內為限。並請附摘要（三百字以內）、作者簡
介（學歷、現職及研究領域），以上資料請附磁碟。
- 三、來稿經本社聘請學者審查通過後採用，未刊登者，本社恕不退件。
- 四、來稿一經刊載，依本刊規定致奉稿酬。
- 五、來稿限未曾發表過的作品，文責由作者本人自負。
- 六、本社對來稿有刪改權；凡經採用之論文，著作權歸本社所有。
- 七、來稿請以掛號郵寄新店市二十張路 129 巷 2 弄 10 號 3 樓，劉學銚。
電話：（02）2218-6116
0921-883325

中華民國五十二年六月創刊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出版

中國邊政 協會

中國邊政 季刊

名譽：楊克誠
發行人

發行人：阿不都拉

社長：林恩顯

主編：劉學銚

電話：0921-883325
2218-6116

發行者：中國邊政 協會

印刷者：晟傳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寧波西街 124-2 號 1 樓

電話：2303-9471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誌字第 0197 號

中華郵政臺字第 1658 號執照登記為第一類新聞紙